

雅各书注解

目录：

00 提要	01 第一章	02 第二章	03 第三章
04 第四章	05 第五章	06 综合灵训要义	

雅各书提要

壹、作者

本书作者自称其名为『雅各』(一1)，这名在初世纪的犹太人和基督徒当中相当普遍，在新约四福音书里，至少提到五位名叫雅各的人，包括：

(一)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太十3)。

(二)十二门徒之一犹大(他可能是达太的另一个名字，而不是卖主的犹大)的父亲雅各(路六16；参太十3)。

(三)十字架下妇女们中的一个马利亚的儿子雅各(太廿七56；可十五40)。

(四)西庇太的儿子使徒约翰的兄弟雅各(太十2)。

(五)主耶稣的肉身兄弟雅各(太十三55；可六3)。

根据本书信的内容来看，作者必定是一位非常出名且在信徒中间具有影响力的权威人物，在上述众雅各当中，只有西庇太的儿子使徒雅各和主耶稣的兄弟雅各两人符合这样的身份，至于第一、二、三位，似乎与本书信没有甚么关系。而第四位雅各，即西庇太的儿子，在教会初期就已为主殉道(徒十二2)，并未留下甚么事迹，故绝大多数解经家相信，本书信的作者应当是第五位雅各，即主耶稣的肉身兄弟雅各。

这位雅各，在主耶稣被钉十字架之前，并不相信祂是神的儿子(参可三20~21，31~35；约七5)，但在主复活以后，因主曾特别向他显现(林前十五7)，遂成为主的信徒(参徒一14)，且因非常虔敬，乃跃居教会领袖地位，使徒保罗称他为教会的柱石(加二9)，在教会中甚具影响力：

(一)使徒彼得被天使从监狱里救出来后，曾特地请弟兄们把这事告知雅各(徒十二17)。

(二)使徒保罗悔改归主后，第一次上耶路撒冷时曾去拜访雅各(加一19)。

(三)他不但倍受信徒们尊重，甚至被那些信徒中的犹太主义者所利用，他们往往假藉雅各之名，吩咐新约的外邦人信徒也要遵守摩西的律法(参加二12；徒十五1，5，24)。

(四)为了外邦人信徒是否该受割礼而特地召开的耶路撒冷大会，雅各乃是拍板定案的最后发言人(徒十五13~21)，可见其地位崇高，受众信徒的敬重。

(五)使徒保罗最后一次上耶路撒冷时，又去见雅各(徒廿一18)。

(六)写《犹大书》的作者犹大，自称是雅各的弟兄(犹1)，可见这一位雅各在众教会中相当出名，仅题说其名雅各，便知是谁。

根据传说，这位雅各在信主后立志遵行律法作『拿细耳人』，过着敬虔和圣洁的生活，被人尊称为『公义的雅各』，在教会受公会迫害期间，惟独他特别获准进入圣殿敬拜神；他很注重祷告，常在圣殿中俯伏跪拜，以致双膝磨得有如骆驼皮一般粗厚。根据犹太历史学家约瑟夫的记载，在主后62年，他最后因拒绝否认主耶稣，被公会的人从圣殿的殿顶推下，又用石头击成重伤，他仍跪地求神赦免迫害者，终至被木棍打死。

贰、写作时地

根据本书信的内容，其著书日期可分为两种不同的见解，一是较早时期但不迟于主后五十年，二是较晚时期但不迟于主后六十二年(雅各殉道之年)，各有支持的理由。

(一)较早时期但不迟于主后五十年的理由如下：(1)称信徒聚会的地方为『会堂』(二 2)，这是教会早期的现象(参徒十三 14~15, 42~44；十五 21)；(2)只提到『师傅』(三 1)和『长老』(五 14)，而未提及『执事』，这也是教会初期的情形；(3)本书信中没有题到耶路撒冷会议(约主后四十九年)所议决的事；(4)书中反映了初期教会迫切盼望主再来的心情(五 8)。

(二)较晚时期但不迟于主后六十二年的理由如下：(1)本书信所提及的问题，多是教会后期才出现的现象；(2)教会初期少有富人，故重富轻贫(二 1~6)和持富骄纵(五 1~6)，应是后期才有的毛病；(3)本书信中已缺少教会初期灵性火热的特色，可见当时距离圣灵降临已有一段颇长的时间；(4)本书信未题到耶路撒冷被毁(主后七十年)事。

多数解经家较为赞同本书是早期的作品，甚至本书极可能是新约圣经中最早的一卷(意即本书有可能比《加拉太书》更早写成)。总之，本书成书日期，大约是在主后四十五年至五十年之间，即或不然，最迟也应不晚于主后六十二年。

至于本书信写作的地点，应当是在巴勒斯坦地，极可能就在耶路撒冷，因无任何文件记载雅各信主之后曾经离开过耶路撒冷。

参、本书受者

本书信是写给『散住十二支派之人』(一 1)，即指散居在巴勒斯坦地区以外各地的犹太人信徒(二 1)。

有人认为『散住十二支派之人』乃是一种含蓄的表达法，用来暗指所有的新约信徒，但书中的遣词用字具明显的犹太色彩，例如『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二 21)、『万军之主』(五 4)等，显示其对象仍以犹太人信徒较为合理。

虽然如此，本书信中所涉及的灵性与道德生活原则，超越过时间，仍可适用于今天的教会。故我

们今日读本书信，仍应持着神也藉此书信向我们说话的态度来加以领受。

肆、写本书的动机

雅各写本书的动机至少有二：

(一)为着改正教会中错误的观念。有些人宣称他们相信主耶稣，但他们的行事为人却与基督的福音不相称。他们的信仰只不过是一种口头上的表示，认同基督徒的身份，但他们的生活行为却与不信的人没有两样。

(二)为着指明正确的基督徒信仰。凡是真实的基督徒信仰，必然是起因于神的道栽种在一个人的心里，从而在行为上结出新生命的果子来。若要认识一个人的信仰是否纯正，只需看其信心有否行为表现便可了然。

伍、本书的重要性

本书提供给我们基督徒务实的警戒，指出古今信徒都同样具有一个危险的倾向，那就是我们有可能专注于建造属灵的空中楼阁，而忽略了脚踏实地的生活，以致表里不一，亏缺了神的荣耀。难怪常听到世人有如下的评论：「许多基督徒道理说得好听，实际行为却比不信的人还差。」因此，本书乃是一面属灵的镜子，使我们在听道与行道，信心与行为，传道与说话，属灵与属世，谦卑倚靠神与克尽作人本份，上列两者之间取得平衡，成为正常的基督徒。

陆、主旨要义

真实的信心，必定会在一个人的生活和经历上表现出来。换句话说，凡没有行为表现的信心，它对我们基督徒并没有多大的帮助，反会招致神的审判。

柒、本书的特点

本书具有下列显著的特点：

(一)有明显的犹太人智慧文学色彩。本书例证很多取材于旧约(参二21~23, 25; 五11, 17)。解经家迈尔(Meyer)甚至从本书中找出一些符合十二支派预言的描述：(1)亚设有属世的富足(一9~11; 创四十九20); (2)以萨迦执着服苦(一12; 创四十九14~15); (3)流便是长子(一18; 创四十九3); (4)利未与敬拜神有关(一26~27; 创四十九7); (5)拿弗他利使人和睦(三18; 创四十九21); (6)西缅和迦得与斗殴争战有关(四1~2; 创四十九5~6, 19); (7)「但」等候救恩降临(五7; 创四十九18); (8)约瑟与祷告得福有关(五13~18; 创四十九22~26); (9)便雅悯与人分享生命(五20; 创四十九27)。

(二)理论少，但实践却多。书中甚少提及系统性的神学教义，却很注重基督徒实际的生活问题，例如：(1)在患难中仍有喜乐(一2~4)；(2)听道是为行道(一19~25)；(3)真实虔诚的表现(一26~27)；(4)不以外貌待人(二1~7)；(5)若要全守律法便须爱人如己(二8~13)；(6)真信心必有行为(二14~26)；(7)完全人必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三1~12)；(8)真智慧必结出良善的果子(三13~18)；(9)真爱神必不爱世俗(四1~10)；(10)真知善恶就必行善(四11~17)；(11)真正持守真道的人必定不爱钱财、受苦时能忍耐、不起誓、注重祈祷、使罪人转回(五1~20)。

(三)章节少，但主题却多。短短的五章经文中，一个主题紧接着一个主题，先后提及二十个以上的主题。

(四)颇多命令式的句子。全书共一百零八节经文中，将近有六十个句子属命令式；平均每两节便有一节是命令语气。

(五)希腊文文笔优美流畅，几可与《希伯来书》相题并论。

(六)本书充满了比喻。正像主耶稣的讲道一样，常利用浅显而现实的比喻，解释一些含有深意的真理，例如：(1)海浪喻信心(一6)；(2)花草喻属世的虚荣(一10~11)；(3)种子和镜子喻神的道(一21~23)；(4)身体与灵魂喻信心与行为之关系(二26)；(5)马的嚼环、船的舵和火，喻舌头对一个人的影响(三3~6)；(6)泉源和树果喻人不可一口两舌(三9~12)；(7)云雾喻人的生命(四14)；(8)生锈喻用钱不当的后果(五3)；(9)农夫等候出产喻信徒应当忍耐(五7)等等。

(七)本书也充满了对比。全书至少有十二项对比：(1)试炼与试探(一2~18)；(2)听道与行道(一19~25)；(3)虔诚与虚伪(一26~27)；(4)偏心待人与爱人如己(二1~13)；(5)信心与行为(二14~26)；(6)颂赞与咒诅(三1~12)；(7)真智慧与假智慧(三13~18)；(8)追求神与追求世界(四1~10)；(9)自以为是与倚靠神(四11~17)；(10)不义财主与万军之主(五1~6)；(11)现今忍耐与将来结局(五7~11)；(12)起誓与祈祷(五12~18)。

捌、本书与其他圣经书卷的关系

与本书关系密切的圣经至少有三卷，它们是旧约的《箴言》，新约的《马太福音》和《加拉太书》。

(一)按其写作的形式有如格言集，书中多采用谚语和精简的句子等，且格式简单。内容与旧约的《箴言》相似，两者均强调智慧，讲论敬畏神者该有的行为表现，故本书可视为新约的《箴言》书。

(二)按其写作的内容，似乎多处引用了主耶稣的『登山宝训』，故本书可与《马太福音》彼此对照，其含意相近者如：(1)在试炼中要喜乐(一2；太五10~12)；(2)忍耐以至完全(一4；太五48)；(3)祈求就必赐给(一5；太七7~8)；(4)不宜动怒(一20；太五22)；(5)怜悯人(一27；二13；太五7)；(6)不偏心待人(二1~8；太五43~47)；(7)言行一致(二14~26；太七21~23)；(8)甚么样的树必结甚么样的果(三12；太七15~20)；(9)使人和睦(三17~18；太五9)；(10)祈求就必蒙垂听(四2~3；五15~18；太七7~11)；(11)不可批评论断(四11~12；太七1~5)；(12)不可倚靠钱财(五1~6；太六19~21)；(13)不可起誓(五12；太五33~37)。

(三)按其写作的重点『人称义是因着行为』，正与《加拉太书》的『人称义是因着信心』相辅相成；一个是强调得救以后的行为，另一个是强调得救以前的信心；一个是说真信心必然会产生出行为来，另一个是说没有信心的行为不能使人得救。论点和角度不同，决非彼此矛盾。

玖、钥节

「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一 22)

「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二 26)

「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他就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三 13)

「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四 17)

「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五 15~16)

拾、钥字

「试炼、试验、试探」(一 2, 3, 12, 13, 14)

「智慧」(一 5; 三 13, 17)

「行道、行出来、行为、善行、行善」(一 22, 23, 25; 二 14, 17, 18, 20, 21, 22, 24, 25, 26; 三 13; 四 17)

「信奉、信、信心」(二 1, 5, 14, 17, 18, 18, 20, 21, 22, 23, 24, 26; 五 15)

拾壹、内容大纲

主题：真实的信心

一、引言与问安(一 1)

二、真实信心所该有的各种表现(一 2~五 20)

1.信心与对待试炼和试探(一 2~18)

2.信心与对待神的话(一 19~25)

3.信心与对待别人(一 26~二 13)

4.信心与行为(二 14~26)

5.信心与言语(三 1~12)

6.信心与情欲(三 13~四 10)

7.信心与自恃(四 11~五 6)

8.信心与各种境遇(五 7~20)

(1)受苦时能忍耐(五 7~11)

(2)被冤屈时不自我表白(五 12)

(3)病痛时彼此代求(五 13~18)

(4)遇失迷者使其回转(五 19~20)

雅各书第一章

壹、内容纲要

【基督徒信心的试验】

- 一、受试验的对象——散住十二支派之人(1节)——喻各世代活在世上的信徒
- 二、外面的试炼(2~12节)
 - 1.信心受试验时当有的心态——大喜乐和忍耐(2~4节)
 - 2.信心受试验时应付的能力——神赐给智慧(5~8节)
 - 3.信心受试验的模式——卑微的升高，富足的降卑(9~11节)
 - 4.信心受试验后的结果——生命的冠冕(12节)
- 三、里面的试探(13~27节)
 - 1.试探的来源(13~18节)
 - (1)试探的来源不是神，乃是人自己的私欲(13~15节)
 - (2)神乃是各样美善事物的来源(16~18节)
 - 2.对付试探的秘诀(19~27节)
 - (1)神的道(话)能救人(19~21节)
 - (2)人藉遵行神的道(话)而得福(22~25节)
 - (3)遵行神的道(话)实例——勒住舌头和看顾孤儿寡妇(26~27节)

贰、逐节详解

【雅一1】「作神和主耶稣基督仆人的雅各，请散住十二个支派之人的安。」

〔原文直译〕「神和主耶稣基督的奴仆雅各，向散居的十二支派问安。」

〔原文字义〕「仆人」奴仆，奴隶；「散住」分散居住在外邦人中间；「请…安」愿你们喜乐，愿你们欢乐，恭喜你们，愿你们平安。

〔文意注解〕「作神和主耶稣基督仆人的雅各，」『神和主耶稣基督』表明主耶稣基督的身位与神同等(腓二6)，两者可以相提并论；『仆人雅各』表明他写本书信不是以主耶稣的肉身兄弟(加一19)的身份，而是强调在神的家中作主奴仆，以服事主和圣徒为职志。

『仆人』按希腊原文的字根含有两方面的意思：(1)被捆绑、受约束，意指行动没有自由，以主人的心意为其心意；(2)生在主人家中的奴隶，意指其一生的命运乃为服事主人，讨主人的喜悦。

「请散住十二个支派之人的安，」『散住』指分散杂居于外邦人中间；『十二支派』指以色列的众支派，转指犹太人基督徒(参二1)，故本书的劝勉，也可适用于所有的信徒；『请…安』或作『问安』(徒

十五 23)，与保罗惯常所用的『愿平安归与你们』不同字。

《话中之光》 (一)主耶稣基督不是次级的神；祂乃是道成肉身，将神表明出来(约一 14，18)；实际上祂就是神(约一 1；十 30)。

(二)我们的主人乃是神和主耶稣基督，但我们并非有两位主人，我们服事主就是服事神(参罗十四 18)；尊主为大，也就是尊神为大(路一 46；徒十 46)。

(三)作仆人的本分就是毫无保留地献上他一生的生命、时间、才干和一切所有的来服事主，并且以服事主作为整个生命的中心。

(四)我们除神之外，别无主人。我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太六 24)；又想要亲近神，又想要与世俗为友(雅四 4，8)。

(五)基督徒是散住在世界上外邦人中间的族类，我们的责任是显明我们是『世上的盐』和『世上的光』(太五 13~14)。

(六)我们在世上虽有苦难，但在基督里面却有『平安』(约十六 33)。

【雅一 2】「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

《原文直译》「我的弟兄们，你们无论何时落在百般的试炼中，都要认为是大喜乐的事；」

《原文字义》「落在…中」跌入，陷进；「百般」多种色彩的，各色各样的，不同味道的；「试炼」试验，考验，察验，实验，验证；「以为」认为，当作，算作；「大喜乐」欢欢喜喜，大大地欢喜，全然喜乐。

《文意注解》「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我的弟兄们』指主内的弟兄姊妹们(参二 1)，本书的特点之一，就是一再地以『弟兄们』称呼受书者(参一 2，16，19；二 1，5，14；三 1，10，12；四 11；五 7，9，10，12，19)，表示彼此之间亲密的关系；『落在』指所遭遇的环境并非自己故意招来的，乃是自然临到的；『百般的试炼』指诸般不同形式的试炼，包括疾病、贫穷、逼迫、剥削、天灾、人祸、死亡等令人痛苦或烦恼的事。

『试炼』指苦难的际遇，原文与本章后面的『试探』(参 12 节)同一字，但根据上下文，两者含意不同。『试炼』指为要试验并成全我们(参 3~4 节)，而从外面临到我们的苦难；『试探』指为要引诱我们犯罪，而从里面私欲所引发的苦难(参 14~15 节)。

「都要以为大喜乐，」『以为』在原文并没有半点犹豫或不肯定的意味，乃是经过『坐下计算或酌量』(路十四 28，31)之后，确认理当得出如下的结论；『大喜乐』不仅指喜乐的程度是大的，并且按原文还含有除了喜乐之外别无其他感觉的意思。

《话中之光》 (一)本节按原文，在前面有『无论何时』、『每逢』或『每当』的字眼，表明信徒遭遇试炼乃是无可避免的。此外，『百般的试炼』一词表明试炼不单随时会来，而且会用不同的形态出现。

(二)信徒一切的遭遇，都是出于神的安排或容许的，目的为要叫我们得益处(罗八 28)，因此，不论临到我们身上的是好或坏、是甘或苦，我们都要以喜乐的心全盘接受。

(三)无论何种试炼，乃是对基督徒品格的训练，可帮助我们产生忍耐的德行(参 3 节)，进而成为完备的基督徒(参 4 节)，因此我们应当引以为大喜乐。

(四)一般人视试炼为有害无益的遭遇，所以逃避它；但我们基督徒应当视试炼为大有益处的遭遇，所以乐于接受它。

(五)基督徒的喜乐，并不是因外面平顺的境遇所产生的，乃是出于内在的喜乐，虽身处艰苦的境遇，仍能自得其乐(参徒十六 25)。

(六)我们在任何的环境中都能喜乐；我们若不能喜乐，乃是因为我们的心怀意念出了问题(参腓四 4, 7)。

(七)真正蒙恩得救、灵里重生的人，里面的心眼已经被开启(徒廿六 18)，对于自己身上和周遭所发生的事物，应当有不同的眼光，不能再以外面的得失来看待，而该以属灵的观点和永恒的价值去衡量。

(八)信徒喜乐的大小，可随自己内心意识而有所不同；对于任何事物，内心认为可喜乐的程度如何，其实际喜乐的程度也如何。

(九)凡是对我们灵性有帮助的事，都是值得我们大喜乐的事；身体的安康和魂里的安逸享受，并不值得我们引以为大喜乐。

【雅一 3】「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

(原文直译)「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通过试验，就能生出坚忍。」

(原文字义)「试验」(原文用来指检验金子的纯度，确定是否已除去一切杂质)；「经过试验」考证，受考验并通过；「生」生出，产生，运行，作成；「忍耐」坚忍，恒忍。

(文意注解)「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因为』指明在困境中仍能有大喜乐(参 2 节)的缘由；『知道』原文所用的字指这种知道不是客观道理上的知道，而是由生活经历所产生的主观认识；『你们的信心』指基督徒在基督里所得的信心(参彼后一 1)，这信心乃是向着主耶稣基督的(参二 1)；『试验』此字在原文指金属用火熬炼的过程，主要用意并非鉴定其真假，乃在炼净其杂质；『信心经过试验』指信心经历外面环境的考验后，才得净化和强化，并证实其纯真度。

「就生忍耐，」『忍耐』并非指消极的忍受，而是指积极应付困境的能力。这种『忍耐』乃是信心经过试验而生发出来的美德，也可说是一种正常的信心『行为』(参二 14, 17)。

(话中之光) (一)『因为知道』表明基督徒的喜乐(参 2 节)并非无缘无故的；我们在试炼中仍能喜乐，乃因知道试炼会给我们带来益处。

(二)生活的困境乃是我们信心的实验室；我们的信心经过百般的试炼(参 2 节)，其纯真度立时验证。

(三)『百般的试炼』(参 2 节)可证明人信心的质素，并增加其价值；经过试炼而不动摇的信心，才是真正上好的信心。

(四)一个有纯正信仰的人，是经得起任何试验的。换言之，人的信心有多少，受过试验之后便可以知道。

(五)基督徒的忍耐，绝不是消极、无为、被动、不得不然的忍耐，乃是在面对外来的压力和困境中，从里面发出的一种积极、主动、对抗并胜过的能力。

(六)『生忍耐』表明我们本来没有这种忍耐，因为它乃是经过试炼之后的产品；换句话说，若不

经痛苦的熬炼，便没有真正的忍耐。

(七)患难生忍耐(罗五 3)，真正的忍耐是从属灵的历练而得的。多受试炼，就多有忍耐；少受试炼，就少有忍耐。

(八)忍耐并不是自我抑制；忍耐乃是『因信得生』的新生命，对于困境的一种自然响应，所以『我』不会觉得吃力。

【雅一 4】「但忍耐也当成功，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

(原文直译)「但坚忍也当完全，好使你们得以齐全且完备，毫无缺欠。」

(原文字义)「成功」完成愿望，达到目的，取得十足效果，完全的；「成全」(和『成功』同字)；「完备」完整齐备，十全十美；「缺欠」缺少，留下。

(文意注解)「但忍耐也当成功，」『也当成功』指我们的忍耐必须坚忍不拔，不断地克敌制胜，直到成就神在我们生命中所预定的目的为止。

「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使你们成全』指存心与品格达到完全的地步(参太五 48；腓三 15)；『完备』指生命长大成熟、生活见证无可挑剔；『毫无缺欠』乃形容『成全』与『完备』的状况，臻于无瑕无疵。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的忍耐，不是世上有修养之人的忍耐；一般属世的忍耐，只不过是一时的、局部的、胜负参半的忍耐，但属灵的忍耐，是处处、事事、恒久的忍耐(林前十三 4)，是达到目的的忍耐。

(二)『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廿四 13)；忍耐必须成功，绝不能半途而废。

(三)神为着培养、造就我们那持之以恒、能完成果效的忍耐，乃不断地安排万事万物来为我们效力(罗八 28)，所以我们当以喜乐的心态欢迎它们(参 2 节)。

(四)基督徒追求达到『完全』的途中，『忍耐』乃是必修的功课，也是必备的条件。

(五)『成全完备』是真实基督徒经历试验后应当达到的地步。

(六)在人生的旅途中，基督徒会遭遇无数的考验。但这些试验的目的，并不是要使我们跌倒，乃是要令我们更向前；不是要挫败我们，乃是要使我们得有得胜的机会；不是要显明我们的缺点，乃是要叫我们更完全。

(七)基督徒如何处理生命中所面临的各种试验，与我们是否能『成全、完备』关系至大；我们若能坚忍着处理得好，便表示正向着『成全、完备』迈进一大步。

(八)我们虽然在行为上不能达到完全的地步(腓三 12)，但在存心上应当追求完全(赛卅八 3；参太五 48)。

【雅一 5】「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主就必赐给他。」

(原文直译)「但你们中间若有任何人缺少智慧，他应当向那厚赐与众人且不斥责人的神祈求，就必有所赐给他的。」

(原文字义)「厚」单纯的，慷慨的，无条件的，无保留的，自然而然的；「斥责人的」责备，辱骂。

〔文意注解〕「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若有』乃假定语气，表示并非正常状况，但仍有可能存在；『智慧』指一种内在的洞察力，比知识更胜一筹，它的特性是使人能运用所持有的知识，在困境中寻得超越之道。

「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应当求…神』神是真智慧的惟一源头和供应者；『厚赐』指神的赐予慷慨大量，毫不吝惜；『赐与众人』指神对我们一视同仁，并不偏待人；『不斥责人』指神的赐予不受我们的情况的限制。

「主就必赐给他，」『就必赐』并不表示神的赐予完全没有条件(参 6 节；四 3)，这里的意思是说『求』才能有所『得』(参四 2)，我们若不求，就不能指望神凭空『赐给』我们。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生存在复杂、混乱的环境中，必须有敏锐的属灵洞察力，以分辨不同的事物，和采纳最好的东西。这种洞察力，就是这里所说的『智慧』。

(二)智能是以实用为本的一种美德，为属神的人提供生活的方向；智能能洞悉神的旨意，并将其应用在生活中(参箴二 10~19；三 13~14；九 1~6)。

(三)真智慧是属于神的(参四 17)，惟有祂才是真智慧的根源。

(四)基督徒的智慧，就是在苦难中仍能找到喜乐，在试炼中仍能学习到造就的秘诀。

(五)无论我们向神求甚么，必须先看见自己的『缺少』是甚么；惟有看见自己的『缺少』有多少，才能向神发出多少真实的祷告。

(六)我们最好、最上算的祷告，应当是祈求『智慧』(参王上三 9~13)；得着智慧，就是得着开启属灵宝库的钥匙。

(七)神喜悦属祂的人向祂祈求，并且是预备好了要丰厚地给人，只可惜的是我们『不求』，求了又怕求得太过。

(八)有经验的基督徒都能作见证说，许多时候神答应我们的祷告，乃是『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弗三 20)。

(九)我们必须谨记神的恩典是丰富的，祂绝不吝啬；我们身为神的儿女也当本着神怜悯的心怀，宽宏大量地帮助有需要的人(参 27 节)。

【雅一 6】「只要凭着信心求，一点不疑惑；因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风吹动翻腾。」

〔原文直译〕「不过，总要在信心里求，一点也不疑惑；因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风吹动，翻腾不已。」

〔原文字义〕「一点不」毫无；「疑惑」分开，区别，动摇，自相矛盾；「翻腾」煽动，骚动，翻滚。

〔文意注解〕「只要凭着信心求，」这里说明向神祈求真智慧不是没有条件的；『只要』指明仅有一个条件；『凭着信心求』按原文是『在信心里求』，意指对神有完全的信心，包括：(1)所求的必须是所信的；(2)相信神的心意和能力；(3)所求的必要从神得着答应；(4)但答应的时间与方式，相信神必照祂所认为对我们是最佳的赐给。

「一点不疑惑，」意指信心坚定，丝毫不动摇。

「因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那疑惑的人』指犹豫不决、心思飘忽不定的人；『海中

的波浪』形容一个人的心思摇摆不稳，如海浪之变化无常。

「被风吹动翻腾，」『被风吹动』形容心怀意念常随环境的变迁而更动；『翻腾』原文含有『不住地在两方面评估』的意思，亦即是心存批判，时而向左，时而向右，拿不定主意。

〔**话中之光**〕(一)凡真正认识神、信靠神的人，纵使不能明白神的『所作』，却因知道神的『所是』，而能安然接受神所安排的一切。

(二)我们不能在祷告中规定神为我们作甚么，但可以肯定，神关心我们，爱怜我们。

(三)我们向神祈求的时候，应当绝对相信神的能力，并且也深信祂必乐于赐予。

(四)神对我们祷告的答应，并不因人而有差别待遇(参 5 节『赐与众人』)，但却会受到我们祷告的态度的影响和限制。

(五)祷告是求未见的事，必须凭着信心。我们不只要凭着信心祷告，也要祷告到有信心，祷告到能信。

(六)我们既求神赏赐智慧，就不可又想靠自己的聪明才智，或是怀疑是否可能得到。

【**雅一 7**】「这样的人不要想从主那里得甚么。」

〔**原文直译**〕「这样的人，不要妄想能从主得到甚么。」

〔**原文字义**〕「想」设想，妄想；「得」接受，领受，拿取。

〔**文意注解**〕「这样的人，」指那疑惑的人(参 6 节)；「不要想，」意指趁早死心，不要奢望；「得甚么，」指一无所获。

本节含有十分肯定的意思——信才能得，疑心必然无所得。

〔**话中之光**〕(一)怀疑乃信心最大的敌人，是使祷告失效的主要原因。

(二)祷告得答应有一个定律，就是信。信是尊重神，荣耀神；疑惑是轻看神，羞辱神，所以叫神没法答应我们的祷告。

【**雅一 8**】「心怀二意的人，在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没有定见。」

〔**原文直译**〕「一个心怀二意的人，在他一切的行径上，摇摆不定。」

〔**原文字义**〕「心怀二意的」双魂的；「没有定见」不稳定，无定向。

〔**文意注解**〕「心怀二意的人，」形容一个人怀有两颗不同的心，各自寻求不同的目标，但没有一方面取得完全控制(参王上十八 21)。

「在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没有定见，」『没有定见』指没有固定的信仰和方向。

〔**话中之光**〕(一)正如精神分裂乃是一种病态，『心怀二意』乃是一种信仰的病态；这种人无论作甚么都拿不定主意、反复无常。

(二)『心怀二意』是基督徒追求目标『成全完备』(参 4 节)的死敌，也与神『单一』、『全心全意』(参 5 节)的本性对立。

(三)有智慧的人乃是有定见的人(参三 13『有智慧有见识』)，他在人生的路上懂得『取向』，然后向前直奔(参腓三 13~14)。

【雅一 9】「卑微的弟兄升高，就该喜乐；」

(原文直译)「但卑微的弟兄若蒙提升，就让他夸耀；」

(原文字义)「卑微的」地位低下的；「升高」提升，擢升，得高位；「喜乐」夸耀，自豪。

(文意注解)「卑微的弟兄升高，」『卑微的』指贫贱的人，一般人都看不起穷人(参二 3)，故世人常将『没钱、没势』连在一起；『升高』指发达，包括财富的增加和地位的提升，两者之间常互有关连。

「就该喜乐，」在此应是指为促成升高的『原因』喜乐，因为升高的『情况』有如花草和美容，终必过去(参 10~11 节)。

(灵意注解)「卑微的弟兄升高，」『升高』喻指信徒属灵超越的地位和享受。

(话中之光) (一)贫穷的基督徒没有自感『卑微』的必要，因为：(1)在物质上虽然贫穷，在信上却富足；(2)在今世虽然贫穷，在来世却有得国的应许(参二 5)。

(二)信仰给我们带来了正确的『自我价值观』：(1)无论贫富，都是『弟兄』——没有阶级；(2)我现在的位置，不能限制我将来的情况；(3)基督为『我』舍命，可见『我』这个人在神的眼中极其重要；(4)不要为自己的『所有』而喜乐，乃要为自己的『所是』而喜乐。

(三)信徒可藉信心『升高』进入属天的领域，不受属地可怜景况的拘束，而享受属灵的喜乐和逍遥。

【雅一 10】「富足的降卑，也该如此；因为他必要过去，如同草上的花一样。」

(原文直译)「富贵的人若被贬低，也该如此；因为他必要像草上的花一样消失。」

(原文字义)「富足的」富有的，富贵的；「降卑」成为卑贱，变成卑微；「必要过去」废去，经过，消逝，消失。

(文意注解)「富足的降卑，也该如此，」『富足的』包括拥有财富和地位两者(参 9 节)；『降卑』显然是指财富和地位不如从前；『也该如此』指也该喜乐(参 9 节)。

「因为他必要过去，如同草上的花一样，」『他』原文无此字，可兼指『富足的人』和其『财富和地位』；『过去』指归于无有；『草上的花』用来形容虽然今日存在且又美丽，但终必衰残，没有永恒的价值(参 11 节；太六 28~30)。

(话中之光) (一)富人和穷人一样，必须越过外在物质层面，看见长存的属灵价值，及那肉眼看不见『属天领域』的真实。

(二)任何人都不能依靠自己及无法控制的事物，我们必须承认自己的无能，谦卑地倚靠神，惟有祂能赐人那永存的事物。

(三)钱财好像一朵盛放的花，其美艳极为短暂，随后便凋谢，归于无有了。

(四)人不必先放弃财富再作基督徒；但要作基督徒必须放弃常伴随着财富而来的自足和自傲。

(五)基督徒若为坚持信仰，而遭受迫害、剥夺、排斥，即使失去得到财富的机会，或甚至丧失原有的财富，也该值得喜乐、夸耀。

(六)基督徒的喜乐，不是因财富和地位的蒙福，乃是因为得着那不能『过去』的至宝(参腓三 7~8)。

【雅一 11】「太阳出来，热风刮起，草就枯干，花也凋谢，美容就消没了；那富足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也要这样衰残。」

（原文直译）「太阳升起，带着热风，草就枯干，花也凋谢，美丽的样子就消没了；那富足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也要这样衰残。」

（原文字义）「热风」火热，燥热，炽热；「刮起」带着，一同；「枯干」枯萎，萎缩；「凋谢」落下，坠落；「美」外表的美，外在美；「容」容貌，外貌；「衰残」消灭，消失。

（背景注解）「太阳出来，热风刮起，」巴勒斯坦地区的东南风，来自干燥的沙漠，其炎热的程度，足可使花草在一日之间枯萎。

（文意注解）「太阳出来，热风刮起，」喻环境的变幻无常，在此暗示逆境就在眼前，随时会来临。

「草就枯干，花也凋谢，美容就消没了，」『草就枯干』喻生命无常；『花就凋谢』喻今生事物不能永存；『美容就消没了』喻原来所矜夸的会消失无踪(参赛四十 6~9)。

「那富足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也要这样衰残，」『在他所行的事上』也可译作『在他的追求中』，包括一个人生活的方式，或生命的旅途(参四 13)；『这样衰残』有二意：(1)富足的人突然死亡；(2)富有的财物荡然无存。

（话中之光）(一)人有旦夕之祸福，人的生命和财物都不是依仗，惟独神才是我们永远的倚靠。

(二)人往往须到临危或缺乏的时候，才会转眼注视神；神容许试炼临到我们身上，目的不是要叫我们受苦，乃是要叫我们学信心的功课。

【雅一 12】「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的。」

（原文直译）「忍受试炼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既通过了试验，就必得生命的冠冕，这是主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的。」

（原文字义）「忍受」坚持，停留在下面(原文与一 2『忍耐』同一字根)；「试探」试炼，试验，察验，考验，验证；「有福的」蒙福的，幸福的；「试验」考验及格，蒙悦纳，被称许，被接受；「冠冕」花圈，花冠；「应许」宣告，承诺。

（文意注解）「忍受试探的人是有福的，」『试探』在此宜译为『试炼(参 2 节)』；『忍受试探』意指在试炼中能站立得稳，经过试验之后，仍能保存信心的。

「因为他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经过试验以后』原文为完成式，指通过考验，被证明合格；『必得』指将来必要领受；『生命的冠冕』指永不衰残的冠冕(参彼前五 4；林前九 25)，是为那不肯变节的得胜者保留的(参启二 10)。

「这是主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的，」『主应许』指在神永远的计划中，特为得胜者预备了的奖赏(参提后四 8)；『爱祂之人』指忍耐到底、胜过试炼的人。

（话中之光）(一)人生『有福』与否，不是凭其环境遭遇来评定，乃是根据其如何应付环境遭遇的情况而定规。

(二)基督徒拥有世人所没有的喜乐；惟有真正爱主的基督徒才懂得欣赏那生命的奖赏，生命本身就如一永恒的筵席，喜乐满溢。

(三)『生命的冠冕』乃是生命长大成熟，达于『成全完备』(参4节)的地步，所彰显出来的生命的荣耀，成为其在永世里的享受。

(四)信徒若将眼目定睛于将来要得的荣耀上，就能在试炼中找着支持及力量，而不会介意现在所受的苦楚(罗八18；林后四17)。

【雅一13】「人被试探，不可说：『我是被神试探。』因为神不能被恶试探，祂也不试探人。」

(原文直译)「人被试诱，不可说，我所受的试诱是从神来的，因为神不被邪恶试诱，祂也不试诱人。」

(原文字义)「试探」(本节三次)试验，试诱，引诱；「恶」邪恶；「不能」未受，不受，不被，不曾，不可能。

(文意注解)「人被试探，」『试探』本节的试探原文均与试炼同字，但根据上下文，此处翻作『试探』或试诱乃是正确的；『试探』意指其动机为要叫人显出恶与错来。

「不可说，我是被神试探，」『不可说』意指不可推诿失败的责任；『我是被神试探』意指我的失败乃是神使然。

「因为神不能被恶试探，祂也不试探人，」『因为』指出人不可说的理由；『神不能被恶试探』按被动而言，神的本性使祂不可能被试探去行恶事；『祂也不试探人』按主动而言，神绝对不用恶去试探人。

(话中之光) (一)那试探人的(太四3；帖前三5)，是魔鬼，不是神。

(二)神绝不怀恶意来『试』人；一切临到我们身上的，都有神的美意。

(三)神不试探人，因为试探会摧毁信心，试炼则会建立信心。

【雅一14】「但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

(原文直译)「但各人被试诱，乃是被自己的私欲所勾引诱惑的。」

(原文字义)「试探」试验，试诱，引诱；「私欲」情欲，欲望，愿望；「牵引」拉，拖向前；「诱惑」饵诱，用网罗捕捉。

(文意注解)「但各人被试探，」这里表明人遭遇试探，乃是存在的事实。

「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私欲』原文无『私』字，乃中文翻译时加上去的，它指人里面的欲望或欲念，并非完全邪恶，例如正常的食欲和性欲等，乃是天赋的欲望，但若食欲或性欲不受控制，任其错用或过度发展，便会成为贪恋和邪欲；『牵引诱惑』意指人不知不觉上了欲念的当，而作出错误的选择，这就是人被试探的由来。

(话中之光) (一)人的私欲乃是鱼饵和网罗，而所捕获的竟是人自己(参诗七15)！

(二)我们若不全力拒绝『欲望』的诱惑，就会不知不觉地上钩，终致无法逃离它大力的牵引。

【雅一15】「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

〔原文直译〕「然后，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但罪若长成了，就产生死来。」

〔原文字义〕「私欲」情欲，欲望，愿望；「怀了胎」怀孕，捉拿；「生出」(第一个字)生产，生育(to give birth)；「长成」全部完成，成熟，健全；「生出」(第二个字)产出，致生(to bring forth)。

〔文意注解〕「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怀了胎』形容人被欲念所控制，欲念在人的决策上发挥作用；『就生出罪来』指犯罪乃其自然的结果。

「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长成』按原文是被动式，指罪并非自己长大成熟，乃是因为人放任它而造成的；『就生出死来』指罪的结局乃是死。

本节说出人堕落的四个过程：(1)私欲怀胎；(2)生出罪来；(3)罪恶长成；(4)生出死来。

〔话中之光〕(一)欲望本身不是罪，但若我们对于欲望不加设防，反而与其合作，罪就产生了。

(二)人生来就有犯罪的倾向，如果人特意加以卫护、助长，那么这私欲便会渐长，直至成熟时便不可控制，从而生出罪来——这也就是通往死亡的途径。

【雅一 16】「我亲爱的弟兄们，不要看错了。」

〔原文直译〕「我亲爱的弟兄们，不要被误导。」

〔原文字义〕「看错了」受迷惑，被欺骗，被误导，被引入错误，误入歧途。

〔文意注解〕「我亲爱的弟兄们，」表明这些话是对信主的人说的。

「不要看错了，」『看』指人对试探的看法；『看错』特指视线被模糊，焦点被转移，以致产生错误的判断。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对真理和事物的看法相当紧要，它会影响我们追求的目标和事奉的态度，所以主对我们的『见识』非常在意(参太廿四 45)。

(二)我们今天对许多的事仿佛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林前十三 12)，因此特要小心谨慎，以免看错了。

【雅一 17】「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在祂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

〔原文直译〕「一切美善的赐给和所有完备的恩赐，都是从上头，从众光之父降下来的；在祂并没有改变或转动的影儿。」

〔原文字义〕「各样」(两次)一切，所有，全部，每一；「美善的」好的，良善的；「恩赐」赐与，赐给，施予；「全备」完全的，完成的；「赏赐」礼物，恩赐；「改变」变化，变动，变更；「转动」运转，归回；「影儿」荫影。

〔文意注解〕「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恩赐』指赐给的行动；『赏赐』指赐给的东西。『各样美善的恩赐』指神一切恩典的作为都是美好、有益的；『各样全备的赏赐』指神一切恩典的赏赐都是完美无缺的。

「都是从上头来的，从众光之父那里降下来的，」『从上头来』指从天上，亦即从神而来；『众光』指天上的众发光体；『父』形容源头；『众光之父』指神是天上众发光体的源头——创造者。

「在祂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没有改变』指因天体运行而自然产生的改变，如日夜时间的长短、季节温度的冷热等；『转动的影儿』指天上星体因自转和公转所投射的影儿，例如月球因绕地球而显出盈亏，又如星宿在不同时间而有亮度强弱现象。

『在祂并没有…也没有…』指神向着人所定的旨意毫无变动(参 18 节)，为此祂赐给我们各样恩赐和赏赐(参本节上)。

《话中之光》(一)我们周围的事物都免不了改变和朽坏；但『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来十三 8)。

(二)在千变万化的世界中，甚么都会改变，但神所赐美善的恩赐，永不改变。

【雅一 18】「祂按自己的旨意，用真道生了我们，叫我们在祂所造的万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

《原文直译》「祂定意用真理的话生了我们，叫我们在祂所造的万物中，成为一种初熟的果子。」

《原文字义》「按自己的旨意」定意，愿意；「真道」真理的话；「所造的万物」造物；「初熟的果子」初结的果子或子粒。

《文意注解》「祂按自己的旨意，」按原文是过去完成式，意指曾经深思熟虑、决定了的意愿，不是心血来潮、一时即兴的作为。

「用真道生了我们，」『真道』指真理的话语，在此应是指福音而言(参西一 5)；『生了我们』指我们重生的生命乃出于神的话语(参彼前一 23)。

「叫我们在祂所造的万物中好像初熟的果子，」『初熟的果子』原是指首先收割的庄稼，与头生的动物一样，是分别为圣、归于耶和华的(出廿三 16, 19；利廿三 10；民廿八 26)；这里转指蒙恩得救的信徒，乃是由万物中首先被分别出来归与神的一班人——信徒。

《话中之光》(一)神的话里有生命；我们每次来到神的话语跟前，应当不是为着明白字句，乃是为着享用神的生命。

(二)『初熟的果子』是专专为着神、归于神的；我们这些在基督里新造的人，不可再为自己活，而该为神而活。

【雅一 19】「我亲爱的弟兄们，这是你们所知道的，但你们各人要快快的听，慢慢的说，慢慢的动怒，」

《原文直译》「我亲爱的弟兄们，故此你们该知道，每一个人要快快的听，慢慢的说，慢慢的动怒。」

《原文字义》「快快的」迅速的，敏捷的；「慢慢的」(本节共两次)迟延的，缓慢的；「动怒」忿怒，生气。

《文意注解》「我亲爱的弟兄们，这是你们所知道的，」广义的『知道』指 13~18 节所叙述的话；狭义的『知道』则指 18 节的话，特别是指『用真道生了我们』的话。

「但你们各人要快快的听，」『快快的听』意指应当注重听取神的道(参 21~22 节)，因为它对我们大有益处。

「慢慢的说，」意指应当在自己的话语上小心(参三 1~12)，亦即要勒住舌头(参 26 节)。

「慢慢的动怒，」意指应当小心控制自己的情感(参三 14~16；四 1~2)。

《话中之光》 (一)自以为聪明或属灵，而好说话、好批评的人，甚或在动怒中的人，是很难以安静下来敬听真道或接受别人的观点的。

(二)『快快的听，慢慢的说，慢慢的动怒』永远都是生活的最佳原则。

(三)『快快的听』叫我们多认识神的心意而少惹神发怒；『慢慢的说』可以少惹人发怒；『慢慢的动怒』可以消除自己怒气。

【雅一 20】「因为人的怒气并不成就神的义。」

《原文直译》「因为人的忿怒，并不达致神的公义。」

《原文字义》「怒气」忿怒，生气；「成就」作出，作成，完成，达致，产生，实现；「义」公义，公平，公正，遵照规范。

《文意注解》「人的怒气，」这里的怒气应是指不受约束、任意发泄(参 19 节)的怒气；「并不成就神的义，」『神的义』意思有二：(1)神所喜悦的善行(参 27 节)；(2)神藉耶稣基督所完成的救恩(罗三 25)。

本节并非说我们永远不可生气，乃是不受约束的生气对于神的心意无所帮助。

【雅一 21】「所以你们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

《原文直译》「所以，你们既脱去了一切的污秽，和种种的邪恶，就该在温柔中领受那栽种的话，就是能救你们魂的(话)。」

《原文字义》「脱去」除去，剥去(如脱下衣服)；「污秽」肮脏；「盈余的」超过的，过量的；「邪恶」恶劣，卑劣；「栽种的」种下的，在内萌芽的；「道」(原文仅有一次)话；「灵魂」魂。

《文意注解》「所以你们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一切的污秽』重在指外面的恶行；『盈余的邪恶』重在指里面的恶念。

「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温柔的心』按原文无『的心』二字，温柔指安静顺服神的态度，它与『动怒』(参 19 节)成对比；『所栽种的道』指神的话如种子撒在人的心田里面(路八 11, 15)。

「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灵魂』原文仅有魂字，指人的魂生命(参太十六 25)，即人自己；『救你们灵魂的道』此处不是指重生时的得救，而是指重生以后在试炼和试探中的得救。

《话中之光》 (一)人的罪能使人听不见神的声音，故如欲聆听神的话语，须先除去里外的恶念和恶行。

(二)内心祥和，能克制一己之意气，温驯而谦虚的人，才有受教的耳朵，领受神的话语。

(三)神的话乃是『拯救的道』，因为它能解决一切试探困难和生活中的困扰。

(四)基督徒不可以为得救后就与『道』无关了，因这道已成为基督徒永久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恒常在他里面说话、引导他。

【雅一 22】「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

《原文直译》「只是你们要作行道者，而不要单作听(道)者，(单听而不行)乃是欺哄自己。」

《原文字义》「行道」话的遵行者；「听道」听的人；「自己欺哄」欺骗，误算，错误的推论或判断，

错误的估计或评价。

〔文意注解〕「只是你们要行道，」『行道』原文指道的实行者，将所听见的神的话实行出来，才是聪明人(太七 24)。

「不要单单听道，」『听道』原文指道的听众，只听而不行，乃是无知的人(太七 26)。

「自己欺哄自己，」原文意指欺哄的人把行动作在自己身上。

〔话中之光〕(一)用耳朵适当地接受了道的，必须也影响我们的舌头、双脚和双手。换句话说，要将所听到的，在生活中实行出来。

(二)人不能尚未明白道是甚么而行道；但一个若听、读，甚至背诵了神的话的人，如果仅止于此，便是半途而废。

(三)真正的『听道』包括顺从神的道，亦即『行道』；听而不行，等于没听。

(四)世界上最可怕的欺哄，莫过于知道真理而不行真理的人，那才是最坏的欺诈事件，再也没有比一个自己欺诈自己更严重。

【雅一 23】「因为听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

〔原文直译〕「因为任何人若是听道者，而不是行(道)者，这就像一个人对着镜子观看他生来的面貌，」

〔原文字义〕「听道」听『话』的人；「行道」遵行的人；「看」关注，思虑，注意，仔细观看；「本来的」天生的，与生俱来的，自然的，未曾修饰的；「面目」面貌，脸面。

〔文意注解〕「因为听道而不行道的，」『因为』指底下乃解释 22 节的话。

「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镜子』在此喻指神的道；『自己本来的面目』喻指带着污秽和邪恶(参 21 节)的天然本相。

〔话中之光〕(一)『道』的主要功用之一，乃是显明人在神面前的真实光景，藉此更多『否认己』，更多信靠神。

(二)读经乃是为要把神的话应用在自己身上，但有许多基督徒竟是为别人而读经，藉神的话来指责别人的不是。

【雅一 24】「看见，走后，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

〔原文直译〕「及至他观看自己过了就走开，并且随即忘了他原来的长相。」

〔原文字义〕「看见」仔细观看了；「走后」走开，离去；「随即」马上，立刻；「相貌」本来的样子。

〔文意注解〕「看见，走后，」喻指听道之后，在日常生活中。

「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随即忘了』表明道并没有进到他的心里面，以致在日常生活中没有应用道。

【雅一 25】「惟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的，并且时常如此，这人既不是听了就忘，乃是实在行出来，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

〔原文直译〕「惟有详细察看那完备、使人得以自由的律法，并且时常谨守的，他不是一个人容易忘记

的听(道)者，而是一个切实的行(道)者，这样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有福。」

(原文字义)「详细察看」驻足细看，看清楚，俯身细察，凝视；「全备」完全的，完备的；「时常如此」停留其中，呆在旁边，保持，继续；「忘」忘掉，忽略；「实在」行为，工作；「行出来」遵行者；「所行的」(原文与『行出来』同字)。

(文意注解)「惟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的，」『详细察看』指下工夫考查圣经(参徒十七 11)；『全备…之律法』意指神的道不仅它本身毫无缺陷，并且还能成全行道的人(参 4 节)；『使人自由之律法』意指神的道并非捆绑人，反而能叫人得以自由(参二 12；约八 32)。

「并且时常如此，」按原文的结构含有时常与神的话在一起，又或住在神的话语里面的意思。

「这人既不是听了就忘，乃是实在行出来，」意指这种人，道已深入其内心(参诗一百十九 11)，他与道结合在一起，他的行为就是道的发表。

「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表明神的话大有功效，必要在遵神话而行的人身上成就神的美意，凡他所行的必蒙神祝福(参赛五十五 11)。

(话中之光) (一)神的话诚然是属灵的镜子(参 23 节)，但人须详细察看，并且是时常如此，才不至于过后即忘，且能实在行出来。

(二)要实践听、行并重的生活，必须专心细看，时常察看，牢记和实在行出来。除此以外并无他法。

(三)神的话乃是活的，其作工的方式，先是进到一个人的内心深处，然后从他的行事为人表现出来。

【雅一 26】「若有人自以为虔诚，却不勒住他的舌头，反欺哄自己的心，这人的虔诚是虚的。」

(原文直译)「你们中间若有人自以为是虔诚的，却不勒住他的舌头，反而欺哄他自己的心，这人的虔诚是徒劳无效的。」

(原文字义)「自以为」认为，心里认定；「虔诚」有宗教心，敬畏神；「勒住」用嚼环牵引或驾驭，控制，管制，约束；「虚的」空虚的，空洞的，无用的，徒劳无效。

(文意注解)「若有人自以为虔诚，」『若有人』虽为假定语气，但也暗示确有这种人；『自以为』从下面的『却』字表示乃是一种不被别人认可的心态；『虔诚』指敬畏神，严守信仰规条或礼仪的人。

「却不勒住他的舌头，」意指胡乱发言，自以为是，实则一无所知。

「反欺哄自己的心，」所言违背所思，即心口不一致。

「这人的虔诚是虚的，」意指仅有敬虔的外貌，却背了敬虔的实意(提后三 5)。

(话中之光) (一)许多神的儿女只用嘴唇尊敬神，心却远离神(参太十五 8)；但也有许多人反其道而行，内心自以为尊敬神，嘴唇却不受神的约束(参三 2)。两者都是神所定罪的。

(二)正常的基督徒乃是『心口一致』的基督徒，他所说的，就是他所想的；他的内心若受道的管束，他的舌头也必受道的勒住。

【雅一 27】「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并且保守自

己不沾染世俗。」

〔原文直译〕「在神和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乃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和寡妇，保守自己不受世界的沾染。」

〔原文字义〕「神我们的父」神与父；「清洁」纯正；「没有玷污」无污秽的；「看顾」访问，提供帮助；「患难」压迫，困顿；「保守」防守，守卫；「不沾染」没有瑕疵；「世俗」世界，世界体系。

〔文意注解〕「在神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这里指纯正、真实而无欺诈的虔诚，与前面『虚的虔诚』（参 26 节）相对立。

「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在此代表人群中最需要别人帮助的软弱的人（参徒二十 35）。

「并且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意指从世界分别出来（参林后六 17），不与世界同流合污。

〔话中之光〕（一）真正的虔诚，必须借着积极应用神的教训而与神有适当的关系。

（二）真正敬虔的人，必须像『神我们的父』一样，作那些无父者之父——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

（三）人若与世俗为友，便是与神为敌（参四 4）；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约壹二 15）。

（四）基督徒是『入世』而『超世』的人；一面看顾世界上『弱势』的人，另一面却不受世界上那些『强势』的人的影响。

参、灵训要义

【基督徒的忍耐】

- 一、基督徒忍耐的来源——百般的试炼(2~3 节)
- 二、基督徒忍耐的条件——必须让试炼成功(4 节上)
- 三、基督徒忍受试炼的目的和结果
 1. 使我们成全完备(4 节中)
 2. 使我们毫无缺欠(4 节下)
- 四、基督徒忍耐的方法
 1. 求神的智慧(5 节)
 - (1) 神厚赐众人
 - (2) 神不斥责人
 2. 凭着信心求，一点不疑惑(6 节上)
 - (1) 疑惑的人像波浪翻腾(6 节下)
 - (2) 疑惑的人不能从主得甚么(7 节)
 - (3) 疑惑的人没有定见(8 节)

【两种的试验】

- 一、试炼——被外面苦难的环境所试验(2, 12 节)
- 二、试探——被里面私欲的引诱所试验(13~15 节)

【如何对付试炼与试探】

- 一、面临试炼与试探的基本心态——喜乐和忍耐(2~4 节)
- 二、胜过试炼与试探的方法——凭信心求神(5~11 节)
- 三、试炼与试探的来源——神藉试炼赏赐美物，人的私欲引来试探(12~18 节)
- 四、对付试炼与试探的必备条件——行道(19~27 节)

【祷告三要件】

- 一、必须认识自己的需要是甚么——『若有缺少』(5 节上)
- 二、必须对祷告的对象有正确的认识——『应当求那…神』(5 节下)
- 三、必须有正确的态度——『凭着信心求』(6 节)

【胜过试验的路】

- 一、祈求神赐智慧(5 节)
- 二、在各种境遇中维持喜乐(9~10 节)
- 三、记得经过试验以后必得生命的冠冕(12 节)

【胜过试探的五大原则】

- 一、要面对现实(Be Realistic)——人人会被试探(13 节上)
- 二、要接受责任(Be Responsible)——不可推责给神(13 节下)
- 三、要作好准备(Be Ready)——认识试探的根源(14~15 节)
- 四、要转移焦点(Be Refocused)——仰望神的恩赐(16~17 节)
- 五、要听而行道(Be Reactivated)——惟道能救人(18~25 节)

【道和信徒的关系】

- 一、道生了我们(18 节)
- 二、道教导我们(19 节)
- 三、道拯救我们(21 节)
- 四、道引导我们(22~25 节)

【信徒对于道该有的情形】

- 一、听道(19 节)
- 二、领受道(21 节)

- 三、详细察看道(25 节)
- 四、行道(22, 25 节下)

【领受那所栽种的道的先决条件】

- 一、快快的听，慢慢的说，慢慢的动怒(19 节)
- 二、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21 节)
- 三、存温柔的心(21 节)

【胜过试探所需的准备工夫】

- 一、准备工夫之一：要快快的『听』神的道(19~21 节)
 - 1.要慢慢的说(19 节中)
 - 2.要慢慢的动怒(19 节下~20 节)
 - 3.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21 节上)
 - 4.要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21 节下)
- 二、准备工夫之二：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22~25 节)
 - 1.单单听道的人，自己欺哄自己(22 节)
 - 2.听道而不行道的人，忘了他所听的道(23~24 节)
 - 3.听道而行道的人必然从神的道得福(25 节)
- 三、准备工夫之三：『勒住』自己的舌头(26 节)
- 四、准备工夫之四(27 节)
 - 1.『看顾』别人的需要——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27 节上)
 - 2.『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27 节下)

雅各书第二章

壹、内容纲要

【基督徒信心的察验之一：须有爱的行为】

- 一、爱是不按外貌待人(1~7 节)
 - 1.按外貌待人绝不是出于信心的行为(1 节)
 - 2.重富轻贫乃是偏心待人(2~4 节)
 - 3.重富轻贫不符神对信和爱的原则(5~7 节)
- 二、按外貌待人乃是犯法的行为(8~13 节)
 - 1.按外貌待人就违犯『要爱人如己』的至尊律法(8~9 节)

2.若违犯一条律法，就是违犯全部律法(10~11 节)

3.按外貌待人乃不怜悯人的行为，要受律法无怜悯的审判(12~13 节)

三、若对弟兄缺乏爱的行为，这信心是死的(14~20 节)

1.没有行为的信心不能救人(14 节)

2.没有行为的信心不能助人(15~16 节)

3.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17~20 节)

四、真实的信心须与行为并行(21~26 节)

1.亚伯拉罕的信心藉献以撒的行为得着成全(21~24 节)

2.喇合的信心藉接待使者的行为得著称义(25 节)

3.信心与行为有如身体与灵魂，相依并存(26 节)

贰、逐节详解

【雅二 1】「我的弟兄们，你们信奉我们荣耀的主耶稣基督，便不可按着外貌待人。」

(原文直译)「…你们既有了我们荣耀的主耶稣基督的信心…」

(原文字义)「信奉」信心，信服，信从；「荣耀」有荣光的，尊荣的；「按着外貌待人」偏心，以貌取人，差别待遇。

(文意注解)「我的弟兄们，你们信奉我们荣耀的主耶稣基督，」『我的弟兄们』指主内弟兄姊妹；『你们信奉…主耶稣』本句乃证明本书的受者为基督徒，并非指一般犹太人；『荣耀的主耶稣基督』此话暗示：(1)惟有主自己是荣耀的，此外没有任何人配得特殊尊荣的待遇；(2)我们所信的主既是荣耀的，我们信徒无论贫富，便都与主一同得着尊贵的身份。

「便不可按着外貌待人，」『便不可』意指下述按外貌待人的情形，与我们的信心彼此相左，因此绝不容许其存在；『按着外貌待人』原文是『接受脸孔或外表』的意思，意指根据其所显于外表的容貌或衣装而判定尊卑、贵贱，因而给予不同的待遇。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所信奉的，乃是荣耀的主自己，而不是一套神学教义。

(二)信主的人因着信心而应对人有崭新的看法和表现，待人不可随从前老旧的观念，并世俗的作法。

(三)真正的信心具有一种特质，就是必定会在我们日常生活、待人接物上，表现出与它相符合的行为来。

(四)在主耶稣基督荣耀里面，是没有阶级、背景、教育、文化与性别的差别。圣经不但主张自由、和平、平等与互助，同时也教训我们要怎样尊重人权(参加三 28~29；罗一 14)。

(五)教会应该是不会因社会地位而产生隔阂的地方；在教会中，以外表来分别人的属灵程度、对错、尊卑，这种行为表现与我们的信仰背道而驰，每个人都应当注意去对付。

(六)解经家伯迪克说：『按外貌待人是违反信仰的本质，换句话说，这种行径与我们所信的真理不符合。』

【雅二 2】「若有一个带着金戒指，穿着华美衣服，进你们的会堂去；又有一个穷人穿着肮脏衣服也进去；」

〔原文直译〕「因为倘若有一个(手)戴金戒指、衣着光鲜的人，进到你们的会堂来，同时有一个衣衫破旧的穷人也进来；」

〔原文字义〕「进」进到，来到；「衣服」外衣，礼服；「会堂」聚集的地方；「肮脏」污秽的，垢污的，褴褛。

〔背景注解〕「若有一个带着金戒指，」当时戴金戒指以炫耀财富是一种风尚，许多人在每根手指上都戴金戒指，甚至在同一指头上有复数的戒指，以示其财富过人。教父革利免(Clement of Alexandria)曾劝告基督徒不要随从这种陋习，若真想戴戒指，只能戴一只，且戴在『小指』上。

〔文意注解〕「若有一个带着金戒指，穿着华美衣服，」『若…』假设语气，带有举例说明按着外貌待人(参 1 节)的意思；『带着金戒指』古时常以一个人手上所戴金戒指的质量，来衡量他在社会上的地位；『华美衣服』指闪闪发亮的贵重衣服。综合而言，『带着金戒指，穿着华美衣服』显示其身份乃属富贵人家。

「进你们的会堂去，」『你们』指犹太人信徒；『你们的会堂』教会初期常借用犹太人的会堂聚会(参徒十八 26；十九 8)。

「又有一个穷人穿着肮脏衣服也进去，」『肮脏衣服』指没有经常换洗并擦亮的旧白袍；穿这样衣服的人，当时被人称作『衣衫褴褛的人』，视为贫贱人家。

〔话中之光〕(一)信仰无分贵贱，教会的门向着各等人敞开，无论甚么人都可以进来(参路十四 23)，一视同仁。

(二)外面的穿戴，不能代表人里面的品格；人是看外貌，耶和华是看内心(撒上十六 7)。

(三)教会中固然有穿着的自由，但只要整洁雅观即可，最好不要『过度』华美或污损，以免招致别人不良的观瞻。

【雅二 3】「你们就看重那穿华美衣服的人，说：『请坐在这好位上。』又对那穷人说：『你站在那里。』或：『坐在我脚凳下边。』」

〔原文直译〕「你们要是特别看待那穿华丽衣服的人，且对他说，…」

〔原文字义〕「看重」重看，注重，敬重，仰视；「好位」美好的，佳美的，舒适的。

〔文意注解〕「你们就看重那穿华美衣服的人，」『看重』按原文指用一种特别的眼光看待或注意地看(looked upon)；『那穿华美衣服的人』不仅指其社会地位，此句应用在教会中，可以引伸来指那些具有属灵外表的人：(1)公认的教会中地位；(2)神学或圣经知识；(3)事奉的功绩和成效；(4)恩赐表现等。

「说请坐在这好位上，」『这好位』指会堂中离献祭处近旁的座位，被视为『上座』，相当于今日的特别包厢。

「又对那穷人说，你站在那里，或坐在我脚凳下边，」『那里』指离献祭处较远的地方；『脚凳』指一种矮石凳；『我脚凳』暗示这人不但有座位，而且座位旁边还有脚凳，可见其身份属中上阶层；『坐

在脚凳下边』即席地而坐。对待穷人，或是叫他站在远处，或是叫他坐在地上，甚至脚凳都不让坐。

《话中之光》 (一)聚会场所的招待人员，对于赴会的弟兄姊妹应当一视同仁，千万不可带着不同的眼光来对待人。

(二)理想的教会聚会场所，不宜有好坏座位的区别，应当一律规格化，不必为某些圣徒和贵宾特设『好位』。

(三)在一般信徒的观念中，对于聚会的座位不可有『这』、『那』和『上』、『下』的区别；依赴会的先后次序，先从最前面和最里面的座位坐起。

【雅二 4】「这岂不是你们偏心待人，用恶意断定人吗？」

《原文直译》「你们自己里面岂不是有了差别待遇，而按不好的心思(或邪恶的意念)判断人吗？」

《原文字义》「偏心待人」有分别，差别待遇；「恶意」邪恶的意念，恶毒的意图；「断定」审判，判断。

《文意注解》「这岂不是你们偏心待人，」『偏心待人』指在教会中分门别类，对不同等级的人施予不同的待遇。

「用恶意断定人吗？」『恶意断定人』指将人区分成不同的等级，乃是出于邪恶的看法，其所以『恶』，理由如下：(1)歧视穷人，与神的心意完全相反(参 5 节)；(2)奉承富人，与富人行为当得的报应不符(参 6~7 节)；(3)重富轻贫，违反『要爱人如己』的至尊律法(参 8 节)。

《话中之光》 (一)在神面前，人只有『信』与『不信』的区别，凡是信徒都一律平等，绝不容许我们对人有差别待遇。

(二)凡是和神的心意不同的，都是『偏心』，也都是『恶意』；我们对待别人，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二 5)。

【雅二 5】「我亲爱的弟兄们，请听，神岂不是拣选了世上的贫穷人，叫他们在信上富足，并承受祂所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的国吗？」

《原文直译》「…神岂不是拣选了那些世上以为贫穷(却在)信心上富足的人，…」

《原文字义》「拣选」挑选；「在信上」在信心上，在信仰上；「承受」后嗣，继承人。

《文意注解》「我亲爱的弟兄们，请听，」『请听』意指下面所要讲的话相当重要，应当注意听清楚。

「神岂不是拣选了世上的贫穷人，」『世上的贫穷人』又可解作『没有得到世界的人』，他们虽得不到世界物质的享受，神却乐意让他们有机会在别的方面得着补偿。

「叫他们在信上富足，」『在信上富足』意指信心丰富的持有者，这是神对贫穷人今世的补偿；贫穷人虽然缺少物质方面的享受，却有可能借着信心，得着属灵方面丰富的享受。

「并承受祂所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的国吗？」『祂所应许…的国』指神对贫穷人来世的补偿；『承受…国』意指将来在神的国里得着祂荣耀的奖赏(参帖前二 12)；『给那些爱祂之人』指爱神乃是得着神奖赏的条件。

注意，本节并不是说，所有世上的贫穷人都自动的在今世得着属灵丰富的享受，在来世得着神国

度的享受；前者的享受乃以『信心』为前提，后者的享受则以『爱心』为前提。本节乃是说，神特别厚待贫穷人，使他们比一般富足人更容易信靠神并敬爱神，从而更有机会进入那更高一层的境界，诚可谓『失之东隅收之桑榆』。

(话中之光) (一)我们若按外貌待人，就是轻看神所重看的，不尊重神对人的心意。

(二)凡是在信上富足的人，就必然爱神又爱人，因为信心能使人生发爱心(参加五 6)。

(三)信心能叫我们在世上过属灵富足的生活；爱心能叫我们在将来承受神的国。

【雅二 6】「你们反倒羞辱贫穷人。那富足人岂不是欺压你们，拉你们到公堂去吗？」

(原文直译)「…那些富足的人(复数词)岂不是欺压你们，并且他们还拉你们上法庭吗？」

(原文字义)「羞辱」轻慢，不尊重；「欺压」压迫，压制；「公堂」法庭，审判席。

(文意注解)「你们反倒羞辱贫穷人，」『反倒』意指他们之所为与神的拣选(参 5 节)正好颠倒、对立；『羞辱贫穷人』指轻视贫穷人。

「那富足人岂不是欺压你们，」『那富足人』原文是复数词，故并不是指某一富人，但也不是指所有的富人，而是指一般富人惯常会有如下的表现；『欺压你们』指仗势欺人，不给人公平对待的机会。

「拉你们到公堂去吗？」『公堂』指法庭；全句指上法庭控告你们。这种诉诸法律的行为，照理不是基督徒所该作的(参林前六 1~8)，但事实是，当一个基督徒看重外面过于里面，物质过于灵性，字句过于精意(实际)时，便会找个歪理，堂而皇之控告弟兄。

(话中之光) (一)神是一位眷顾、保护与供养贫穷人的神(伯五 15~16；六十九 33；七十二 12~13；诗一百十三 7)，我们信徒也应以天父的心为心，关顾贫穷人，尤其是对主内的贫穷信徒。

(二)自以为属灵富足的人，往往会不知不觉地轻看别的信徒，甚至剥夺了别人的尊严、权利和享受，这是一种变相的羞辱和欺压。

(三)基督徒无论甚么理由，都不可主动的控告别的信徒；不要自己伸冤，宁可让步，听凭主怒(罗十二 18)。

【雅二 7】「他们不是亵渎你们所敬奉(所敬奉：或译被称)的尊名吗？」

(原文直译)「他们岂不也亵渎那被你们尊称的美名吗？」

(原文字义)「亵渎」毁谤，辱骂；「所敬奉的」所尊称的，被称为的；「尊名」美名，嘉名。

(文意注解)『他们』指富足人(参 6 节)；『亵渎』有二意：(1)用言语毁谤；(2)用行为侮辱。此处若是指有财势的基督徒，则他们不看顾贫穷人(参 15~16 节；一 27)，便是羞辱了主的尊名。

注：许多解经家将 6~7 节的富足人，认定是指那些『偷着进来的假弟兄』(加二 4)，才会有这种『非基督徒』的行为表现。然而，我们放眼看今天的基督教世界，许多『真正的基督徒』也不自觉地犯了这些错误，连带地使『基督』这名受人批评。

(话中之光) (一)凡不遵照主的教训，故意违背祂旨意的信徒，乃是亏缺了神的荣耀，羞辱了主尊名的人，所以我们在对待人的事上，应当小心谨慎，不可凭自己的喜好而行。

(二)基督徒每题到主的尊名，应当真诚且郑重，不可轻易、随便的称呼主名，以免外表像似高举

主名，实则反倒羞辱主名。

【雅二 8】「经上记着说：『要爱人如己。』你们若全守这至尊的律法，才是好的。」

(原文直译)「的确，你们如果按照经上所记，要爱你的邻人如同爱你自己，确实地遵行这至尊的律法，你们就作对了！」

(原文字义)「人」邻人，邻舍；「全守」完成，成全，满足；「至尊的」君王的，和王有关的，最高的。

(文意注解)「经上记着说，要爱人如己，」『经上记着说』下面要爱人如己的话，引自《利未记》十九 18；『人』原文是邻人或邻舍，可视为指神的子民或信徒，特别是指经常有来往接触的弟兄姊妹。

「你们若全守这至尊的律法，才是好的，」『你们若全守』按原文的连接词含有『真正地遵守』或『确实地遵守』的意思；『这至尊的律法』按上下文看，显然是指要爱人如己的诫命，它包括并完全了一切的律法(加五 14；罗十三 8~10)；『才是好的』意指『这就作得好』。

(话中之光) (一)『爱人如己』的诫命对我们基督徒而言，就是要我们『彼此相爱』(约十三 34~35)，因为弟兄姊妹是我们真正的『邻人』。

(二)『爱人如己』是最尊贵的律法，因为它是出自最高贵胸怀的最高贵表现，无论在神或在人看，都是值得尊敬的。

(三)凡我们为了爱神和爱人的缘故所作的一切事，都是最高尚的事，也都是上好的行为。

【雅二 9】「但你们若按外貌待人，便是犯罪，被律法定为犯法的。」

(原文字义)「按外貌待人」以容貌取人，依外观定取舍；「犯罪」未中目标，定为有罪；「犯法的」违犯者，干犯者。

(文意注解)「但你们若按外貌待人，」『但』字表明否定了前面所说『才是好的』(参 8 节)，情况转变为『不好』了；『若按外貌待人』这是被认定为『不好』的理由；以貌取人的行为，就算不得『全守这至尊的律法』，所以不好。

「便是犯罪，被律法定为犯法的，」『犯罪』指偏离了神的心意，因而被认定有罪；『犯法』指逾越了神的界限，因而被判定违规失格。

(话中之光) (一)我们若不因对方是『人』而爱他，却受财富(参 2~4 节)和外貌所影响，便是犯罪，被律法定为犯法的。

(二)在教会中，任何的理由——肉身关系、衣着、国籍、种族、言语、地域、社会阶层——都不能使我们偏袒一方、而歧视另一方，因为这样作，乃是『犯罪』、又是『犯法』的。

【雅二 10】「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

(原文直译)「…但是只要触犯了一条，他就等于触犯了整个律法。」

(原文字义)「遵守」保守，看守，防守；「全」全部，整体；「跌倒」失足，绊跌，犯错；「犯了」干犯了，触犯了。

〔文意注解〕「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因为』表明下面的话是解释『被律法定为犯法』(参 9 节)的理由；『全律法』意指全部的律法。

「只在一条上跌倒，」『一条』在此特指『要爱人如己』(参 8 节)那一条至尊的律法；『跌倒』指触犯条规；我们若按外貌待人(参 9 节)，便是违犯了这一条要爱人如己的律法。

「他就是犯了众条，」这里是强调律法的『整体性』，只要违犯律法的一部分，便是违犯了律法的全部；律法有如环环相连的铁链，只要破坏其中任何一个环节，便是破坏了整条铁链；又如伤了一个人的任何肢体，便是伤了他的身体。

〔话中之光〕(一)事实上，旧约的律法无法『全守』，所以凡主张新约的信徒仍须遵守旧约律法者(例如『安息日会』)，无异自投网罗，欠行全律法的债(加五 3)。

(二)新约的信徒是在基督里成全律法的要求，凡事让基督的生命从我们身上活出来，这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加六 2)；所以遵守或不遵守外面的规条，都无关紧要，要紧的是作新造的人(加六 15)。

(三)有些自认为所见高人一等的传道人，将圣经的道理教训划分成『高品』和『低品』两类，无形中鼓励其追随者重视所谓『高品』的道理，而鄙视『低品』的，以致冒犯了神而不自知。

【雅二 11】「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也说『不可杀人』；你就是不奸淫，却杀人，仍是成了犯律法的。」

〔原文直译〕「…你即便不犯奸淫，却杀了人，你还是犯法的。」

〔原文字义〕「奸淫」不合法的性行为；「成了」成为，是。

〔文意注解〕「原来那说不可奸淫的，也说不可杀人，」『原来那说…也说』指神自己；这里的含意是说神赐下全律法，律法全都属祂。违背任何神律法的，就是违背神；触犯神任何律法，都表示这人触犯了神——律法的创立者。

『不可奸淫』这是旧约十诫中的第七诫(出廿 14；申五 18)，『奸淫』是指夫妇以外的性关系；『不可杀人』是第六诫(出廿 13；申五 17)。

「你就是不奸淫，却杀人，仍是成了犯律法的，」『奸淫』和『杀人』两条诫命相提并论，无所谓轻重，意指违犯其中任何一条，即违犯整个律法。

有的解经家认为雅各在此特别提到『却杀人』含意至深，因为主耶稣曾经说过，凡向弟兄动怒的即形同杀人，须受审判(参太五 21~22)，虽无杀人的事实，却有杀人的恨意；同理，我们若对人持有重此薄彼的偏袒态度，也可被视为违犯了『不可杀人』的精神。

【雅二 12】「你们既然要按使人自由的律法受审判，就该照这律法说话行事。」

〔原文直译〕「你们既然将要(或『愿意』)怎样按自由的律法受审判，就该怎样说话和行事。」

〔原文字义〕「自由的」无约束的，脱离捆绑的。

〔文意注解〕「你们既然要按使人自由的律法受审判，」『使人自由的律法』原文是『自由的律法』，意指律法的主要目的是将人引到基督那里(加三 24)，而基督却释放人、使人得以自由(加五 1)，故律法的本意不是要捆绑人，乃是要使人得以自由(参一 25)，因此称之为『自由的律法』；『受审判』指我们将

来在基督台前的审判(林后五 10)。

「就该照这律法说话行事,」『照这律法』原文虽没有『这律法』三个字,但含有这个意思,意指基督徒的说话和行事都该按照这『基督的律法』(林前九 21; 加六 2)而行。

《话中之光》(一)新约的信徒得享基督里的自由(参路四 18; 约八 32, 36; 罗八 21; 林后三 17),但这自由并不容许我们放纵肉体的私欲(加五 13),乃是可以自由让圣灵将基督的生命彰显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上((罗八 2~4; 加五 22~23)。

(二)基督徒将来也必要按各人本身所行的受审判(林后五 10; 彼前四 17),因此我们今天说话和行事都要十分小心谨慎。

(三)重富轻贫的人,是按照他们心中的律法审判的结果说话行事,但我们今天怎样审判别人,将来也必怎样受审判。

(四)凡是基督徒必须在思想、言语、生活与行为上结出爱的果子来,因为我们都是在基督里面,受了祂自由律法所结的果子。

【雅二 13】「因为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怜悯原是向审判夸胜。」

《原文直译》「因为对不行怜悯的人,审判就没有怜悯;…」

《原文字义》「不」不行;「无怜悯」不仁慈的,不得怜恤;「夸胜」夸口,夸耀,战胜。

《文意注解》「因为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本句话意指我们得神怜悯的先决条件,乃是对别人有怜悯心(参太五 7; 六 14~15; 七 1~2; 可十一 25; 路六 37~38);对于那些不肯怜恤别人的人,神是不会施予怜恤的(参太十八 32~34)。

「怜悯原是向审判夸胜,」『怜悯』是指在对方不配得的情况下,仍予同情体恤的一种心怀;『向审判夸胜』指面临审判时一种坦然无惧的自信心和态度。

《话中之光》(一)我们既然从神得着怜悯,就当在生活行为上,将这怜悯流露给周遭的人们,好让神的怜悯得着宣泄。

(二)如果我们盼望我们的恩主,在审判的日子以怜悯恩待我们过去一切的过错,那么我们就必须以怜悯的心,宽待我们的弟兄姊妹。

【雅二 14】「我的弟兄们,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有甚么益处呢?这信心能救他吗?」

《原文直译》「…难道这信心能救他吗?」

《原文字义》「益处」利益,好处。

《文意注解》「我的弟兄们,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有人』当然是指自认为是基督信徒的人;『若有人说』这是模拟反对者辩驳的话;『自己有信心』即自认为心里相信独一的真神(参 19 节)。

「却没有行为,有甚么益处呢?这信心能救他吗?」『行为』指与信心相称的行为;『有甚么益处呢?』这在希腊文的文法上,用很明显的是非题问话,表示答案肯定是『没有益处』;『这信心能救他吗?』与前句问话同理,表示答案肯定是『不能救他』。

『这信心能救他吗?』这里的『救』字根据上下文至少有两个意思:(1)得以免受无怜悯的审

判(参 13 节); (2)蒙神称义, 灵魂得救(参 21~26 节)。无论是那方面的得救, 都需要带着行为的信心。

《话中之光》(一)我们的信心若没有行为左证, 与己、与人都无益处; 真正的信心, 必然会表现于行为, 没有行为的信心, 是有名无实的信心。

(二)固然圣经说:『人心里相信, 就可以称义; 口里承认, 就可以得救』(罗十 10), 但真正使人称义、得救的信心, 必定会产生信而顺从的行为。

(三)圣经中至少有三种不能叫我们得救的信心: (1)鬼魔式的信心(参 19 节); (2)不能在心里生根的信心(太十三 20~21); (3)崇拜神迹的信心(约二 23~25)。

【雅二 15】「若是弟兄或是姐妹, 赤身露体, 又缺了日用的饮食;」

《原文字义》「赤身露体」赤裸的, 衣不蔽体; 「缺了」缺乏; 「日用的」每日的。

《文意注解》「若是弟兄或是姐妹, 赤身露体,」『弟兄或是姐妹』指在身边常有接触来往的主内信徒, 也就是『要爱人如己』的『人』——『邻人』; 『赤身露体』形容衣不蔽体, 不够御寒, 并非真正完全裸身。

「又缺了日用的饮食,」指入不敷出, 连基本三餐所需都成了问题。

《话中之光》(一)真正的信心, 必定会使人生发爱心(加五 6); 真正的爱心, 必定会爱那从神生的弟兄姊妹(约壹五 1)。

(二)凡有世上财物的, 看见弟兄穷乏, 却塞住怜悯的心, 爱神的心怎能存在他里面呢(约壹三 17)?

(三)有些基督徒按表面看, 他们的爱心实在很大, 热心捐助远方素不认识的穷苦人们, 但对身边有需要的弟兄姊妹, 却又似乎无动于衷, 他们这种爱心, 和圣经由近而远的先后次序背道而驰。

【雅二 16】「你们中间有人对他们说:『平平安安地去吧! 愿你们穿得暖, 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用的, 这有甚么益处呢?」

《原文字义》「去罢」走开, 离去; 「愿」该当(被动语态)。

《文意注解》「你们中间有人对他们说,」『你们中间』指教会里面。

「平平安安地去吧! 愿你们穿得暖, 吃得饱,」『平平安安地去吧』是犹太人在道别时的习惯用语, 但须出于真心, 对人才有帮助(参可五 34; 路七 50); 『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是表达祝福的话, 暗示自己无意伸手援助, 而把责任推给别人, 受难者须自求多福; 这两句话合起来意指『我关心你』, 但仅空口说白话, 嘴巴说说而已。

「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用的, 这有甚么益处呢?」意指只有口惠, 而无实际的帮助, 不但对有需要的人毫无帮助, 并且自己也不蒙主称许。

《话中之光》(一)真正的关心, 一定要有实际的行动为左证; 我们若真关心别人, 便会尽力伸予援手, 帮助对方解决困境。

(二)基督徒的言语——口里承认、祷告、分享见证、彼此劝勉——固然十分紧要, 但若仅止于此, 就变成『有口无心』或『言行不一』, 这是主所定罪的(太廿三 3)。

【雅二 17】「这样，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

(原文直译)「信心也是这样，若没有行为，它本身便是死的。」

(文意注解)「这样，」指正如 15~16 节所举的实例，光说好话，却无助人的行为，对人便无益处；同样的，光有信心，却无信心的行为，便是虚的。

「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没有』的『有』字，在原文是个很有力量的动词，意思是『持有』，表示拥有权。行为隶属于信心，绝对为信心所拥有，不是可有可无的附属品。

(话中之光) (一)信心是活的，是会表现于行动的；不然，就是死的信心，不是真实的信心。

(二)死的信心，其实就是没有信心；只在言语和舌头上，不在行为和诚实上(参 15~16 节；约壹三 18)，没有人可以藉它得救(参 14 节)。

(三)信心和行为，乃是一体的两面——行为是信心的证据，也是信心的果子。

【雅二 18】「必有人说：『你有信心，我有行为；你将你没有行为的信心指给我看，我便借着我的行为，将我的信心指给你看。』」

(原文直译)「但是有人或者说，…」

(原文字义)「指给…看」显示，证明。

(文意注解)「必有人说，」这是一种古代犹太人和希腊人所经常采用的模拟辩论手法，假设有一个和自己不同意见的对手，说出其看法。

「你有信心，我有行为，」这里是将信心和行为分割，『你』强调有信心，『我』则强调有行为，各有所长，互不矛盾，故信心并不需要行为，行为也不需要信心；这种信心可以与行为分割的理论，表面看似乎符合使徒保罗『恩赐原有分别』的教训(林前十二 4, 9)——有一人蒙圣灵赐他信心，另有一人蒙圣灵赐他医病的恩赐(即行为)——其实这是误解了信心，真正的信心仍离不开行为，行为也离不开信心。

「你将你没有行为的信心指给我看，」『你』指认为信心并不需要行为的人；『没有行为的信心』指无法用行为以证明出来的信心；『指给我看』这是雅各对主张信心可以与行为分割之人的挑战，既然没有行为将信心表现出来，那么这种信心便是口说无凭，是虚假的。

「我便借着我的行为，将我的信心指给你看，」『我』指主张信心需有行为的雅各；『我的行为』指信心的行为；『指给你看』出于信心的行为，当然显示出信心来。

(话中之光) (一)行为和信心，互为表里，是一体的两面，决不能分开；基督徒的行为，必须是出于信心，而若真的有信心，也必会产生出行为来。

(二)有些人的行为，只注重外表和仪式，那是作给人看的行为，不是出于纯正的信心，故是虚伪的，是不健全的。

【雅二 19】「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鬼魔也信，却是战惊。」

(原文字义)「不错」很好，诚然是对的；「鬼魔」鬼，邪神；「战惊」毛发直竖，毛骨悚然，不寒而栗。

〔文意注解〕「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神只有一位』这是一种纯正的信仰；『你信的不错』相信独一的真神，这是正确的。世界上除了基督教、天主教、犹太教、回教之外，还有一些不知名的宗教也相信独一的真神，但这样的信仰不够完全，还须认识并相信神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的救恩。

「鬼魔也信，却是战惊，」『鬼魔』指撒但手下的邪灵和污鬼；『鬼魔也信』指鬼魔也相信宇宙中只有一位真神，但牠们并不顺服神的权柄(参太八 29；可一 24；五 7；路八 28)；『却是战惊』指对神畏惧，因为知道神的权能无限，并且知道神将会对牠们施行审判，但牠们仍旧不顺服神。

〔话中之光〕(一)信心不是头脑上的认知，也不是情感上的认同，必须是心灵的转变，且一定须附带产生与信心相称的行为，亦即对神的信靠、委身和顺服。

(二)我们真正的信心，不单是对神有一种畏惧的心，我们还须对神有顺服的行为。

【雅二 20】「虚浮的人哪，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

〔原文字义〕「虚浮」空洞，虚无，不实在，愚昧，不足的，徒然的；「死的」无活力的，不生育的，荒芜的，没有效果的，无益的。

〔文意注解〕「虚浮的人哪，」指一知半解、自以为是、顽梗不化的愚昧人。

「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你愿意知道』意指你真的不想(不渴望)知道吗？『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指脱离了行为的信心对于人是起不了作用的。

〔话中之光〕(一)宣称自己有信心，却显不出信心行为的人，乃是虚浮空洞的基督徒，如同行尸走肉，头脑空洞，生命空洞。

(二)信心可分为有效的信心和无效的信心两种；有效的信心必须是伴随着行为，无效的信心则没有行为表现。

【雅二 21】「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把他儿子以撒献在坛上，岂不是因行为称义吗？」

〔原文字义〕「坛」祭坛，献祭的地方；「称义」定为公义，算为无罪。

〔文意注解〕「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把他儿子以撒献在坛上，」『我们的祖宗』即指犹太人的祖宗，犹太人以身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为荣(太三 9；约八 33)；『亚伯拉罕把他儿子以撒献在坛上』他这个行为乃出于相信神必会叫以撒从死里复活(参来十一 19；罗四 17)。

「岂不是因行为称义吗？」亚伯拉罕因献以撒的行为而蒙神称许(创廿二 16)，称他为义；『称义』意指被神算为无罪，是个义人。

〔话中之光〕(一)我们对神的信心不是口里说说而已，必须信靠祂到一个地步，为着遵行神的话，牺牲一切也在所不惜。

(二)我们因着信心的缘故，向神所作的一切，都计在神的账上，并且神非常尊重这样的人。

【雅二 22】「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

〔原文直译〕「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相辅并进(或『配合运作』)…」

〔原文字义〕「并行」一同作工，互相效力，配合运作；「成全」成熟，完备，圆满。

〔文意注解〕「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并行』意指相辅相成；信心与行为不能单独存在，必须彼此配合同工，相辅并进。

「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成全』意指使之全备；信心必须藉表现出其行为，才得算为完全，也才能达成其目的。

〔话中之光〕 (一)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参 17, 20 节)，没有信心的行为也是死的(参来六 1)；信心与行为必须相依并存。

(二)真正的信心必定会结出好行为的果子，而好行为的果子必须是出自真正的信心；信心与行为不但是分不开的，而且是并行的。

(三)信心是行为的原动力，而行为是信心的产物，如此两者俱备的信心，才算真实且完备的信心。

(四)凡有信心的人，不能不在他的行为上表现出信心的果效来；任何缺乏行为表现的信心，不能视为成熟完备的信心。

【雅二 23】「这就应验经上所说：『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他又得称为神的朋友。」

〔原文字义〕「应验」完成，满足，使其充满；「算为」计算，数算。

〔文意注解〕「这就应验经上所说，」下面的话引自《创世记》十五章六节。

「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意指神将亚伯拉罕的信，记在神的账上，认作(算作)他的义。

「他又得称为神的朋友，」『朋友』意指彼此可以倾心吐意；神作事不向亚伯拉罕隐瞒(创十八 17~19)，故圣经称亚伯拉罕为『神的朋友』(参代下二十七；赛四十一 8)。

〔话中之光〕 (一)对神有信心，乃是尊重神的表现；凡尊重神的，神也必尊重他。

(二)信而顺服的一次举动，使人得被神称为义；信而同心同行的持续行为，使人得称为神的朋友。

【雅二 24】「这样看来，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

〔原文字义〕「这样看来」可见，你们看见；「单」仅仅，单独。

〔文意注解〕「这样看来，」『看来』在希腊文是指『使发现新事物的头脑有重要收获…表示领悟。』

「人称义是因着行为，」『行为』指从信心所发出来的行为。

「不是单因着信，」本句显示雅各并不反对『因信称义』的道理，在他看来，信心仍为被称义的主因，但这个被称义的信心，必须有行为表现。

〔问题改正〕「人称义是因着行为，」这和保罗所主张的『人称义是因着信，不是因着行为』(罗三 28；四 2~4)并不彼此冲突，互相矛盾，理由如下：

(1)保罗所强调的是蒙恩得救的称义，是地位上的称义；雅各所强调的则是得胜的称义，是历史上的称义。

(2)保罗所讲的是得救以前(或得救之时)的信心；雅各所讲的则是得救以后的信心。

(3)保罗所对付的是没有信心的行为；雅各所对付的则是没有行为的信心。

(4)保罗虽然强调我们得救是因着信，不是出于行为，但也承认救恩的目的乃是『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参弗二 8~10)，可见他也赞成信徒得救以后必须有好行为(参腓二 13~14)。

(话中之光) (一)清楚领悟圣经的真理，使我们明白人称义和得救，都是因着信心。

(二)『不是单因着信』；我们的信心必须是真实的，且由正确的行为证明其能力和功效。

【雅二 25】「妓女喇合接待使者，又放他们从别的路上出去，不也是一样因行为称义吗？」

(原文字义)「接待」收留在家，接受在屋内。

(文意注解)「妓女喇合接待使者，」指耶利哥城的妓女喇合，隐藏以色列两个探子的事(书二 1~4；来十一 31)。

「又放他们从别的路上出去，」指她用绳子将二人从城墙上缒下去，且指示他们往山上隐藏三天后才走的事(书二 15~16)。

「不也是一样因行为称义吗？」指她全家获救的事(书六 25)，证明她善待以色列探子的行为乃出于信心(来十一 31)，故蒙神称义。

(话中之光) (一)亚伯拉罕(参 21~23 节)是高贵的王子(参创十七 5~6；廿三 6)，喇合是低贱的妓女，但都因信心的行为称义，可见信心不论出身高或低，神对人称义的要求非常公平。

(二)亚伯拉罕是犹太人(参 21 节上)，而喇合是外邦人，可见神不偏待人，只问我们有没有信心。

【雅二 26】「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

(原文直译)「正如身体没有灵是死的，照样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

(原文字义)「灵魂」灵，气息，呼吸。

(文意注解)「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指灵魂一旦离开了身体便是死人一个，身体就变成了尸体。

「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指不能显出行为的信心乃是死的信心，这种信心在神面前没有价值。

(话中之光) (一)正如身体和灵魂不能分割，若将它们强行分离，便是死的尸体；同样，信心和行为也不能分割，信心若缺乏行为，便是死的信心。

(二)灵将生命给人(参创二 7)；行为将信心里那活的生命显明出来。

(三)凡是显不出信心之行为的基督徒，按名是活的，其实是死的(参启三 1)。

参、灵训要义

【考验信心的三个标准】

- 一、不按外貌待人(1~8 节)
- 二、遵守至尊律法的全部(9~13 节)
- 三、将所信的全部实行出来(14~26 节)

【不可按着外貌待人】

- 一、按着外貌待人不合信徒的身份(1 节)
- 二、按着外貌待人的实例——重富轻贫(2~3 节)
- 三、按着外貌待人乃出于偏心恶意(4 节)
- 四、按着外貌待人不合神的心意(5 节)
- 五、按着外貌待人是违反常理的(6~7 节)
- 六、按着外貌待人罪恶的，也是不法的(8~11 节)
- 七、按着外貌待人要受无怜悯的审判(12~13 节)
- 八、按着外貌待人不是出于信心的行为(14~17 节)

【按外貌待人的错误】

- 一、将自己当作审判官(4 节)
- 二、显明里面的偏心与恶意(4 节)
- 三、偏待穷人不符神拣选他们的心意(5 节)
- 四、这是一种羞辱人的心态(6 节上)
- 五、高抬富人是一种愚昧的行为(6 节下~7 节)

【律法的性质】

- 一、至尊的律法(8 节)
- 二、完全的律法(9~11 节)
- 三、自由的律法(12 节上)
- 四、审判的律法(12 节下~13 节)

【真实的信心】

- 一、必须是叫人得益处的信心(14~16 节)
- 二、必须是生命与平安的信心(17~20 节)
- 三、必须是能使人称义的信心(21~25 节)
- 四、必须是与行为并行的信心(22, 26 节)

【没有行为的信心】

- 一、是光『说』不练的信心(14 节)
- 二、是不产生行动的信心(17 节)
- 三、是『死』的信心(17, 26 节)
- 四、是不能表明出来的信心(18 节)
- 五、是起不了作用的信心(20 节)

【三种不同的信心】

- 一、有信心却没有行为(14~17 节)——死的信
- 二、有行为却没有信心(18 节上)——不信或假信
- 三、有信心也有行为(22 节)——活的信或成全的信

【甚么是有益处的信心】

- 一、能供应人的信心(14~16 节)
- 二、能结出果子的信心(19~20 节)
- 三、能使人称义的信心(22~25 节)

【信心的辨证】

- 一、一句宣告：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20 节)
- 二、两个例证：亚伯拉罕和妓女喇合(21~25 节)
- 三、一个结论：活的信心必须有行为(26 节)

雅各书第三章

壹、内容纲要

【基督徒信心的察验之二：须有从上头来的智慧】

- 一、有智慧的不随便作师傅(1~2 节)
 1. 因为晓得要受更重的审判(1 节)
 2. 因为容易在话语上有过失(2 节)
- 二、有智慧的能勒住自己的舌头(3~12 节)
 1. 舌头虽小，却能说大话(3~5 节)
 - (1) 如嚼环能调动马(3 节)
 - (2) 如舵能转动大船(4 节)
 - (3) 如小火能点着树林(5 节)
 2. 舌头很难被人制伏(6~8 节)
 - (1) 舌头就是火(6 节上)
 - (2) 舌头是个罪恶的世界(6 节下)
 - (3) 舌头是不止息的恶物(8 节下)
 3. 一口两舌是不应当的(9~12 节)
 - (1) 不可又颂赞神，又咒诅人(9~10 节)

(2)以泉源出水和果树结果为例(11~12节)

三、有智慧的懂得分辨自己的存心和行为(13~18节)

- 1.有智慧的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善行来(13节)
- 2.心怀苦毒、口出恶言乃出自属地的智慧(14~16节)
- 3.惟独上头来的智慧，必多结美善的义果(17~18节)

贰、逐节详解

【雅三1】「我的弟兄们，不要多人作师傅，因为晓得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

（原文直译）「我的弟兄们，不要有许多人成为教师，因为知道我们(成为教师的人)必受更严厉的审判。」

（原文字义）「作」变成，成为；「师傅」教师，夫子，先生；「更重」更严格，更严重，更大，更多；「判断」审判，定罪，处罚。

（文意注解）「我的弟兄们，不要多人作师傅，」『多人』不是指每一个人，而是指许多人；『作师傅』意指自己主动追求成为教师，而不是由客观因素促成的；『多人作师傅』初期教会中，教师十分受人尊重，因此有许多信徒渴慕当教师。

注意，这里不是劝『人都不要』作教师，乃是劝『不要多人』作教师，因为教师不是出于自愿和爱好而作的，乃是因蒙神呼召不得不作的(参林前九16)。有太多的教师，出自天然的喜好和肉体的拣选，自以为能言善道，舍我其谁，结果只服事自己的雄心、肚腹，并不服事神。

「因为晓得我们要受更重的判断，」『因为晓得』指底下的话乃解释不要多人作师傅的原因；『我们』指作教师的人，雅各将他自己包括在内，因他在教会中也作教师；『判断』指主在末日对各人所作之工的审判(参林前三13；四4~5)。

『要受更重的判断』其理由如下：(1)教师若将不该教导的教导人，败坏人的全家(多一11)，必要受神严惩；(2)将来必有许多人自以为奉主的名传道，主却说他们是作恶的人(太七22~23)；(3)作教师的人，受主的托付比一般信徒多，所以主对他们的要求也比一般信徒更多、更严格(参路十二48)。

（话中之光）(一)在今天的教会里面，大有一些想作信徒师傅的人，没有恩赐却要讲道，没有受过训练却要作领袖，一点也不知讲道的重要性，作领袖当付上的牺牲及辛劳的代价。

(二)作见证是神儿女都应当尽的义务，但是讲道与教导却不是人人都能够作到的，它必须属于那一些被神呼召与被众信徒所公认的人，受主差遣，并为教会所托付来尽职。

(三)教师若不审慎，容易在教会中带进不同的教训，产生不同的意见，结果造成教会的难处和分裂(参提前一3~4，7；提后四3；弗四14)。

(四)自以为是的人，只看见别人眼中有刺，却看不见自己眼中有梁木(太七3)，所以只知道教导别人，却不知道教导自己。

(五)喜欢批评论断的人，自以为高人一等，其聪明足以为人师表，却不知常陷自己于更严厉的审判，不但招来别人的批评论断，并且成为将来被主审判的根据(参太十二36~37)。

【雅三 2】「原来我们在许多事上都有过失；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

（原文直译）「其实我们在许多事上都会有过错；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错，他是一个完全的人，又能够控制全身(全人)。」

（原文字义）「过失」跌倒，滑倒，失脚，犯错，冒犯；「勒住」驾驭，控制。

（文意注解）「原来我们在许多事上都有过失，」『原来』下面补充说明教师要受更重的审判(参 1 节)的理由；『在许多事上都有过失』指人人难免经常犯错，而根据上下文，人犯错的主要原因来自言语。

「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即指能『勒住他的舌头』(参一 26)；『他就是完全人』此话暗示没有完全人，因为舌头没有人能制伏(参 8 节)。

「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意指控制住身体各部(即全人)，不使其成为犯罪的工具(参罗六 12~13)。

（话中之光）(一)按着人的本性，实在无善足可自夸，因为在神的眼中看来，人人都有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三 23；约壹一 8)。

(二)舌头所犯的罪比任何其他罪更容易令人堕入陷阱，同时，也更具深远的破坏力量。

(三)言语多，就显出愚昧(传五 3)；话语多，就多有过犯。

(四)我们在教导别人之先，要教导自己(参罗二 21)；我们在学习别事之先，要学习如何勒住舌头。

(五)一个能控制自己在话语上没有过失的人，也就应有能力勒住全部身体不去犯错。

【雅三 3】「我们若把嚼环放在马嘴里，叫牠顺服，就能调动牠的全身。」

（原文直译）「看哪，我们若把嚼环放在马嘴里，使牠们顺服我们，便能调动牠们的全身。」

（原文字义）「嚼环」笼头，衔勒；「调动」改变方向。

（文意注解）「我们若把嚼环放在马嘴里，叫牠顺服，」『嚼环』指一种放在马的口里用以勒住马的器物；『把嚼环放在马嘴里』其目的是要驯服马，叫牠顺从主人的意思；『叫牠顺服』指用强迫方式令其乖乖地听从指挥，含有『征服』的意思。

「就能调动牠的全身，」指控制牠的全身，叫牠随主人的指挥奔驰、停止或转动方向。

（话中之光）(一)信徒应当以神的话为无形的嚼环，作我们奔走一生路程的引导与训诲。

(二)舌头如嚼环，勒住舌头即能勒住全身(参 2 节)，带领全人朝正确的方向前进；反之，若不能勒住舌头，一生便会被舌头牵着走。

【雅三 4】「看哪，船只虽然甚大，又被大风催逼，只用小小的舵，就随着掌舵的意思转动。」

（原文直译）「再看哪，船只(复数)虽然那么大，又被暴风吹袭着，也能被小小的舵所调转，随掌舵者的意思朝前前进。」

（原文字义）「甚大」这么大；「大风」强风，暴风，猛烈的风；「催逼」驱赶；「小小的」非常小的；「舵」置于船尾之下以操纵方向的浆状物。

（文意注解）「看哪，船只虽然甚大，又被大风催逼，」『看哪』原文是再看，意指另外一个例子；『船

只』喻指人生在世，犹如船只航行大海；『大风』指强烈的风；『催逼』意指身不由己。

「只用小小的舵，就随着掌舵的意思转动，」『只用小小的舵』与大船、大风成对比；『转动』指改变船只的方向。

《话中之光》 (一)人藉由掌握小小的舵，竟可以控制庞大的船；正如舵能决定船的方向，舌头也能决定一个人的命运。信徒若小心的控制舌头，便能将他的一生置于受神引导的航线上。

(二)舵需受舵手的操纵，才能发挥其效用；同样，舌头也须受我们的控制，才能发挥正面的效用，否则会反受其害。

(三)我们航行在人生旅程的大海上，往往受环境因素的驱使，由不得自己，然而我们这个人(船)，若肯让主耶稣基督来作舵手，全人各部都由祂调度、操纵，定能安然前行。

【雅三 5】「这样，舌头在百体里也是最小的，却能说大话。看哪，最小的火能点着最大的树林。」

《原文直译》「舌头也是这样，它虽是个小小的肢体，却能夸说大话(事)。看哪！星星之火(竟)能点燃那么广大的树林！」

《原文字义》「百体」众肢体；「大话」大，大的东西，大事；「最小的」多么小的；「点着」放火，点燃；「最大的」何等大的。

《文意注解》「这样，」意指下面的话乃是前面 4~5 两节的小结论。

「舌头在百体里也是最小的，却能说大话，」『在百体里也是最小的』按原文也可译作『是个小小的肢体』，这是与前面的『嚼环』和『舵』作对照，舌头在人身体中的大小比例，相当于嚼环之于马，和舵之于船只；『却能说大话』意指『却能作大事』，不但影响自己，也能影响别人。

「看哪，最小的火能点着最大的树林，」『最小的火』这里的火含有毁灭的意思；『点着最大的树林』点着当然不是结果，乃是一个起点，其结果是焚毁了全部的树林。

《话中之光》 (一)世人能够『一言兴邦』，也能『一言丧邦』；舌头虽小，却掌握了整个人的前途，舌头的作用，不可谓不大。

(二)『火』若受人控制，就能服役于人，但若不受人控制，则反会遭致大患；同理，『舌头』若能被人制伏，可以为人带来许多益处，否则会给人带来无穷祸患。

(三)世上有三样东西一去即追不回来：离弦之箭，出口之言，以及逝去的良机。一言既出，驷马难追；说话不小心，一旦出口，于己、于人均会造成极大的伤害。

【雅三 6】「舌头就是火，在我们百体中，舌头是个罪恶的世界，能污秽全身，也能把生命的轮子点起来，并且是从地狱里点着的。」

《原文直译》「舌头是火；舌头被安置在我们众肢体中，它成了罪恶的世界，能污秽全身，是从地狱点火，把人生历程的轮子烧着了。」

《原文字义》「在…中」安置在；「污秽」弄脏，污染；「生命」起源，出生，产生；「轮子」圈子，圆形旋转物，环状滚动物；「地狱」火坑，欣嫩子谷(Gehenna，耶路撒冷城外一处终年焚烧垃圾的山谷)。

《文意注解》「舌头就是火，」指人的话语具有破坏的能力。

「在我们百体中，舌头是个罪恶的世界，能污秽全身，」『在我们百体中』按原文在本句之前有『被安置』一词，舌头是神所安排在身上的肢体之一(参林前十二 18)；『舌头是个罪恶的世界』意指舌头会犯下许多的罪，也会惹起许多的罪，如果没有舌头，这世界上的罪恶就会少很多；『能污秽全身』意指言语所发表的各种邪恶的意念，能污秽全人(参太十五 11，18~19)。

「也能把生命的轮子点起来，」『轮子』指一种周而复始地转动的圆形物，此处用来形容一段历程；『生命的轮子』指『生命的旅程』，表人的一生；『点起来』指破坏。本句形容舌头的破坏力很大，能毁坏人的一生。

「并且是从地狱里点着的，」本句又可译作『是被地狱之火点着的』，两者都意指可使人遭受致命性的毁灭；『地狱』之火乃是永不熄灭的火(参可九 48)，能使人的灵魂永受焚烧之苦，可见舌头之害不但及于一生，甚至及于永远。

《话中之光》(一)舌头是『火』，人灭火最佳办法是『浇水』；信徒从腹中所流出活水的江河(约七 38)，自然会浇熄许多的罪恶之火。

(二)另一消极的灭火方法是：不提供燃料——『无人传舌，争竞便止息』(箴廿六 20)——不为任何没有建设性的话提供『转口』服务。

(三)对付不洁嘴唇的属灵办法是：用坛上烧着的炭沾口(参赛六 5~7)——以火攻火——应用十字架来对付我们的魂生命(参太十六 24~25)。

(四)舌头是罪恶的『世界』——这世界之所以充满着罪恶与不义，泰半均由污秽与败坏的舌头所引起。

(五)舌头是罪恶的『装饰品』(『世界』字义之一)；换句话说，舌头是美化罪恶的工具。人可藉舌头的狡辩，而蒙蔽事实的真相，从而掩饰本身的罪恶行为，更可纵容他人犯罪。

(六)人生的年日周而复始，不停地转动，诚如轮子一般；如果我们的舌头不受约束，随时随处点火，则其破坏所及，真是不可想象。

(七)人的舌头竟与『地狱』紧紧相连，不但其破坏力来自地狱，并且其结果也会将人引到地狱，我们信徒岂能不谨慎使用舌头！

【雅三 7】「各类的走兽，飞禽，昆虫，水族，本来都可以制伏，也已经被人制伏了；」

《原文直译》「各类的走兽和飞鸟、爬虫和水族，全都是可以驯服的，也已经被人驯服了。」

《原文字义》「昆虫」爬行动物；「制伏」驯服，制服。

《文意注解》「各类的走兽，飞禽，昆虫，水族，」意指所有的动物(参创一 20~25)。

「本来都可以制伏，也已经被人制伏了，」『本来都可以制伏』当神造人之初，就已经赋予人聪明才智，授权给人管理海里的鱼、空中的鸟，和地上各样行动的活物(创一 28)，因此人具有能力驯服与压制牠们；『也已经被人制伏了』各类野生动物虽然有的会攻击人，但基本上牠们都惊恐、惧怕人(创九 2)，尽可能远离人群居住之地，即或有些例外的情形，最终得胜者仍属人类。

《话中之光》(一)神若托付给任何人责任与事物，自必先装备他尽职的权能，叫他能够完成任务；基督徒事奉的源头若真出于神，就必从神得着事奉的恩赐。

(二)其他的宗教都是对人有要求，却没有供应；但基督教乃是先有供应，后有要求。这是基督教与所有的宗教最大的不同点，证明基督教是惟一神所启示的宗教。

【雅三 8】「惟独舌头没有人能制伏，是不止息的恶物，满了害死人的毒气。」

(原文直译)「惟独舌头没有人能制伏；是难制伏的恶物，满了致命的毒气。」

(原文字义)「不止息的」不安静的，不稳定的，不停止的，难以制伏的；「恶物」邪恶的，卑劣的；「毒气」毒素，锈，飞箭。

(文意注解)「惟独舌头没有人能制伏，」『没有人能制伏』此话有二意：(1)指明舌头的厉害，超过一切凶野的动物，不是用人的力量或智慧就能制伏的；(2)隐含『在人不能，在神却能』的意思，正常信心所表现的行为之一，就是制伏舌头。

「是不止息的恶物，」此句有几种意思：(1)是不稳定的，刻变时翻的，因此时而说颂赞的话，时而说咒诅的话(参 9~11 节)；(2)是不停止的，一直在那儿活动，给舌头的主人不断带来麻烦；(3)是难以制伏的，对付舌头不能一了百了，一定永定，必须继续不断的小心对付，直到见主。

「满了害死人的毒气，」『害死人』意指致命的，能置人于死的；『毒气』有二意：(1)其中所含毒素能伤害人(参罗三 13)；(2)有如飞箭，叫人防不胜防。

(话中之光) (一)奥古斯丁说：『雅各不是说绝无一人能制伏舌头，而是说在人中间没有一个能；因此若舌头被制伏时，我们必须承认那是靠神的怜悯、帮助及恩典才达成的。』

(二)即使是最好的基督徒也不能不承认，人无法完全地、绝对地制伏自己的舌头，惟一可行的办法乃是凭着神的生命而活，因为我们知道凡从神生的必保守自己，那恶者也就无法害他(约壹五 18)。

(三)舌头本身并不是罪恶(参 6 节注解)，问题乃在于不受控制的舌头，能将恶毒的内心化作利箭，杀人于无形。

【雅三 9】「我们用舌头颂赞那为主、为父的，又用舌头咒诅那照着神形像被造的人；」

(原文字义)「颂赞」祝福，赞美，好话；「形像」像，形状，模样。

(背景注解)「我们用舌头颂赞那为主、为父的，」对犹太人来说，颂赞神是件非常要紧的事，每个虔诚的犹太人，一日三次念诵『十八祝文』(Eulogies)，每一项祝文皆以颂赞神的名开始。

(文意注解)「我们用舌头颂赞那为主、为父的，」『那为主为父的』指神是我们的主宰和源头；全句意指我们用舌头把我们对神的感恩与歌颂的话表达出来。

「又用舌头咒诅那照着神形像被造的人，」『咒诅』意指祈求神降灾刑罚对方；『那照着神形像被造的人』即指全人类(参创一 26~27)，包括信徒和非信徒。人既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那么咒诅人，等于表明不满意神造人的心意和作为，亦即对神发怨言。

我们一面用舌头颂赞神，一面又用舌头埋怨神，这是自相矛盾的行为。

(话中之光) (一)我们应当靠着耶稣，常常以颂赞为祭献给神，这就是那承认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来十三 15)。

(二)我们舌头之所以被创造，乃是为了对神表达诚实与敬拜的心灵(约四 24)，也是为了对人发出

劝勉、激励和造就的话(参罗十五 14；西三 16~17；帖后三 16~17)，决不可用来咒诅人。

(三)有些信徒自以为是真理和公义的卫护者，见到教会中和自己看法相左的弟兄，竟然胆敢批评、论断，甚至咒诅起来，何等可怕！

(四)无论对方是弟兄或是一般世人，咒诅人绝对是不合乎信仰与属灵生命的本质；那些自以为是替天行道的信徒，在发出激烈的言词之前，宜在神面前三思。

【雅三 10】「颂赞和咒诅从一个口里出来！我的弟兄们，这是不应当的！」

(原文直译)「…这些事是不该这样的。」

(原文字义)「不应当」不该，必不可。

(文意注解)「颂赞和咒诅从一个口里出来，」『颂赞』是最高尚、最纯洁的话语；『咒诅』是最卑贱、最污秽的话语；『从一个口里出来』指一口两舌，两种极端相反的话语同出一个口，相当不寻常。

「我的弟兄们，这是不应当的，」『我的弟兄们』此称呼表明上述不寻常的话语，竟然出自一个信徒之口；『这是不应当的』意指这样的情形是不可能、也绝对不该有的。

(话中之光) (一)一个属神的人，他的言行必定与他内在生命一致；若是二者之间有不协调的现象，必定是他的内在生命出了问题。

(二)负面的说话显露一个消极的内心，斥责人的说话显示一个愤怒的内心，污秽的说话显明一个败坏的内心，咒诅人的话显出一个苦毒的内心；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参太十二 34~35)。

(三)基督徒生命中最迫切但又最难的工作乃是驯服舌头，不让其一口两舌，而只说神喜欢听的话。

【雅三 11】「泉源从一个眼里能发出甜苦两样的水吗？」

(原文直译)「泉源岂能从同一个出口涌出甜的和苦的(水)呢？」

(原文字义)「泉源」喷泉，井；「眼」穴洞，孔，出水口；「发出」涌出，喷出。

*(文意注解)*答案当然是不能，原文即有『不能』或『岂能』的意思。前节的『颂赞和咒诅』和本节的『甜水和苦水』乃对称表达法，甜水类似颂赞，苦水与咒诅有关(参民五 23)。再者，水质来自泉源，『水』如何，表明源头如何；本节以水喻人言语，一个人的言语如何，表明他的生命必定如何。

(话中之光) (一)我们对付言语，必须先对付里面的生命；一个生命丰满成熟的人，他自然会流露出炼净的话语来。

(二)『拿俄米(甜的意思)』和『玛拉(苦的意思)』(参得一 20)是不能并存的；我们若欲变苦为甜，便须把『那一棵树』投在水里(参出十五 25)——让基督的十字架来对付我们天然的生命。

【雅三 12】「我的弟兄们，无花果树能生橄榄吗？葡萄树能结无花果吗？咸水里也不能发出甜水来。」

(原文直译)「…咸的泉源也不能产出甜水来。」

(原文字义)「生」结出，生出；「发出」流出，行，作。

(文意注解)「我的弟兄们，无花果树能生橄榄吗？葡萄树能结无花果吗？」同前节一样是否定式的问句，答案当然是否定的；甚么样的树就结甚么样的果子(路六 43~44)，除非『接枝』(参罗十一 17)。

「咸水里也不能发出甜水来，」本句是 11 节的结论；『咸水』与『苦水』（参 11 节）应是同样的意思，指不适饮用的、含有杂质的水；『甜水』应是指清淳可口的净水而言。

《话中之光》（一）主是葡萄树，我们是枝子；我们若常在主里面，主也常在我们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约十五 5）。

（二）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林后五 17）；基督徒理当是甜的人，口里所出的话也是甜的（参歌四 11）。

（三）基督徒的言行若与我们所领受的生命不一致，就表示不是出于信心的行为，应当被提醒，不可再任凭天然的己生命说话行事了。

【雅三 13】「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他就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

《原文直译》「…他就当在智慧的温和里，藉良好品行彰显出他的作为来（let him demonstrate out of the good conduct his works in gentleness of wisdom）。」

《原文字义》「见识」专业方面的知识；「显出」证明出，彰显出；「善」美好，良善；「行」（原文在此共享了两个不同的字）第一个是品行或行事为人（good conduct），第二个是行为、工作或工程（works）。

《文意注解》「你们中间谁是有智慧有见识的呢？」『智慧』是指一种识透事实真相的洞察力；『见识』是指为了解事实真相所具有的一种专门知识，这种知识是经过学习以及累积经验取得的；『有智慧有见识』是对那些自以为有资格担任教师之人们（参 1 节）的当头棒喝，提醒他们恐怕他们所自许的智慧和见识大有问题。

「他就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温柔』是一种柔和、谦让的态度，与咄咄逼人的咒骂（参 9~10 节）正好相反；『智慧的温柔』指其温柔乃出自智慧，或说是智慧的产物；『显出他的善行』中文翻译过于简略，请参阅本节的原文直译和原文字义，全句意指在各种行为上显明他所拥有的善良品格，或者说基于美好的品行表现在他的诸多行为上。

《话中之光》（一）真正有智慧的人，具有谦卑、温和的特征；凡是骄傲、自是的人，空有智慧之名，其实却是愚昧而没有见识。

（二）空口说白话，却没有任何良好行为之表现的，不能算是有智慧有见识的人。

（三）行为往往比言语更具说服力，所以真正有智慧的人，懂得如何三缄其口，而以善行显出其智慧来。

【雅三 14】「你们心里若怀着苦毒的嫉妒和分争，就不可自夸，也不可说谎话抵挡真道。」

《原文直译》「但你们既然在心里存着苦毒的嫉妒和分争，就不要自夸并说谎抵挡真理。」

《原文字义》「苦毒」苦，尖锐，苛刻，严酷；「嫉妒」热心，热情，沸腾，忌恨，愤恨；「分争」争吵，自私的野心，结党；「自夸」傲慢地夸耀。

《文意注解》「你们心里若怀着苦毒的嫉妒和分争，」『苦毒的嫉妒』指不满对方所言所为，因而引起自己心里过度热心且偏激的反应，甚至有自任替天行道的敌视心态，嫉恶如仇般的不能容忍；『分争』指有如政客为了排除异己而有的一种自私的野心，只顾自己而不顾别人，结果在教会中演变成分门别

类，彼此争吵不休。

「就不可自夸，也不可说谎话抵挡真道，」『自夸』指为了贬低别人而高抬自己，处处事事自以为是，所见高人一等，因而以师尊自居，立意教导、改正别人；『说谎话抵挡真道』指为了达到目的而不择手段，甚至说谎话以显明自己有理，结果却触犯了真理。

本节说出那些想要作教师的人(参 1 节)常犯的毛病：

(1)心怀苦毒的嫉妒：敌视所有与自己持相反意见的人，一心想要除去他们，不以他们为劝导的对象。

(2)分争：只顾表扬自己，让自己的观点被人接纳，而采取斗臭、斗倒对方的策略。

(3)自夸：以自己所知的为荣，却不因自己所不知道的而心怀谦卑，故步自封，不思充实改进。

(4)说谎话抵挡真道：为自己所主张的竭力争辩，而忽略了正确合理的依据，结果却牺牲了真理。

《话中之光》(一)嫉妒的原文字义是热心；人若以天然的热心为出发点，即使是传福音、服事主，也必会引起嫉妒、分争、结党(参腓一 15, 17)。

(二)神学家们惯常的作风是深信自己的圣经见解正确，同时又蔑视别人不同的见解，怀着苦毒的嫉妒，想尽办法要把对方打倒。

(三)传道人和教师最容易犯的错误是自高自大，他们习惯了施教，在潜意识中，别人只该鸦雀无声地聆听。

(四)凡心怀嫉妒与分争的人，是不配称为有智慧及有见识的人，因为他们的生活与行为表现与信心不符合，而且是完全跟真理、道德背道而驰。

【雅三 15】「这样的智慧不是从上头来的，乃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

《原文直译》「这样的智慧，不是从上头下来的，是属地的，属血气的，属鬼魔的。」

《原文字义》「上头」上面；「属地的」地上的；「属情欲的」天然的；「属鬼魔的」似鬼的。

《文意注解》「这样的智慧不是从上头来的，」『这样的智慧』指 14 节所述那种从偏激的心态所发出的言论；『不是从上头来的』意指不是从天上之神来的真智慧(参一 5, 17)。

「乃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属地的』意指属世界的，以属世的标准和因素来衡量事物；『属情欲的』意指出于肉体的、血气的、私欲的，完全根据头脑和心思来判定事物，而丝毫没有圣灵的感动和引导；『属鬼魔的』意指受邪灵操纵的，目的是叫人远离神，因而产生混乱与争执。

《话中之光》(一)凡不是从上头来的智慧，按表面看，好像颇有些道理，甚至叫人莫测高深(参启二 24)，其实都是出于魂的推理，且受邪灵的操纵与引导，结果将人带离神，而堕入黑暗混乱的境界。

(二)魔鬼善于装作光明的天使(林后十一 14)，用美丽的包装将一些道理说法注入我们的里面，使我们不知不觉的被它们潜移默化，死心塌地的为那些道理说法而奋斗，竟至敌视许多神真实的儿女。

【雅三 16】「在何处有嫉妒、分争，就在何处有扰乱和各样的坏事。」

《原文直译》「…和种种恶行。」

《原文字义》「扰乱」无序，动乱，骚动，纠纷，混乱，不稳；「坏」邪恶，蠢笨。

〔文意注解〕「在何处有嫉妒、分争，」本节是解释 14~15 节所描述的智慧，为何不是从上头来的智慧；嫉妒和分争乃是假智慧的内涵。

「就在何处有扰乱和各样的坏事，」『扰乱和各样的坏事』是指假智慧所带来的必然结果——真理混乱、难以分辨，信徒之间彼此纷扰，教会不得平安，甚至各种邪恶的情况也出现了。

〔话中之光〕(一)教会中最可怕的情形，乃是有一些貌似有才干、其实他们所有的乃是假智慧，这班人本不应作却作了教师或传道人，结果他们不是建造教会，而是破坏教会，并且他们所带给教会的损害相当巨大。

(二)世上的智慧是分化的智慧，在人与人之间竖立『隔断的墙』(参弗二 14)，使弟兄姊妹不能彼此亲近。

(三)属世的智慧一但被带进教会中——例如运用政治手腕、结党排除异己、看重才干过于灵性、注意财富过于德行等——难免会为魔鬼留地步，使教会陷入扰乱、结党、分争、对抗，甚至分裂。

【雅三 17】「惟独从上头来的智能，先是清洁，后是和平，温良、柔顺，满有怜悯，多结善果，没有偏见，没有假冒。」

〔原文直译〕「…第一是清洁，其次是和平、温良、柔顺，满有慈怜和善果，不偏私，不装假。」

〔原文字义〕「清洁」纯洁，洁净；「和平」平安，平静，安详，和睦；「温良」温和，谦和，善良；「柔顺」善从劝导，容易说服的，愿意顺从的，对理性敞开的；「怜悯」恩慈；「善」好的，良善的，优越的；「果」果实，收成；「没有偏见」不动摇，不踌躇，不分派别，没有偏心；「没有假冒」不扮演，不假装。

〔文意注解〕「惟独从上头来的智慧，」即指属天的、属灵的、属神的智慧；它与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智慧(参 15 节)相对，其内涵与特征乃是下列的美德所表现的。

「先是清洁，后是和平，温良、柔顺，」『清洁』指内心纯洁、清静，犹如贞洁的童女(参林后十一 2)，是得见神的条件(太五 8)；『和平』指心里平静、安详，毫无分争、扰乱的意图，使人际关系趋于和睦，是得称为神儿子的必备美德(太五 9)；『温良』指心里温和、谦让，对人有耐心，尊重别人的感受；『柔顺』指心里乐于顺从真理，不固执己见，能接受别人合理的观点。

「满有怜悯，多结善果，」『满有怜悯』指以慈悲为怀，富有同情心，乐于施恩并宽恕；『多结善果』指乐于帮助有需要的人，亦即藉施舍结出仁义的果子(参林后九 9~10)。按原文，『怜悯』和『善果』是连结在一起，同用『满有』来形容，可直译为『满有怜悯和善果』，可见两者息息相关，都是待人有恩的意思。

「没有偏见，没有假冒，」『没有偏见』指公平无私，专心致力于真理，不因人或事而改变标准或原则；『没有假冒』指诚实不虚伪，不作假、不颠倒是非。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除了有神的智慧以外，必须要有一颗纯洁的心，在耶稣基督里得着平安的灵，同时也要在生命中结出和平的果子——就是温良、柔顺、怜悯和良善。

(二)真正的智慧是『清洁』的，除却所有隐晦的动机，纯洁无瑕，能够坦然见神(参太五 8)。

(三)真智能是『和平』的，它总是促进人与神、并人与人之间的正常关系；反之，假智慧总是在

人与神、并人与人之间制造隔阂。

(四)真正有智慧的人是『温良』的，通情达理，善于沟通，一面表达自己的看法和意见，一面也设法了解别人的看法和意见。

(五)当神的声音临到时，真正有智慧的人是『柔顺』的，他会立刻毫无条件的顺服到底；对于别人合理的说法，他也不固执己见。

(六)真智慧能令人『满有怜悯』，与人表同情，又『多结善果』，深谙『施比受更为有福』(徒二十35)的道理，并且付诸实行。

(七)和平的果子所造成的效果，是没有偏差、没有偏见、也没有虚伪的，因为，它所带给人们的，是和平与洁净。

(八)一个真有属天智慧的基督徒，必定是『没有偏见』的，亦即能辨别是非、断定真伪、忠于真理。

(九)一个内心以属天智慧作为基础，以真理作为目标的基督徒，他的言行举止必定符合里面的信心和爱心，绝对『没有假冒』。

【雅三 18】「并且使人和平的，是用和平所栽种的义果。」

(原文直译)「并且义果也是那制造和平的人，在和平中栽种又结出来的。」

(原文字义)「栽种」播种；「义」公平，公正，公义。

(文意注解)「并且使人和平的，」『使人和平』即指『使人和睦』(太五 9)，也就是在人群中制造和平、和睦。

「是用和平所栽种的义果，」『栽种』原文含有『撒种以结出』或『为收成而撒种』的意思；『用和平所栽种』意指撒下和平的种子；『义果』指公义的果子，也就是产生出神所喜悦的后果来。实是那些致力使人和平的人用和平所栽种的。义果即称义的果实或成果，也就是上帝所接纳、赞许的果实（表现）。在此，义不是指因信称义而言。而是上帝所喜悦的结局，即致力使人和平的人，用和平的手段所达成的。换句话说，那些心里怀着嫉妒和分争的人，虽然自夸而又说谎，但他们所结的果子却不是上帝所喜悦的。因为事实上，他们只会带来扰乱和各样的坏事而已。

(话中之光) (一)属地的智慧必然导致分争和扰乱(参 14~16 节)，属天的智能则引进和平与公义。

(二)『和平』(参 17 节)、『使人和平』、『用和平所栽种』——在短短的两节经文中用了三次『和平』，属天的智能断然以和平为手段与目标；教会中任何使人们相争的情形，决不是出于属天智慧的。

(三)一个爱和平而欢喜使人们和睦的人，必定是一个有着和平的种子，而这种的种子，只有出于赐智能与和平的神那里而来的。

(四)任何讨神喜悦(『义』的含意)的事，无法借着人的怒气达成(参一 20)，只能在和平的气氛中成长、茂盛、结实。

(五)公义的果子，只有那些乐于制造和平的人才能播种并收割，也只有在正常和谐的人际关系之环境中，才能茁壮地成长，并且产生丰硕的成果。

参、灵训要义

【舌头的厉害与可怕之处】

- 一、舌头常会有过失(2节)
- 二、舌头虽是小小的肢体，却能说大话(3~5节)
- 三、舌头是火，是罪恶的世界(6节上)
- 四、舌头能污秽全身，烧毁一生(6节下)
- 五、舌头是不止息的恶物，没有人能制伏(7~8节上)
- 六、舌头满了害死人的毒气(8节下)
- 七、舌头常随心所欲，反复无常(9~12节)

【要管制你的舌头】

- 一、舌头虽小，影响力却甚大(3~5节)
 - 1.如嚼环之于马的全身(3节)
 - 2.如船舵之于全船(4~5节上)
 - 3.如小火之于大片树林(5节下)
- 二、舌头虽小，破坏力却甚大(6~8节)
 - 1.舌头是火——能烧毁人的一生(6节上，下)
 - 2.舌头是罪恶的世界——能污秽人的全身(6节中)
 - 3.舌头是不止息的恶物——能毒害人，却又难以制伏(7~8节)
- 三、舌头的表现很不稳定(9~12节)
 - 1.两极的表现是不应当有的(9~10节)
 - 2.两极的表现是不可能有的(11~12节)

【未制伏之舌头的三个特性】

- 一、是从地狱里点着的火(6节)——污秽全身，使人成为罪恶
- 二、是不止息的恶物(8节中)——不停的活动，进行破坏工作
- 三、是害死人的毒气(8节下)——传播毒素，害人也害己

【分辨真假智慧】

- 一、真智慧
 - 1.表显：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13节)
 - (1)处己：先是清洁，后是和平，温良、柔顺(17节中)
 - (2)待人：满有怜悯，多结善果，没有偏见，没有假冒，并且使人和平(17节下~18节上)
 - 2.源头：从上头来的(17节上)

3.效果：用和平栽种义果(18节下)

二、假智慧

1.表显：心里怀着苦毒的嫉妒和分争，自夸、说谎话抵挡真道(14节)

2.源头：是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15节)

3.效果：有扰乱和各样的坏事(16节)

【智慧的取向】

一、为甚么需要智慧——才能显出智慧的善行来(13节)

二、需要甚么样的智慧——从上头来的智慧(14~17节上)

三、智慧的取向(17节中~18节)

1.智能的人有敬虔的存心——清洁、和平、温良、柔顺(17节中)

2.智慧的人有敬虔的行为——怜悯人、多结善果、没有偏见、没有假冒(17节下)

3.智慧的人有公义的果子(18节)

【属天智能的特征(17~18节)】

一、清洁——动机纯良

二、和平——内在安详

三、温良——宽容忍让

四、柔顺——顺服真道

五、怜悯——仁慈为怀

六、善果——待人恩惠

七、没有偏见——真理至上

八、没有假冒——真诚坦荡

九、和平义果——讨神喜悦

雅各书第四章

壹、内容纲要

【基督徒信心的察验之三：须敬畏神】

一、敬畏神的人顺服神，不敢与神为敌(1~7节)

1.不放纵私欲(1~3节)

2.不与世俗为友(4~6节)

3.抵挡魔鬼(7节)

二、敬畏神的人亲近神，怕得罪神(8~12 节)

1. 洁净自己的手和心(8 节)
2. 因自己的光景愁苦、悲哀、哭泣(9 节)
3. 在主面前自卑(10 节)
4. 对别人不敢批评、论断(11~12 节)

三、敬畏神的人仰望神，不敢自作主张(13~16 节)

1. 知道自己的藐小、有限(13~14 节)
2. 因神旨意而活、而行(15 节)
3. 不敢张狂夸口(16 节)

四、敬畏神的人必然知行合一(17 节)

贰、逐节详解

【雅四 1】「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那里来的呢？不是从你们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吗？」

(原文直译)「你们中间的打斗和争执是从那里来的呢？岂不是从你们那享乐(的欲望)，(就是)从那在你们肢体中的交战而来的吗？」

(原文字义)「争战」战争，打仗，交锋，冲突；「斗殴」争论，争吵，争执，斗争；「战斗」进行战斗，实施战役；「私欲」快乐，享乐，宴乐(参 3 节)。

(文意注解)「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那里来的呢？」『你们中间』指神的教会里面，众信徒之间；『争战斗殴』指言语争辩、嫉妒毁谤，为要击垮对手，无所不用其极地运用各种手段。

「不是从你们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吗？」『私欲』指贪享快乐的欲望；『战斗之私欲』指为满足欲念而不断引起的相争与交战(参加五 17)。

(话中之光) (一)教会本来应当是在和平的气氛中，结满公义的果子的地方(参三 18)，然而事实却是到处『争战斗殴』，问题不在外面的字句道理，问题乃在我们里面的私欲。

(二)教会中之所以不和睦，发生外在的争战与斗殴，是因为人的内心先有争战的恶意而产生的；换句话说，肢体中引人交战的律(参罗七 23)，是教会中彼此争战斗殴的罪魁祸首。

(三)本章提到信徒的三个大仇敌：私欲(1~3 节)、世界(4~6 节)、魔鬼(7 节)，而最先提到的是私欲，乃因它就在自己身内，俗话说『家贼难防』，它的关系至大且又难治。

(四)私欲是人类社会一切永不止息、苦毒争斗的最基本原因；私欲也是教会中破坏生命、制造纷争的邪恶根源。

(五)决定我们一生祸福的最大因素，乃在于我们是选择取悦自己，抑或选择讨神的喜悦；如果我们选择了前者，则我们的人生必然满了残酷的斗争。

【雅四 2】「你们贪恋，还是得不着；你们杀害嫉妒，又斗殴争战，也不能得。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

〔原文直译〕「你们贪恋，还是一无所有；你们残杀并嫉妒，又争执并打斗，也不能得着；你们一无所有，因为你们不求。」

〔原文字义〕「贪恋」想要，追求，盼望，贪婪；「杀害」谋杀，处死，毁灭；「嫉妒」热心，热衷于，贪恋，拥有，觊觎，垂涎；「求」寻求，求讨，求告，求乞，祈求。

〔文意注解〕「你们贪恋，还是得不着，」『贪恋』指贪图享乐，且将整个心思意念投入其中，甚至开始付诸行动；『得不着』意指不能拥有。

「你们杀害嫉妒，又斗殴争战，也不能得，」『杀害』并非指真正有杀人的行为，而是指有伤害人的意念，亦即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甚至罔顾人命；『嫉妒』指忌恨别人的成功和一切拦阻自己使不能达到目的的人；『斗殴争战』参阅第1节注解，这里的次序颠倒。

「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求』指向神祷告，求神赐给(参一5)。

〔话中之光〕(一)有一件令人觉得希奇的事实，就是人越贪求，便越会引发明争暗斗，结果反而就越一无所得。

(二)贪得无厌是人类的劣根性，人们为要达到这种欲望，就不择手段的去争取他们所要求的，以致嫉妒、杀害，又斗殴、争战，结果也得不着。

(三)一个心中充满了私欲的人，必忽略祷告——不求。

(四)神是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参一5)；祂愿意厚赐与众人，可惜人不祷告；神的丰富就因人的不求而受到限制。

(五)许多信徒虽然有祷告的行为，却无所求——没有祷告的目标；神不听一般、笼统的祷告，惟有专一、明确的祷告，才能蒙神垂听，帮助我们解决所面对的难处。

【雅四3】「你们求也得不着，是因为你们妄求，要浪费在你们的宴乐中。」

〔原文直译〕「你们求也不能得，是因为你们滥求，要挥霍在你们那享乐(的欲望)中。」

〔原文字义〕「妄」恶意地，错误地；「浪费」花费，挥霍；「宴乐」快乐，享乐(原文与1节的『私欲』同字)。

〔文意注解〕「你们求也得不着，是因为你们妄求，」『妄求』指错误的祈求，包括三样错误：(1)错误的动机——为要满足私欲的享乐；(2)错误的东西——可供自己浪费的属世财物；(3)错误的方式——不是求而是嫉妒争斗(参2节)。

「要浪费在你们的宴乐中，」『要…』本句指明前句『妄求』的动机；『浪费』意指将所得使用在无价值的事物上；『宴乐』指一切可满足私欲的享乐，包括吃喝方面的享受，但不仅止于此而已，举凡一切满足身心的娱乐活动，也有可能变成此处所谓的『宴乐』，问题乃在于是否节制而不过度。

〔话中之光〕(一)凡我们所祈求的，必须合乎神的旨意，否则就不能得到甚么；若要祷告有功效，便须按着神的旨意祈求(参约壹五14)。

(二)『求』字的原文字义含有下对上祈愿的意思，所以我们必须存着谦卑、虔敬的存心和态度向神祈求，否则必不能蒙神悦纳。

(三)凡我们所求的，若是超过我们的需要和度量的，就都是『妄求』；我们可有可无、随随便便的

求，也是『妄求』。

(四)属灵的祷告乃是：『愿神的旨意得着成就。』自私的祷告乃是：『愿吾人得偿所愿。』

(五)神未尝留下一样好处，不给那些行动正直的人(诗八十四 11)；所以我们要以清洁的存心向神祷告，就必蒙神赐恩(参 8~10 节)。

(六)凡是出于自私自利的动机，而不是为了荣神益人，所祈求的在神看来，乃是一种浪费，所以祂没有垂听的必要。

(七)信徒正常的饮食和休闲活动，乃是神所许可的(参太六 11；传三 13；林前六 12；十 31)，但若超越限度而无节制，便是神所不喜悦的宴乐。

【雅四 4】「你们这些淫乱的人(原文是淫妇)哪，岂不知与世俗为友，就是与神为敌吗？所以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就是与神为敌了。」

〔原文直译〕「你们这班(对神)不贞洁的人们，岂不知那世界的朋友就是神的仇敌？所以凡想要与那世界为友，就是成为神的仇敌。」

〔原文字义〕「淫乱的人」淫妇，不忠于婚姻盟誓的人；「为友」友谊；「就是」(本节第二个字)就成为，就构成；「为敌」敌意，敌对。

〔文意注解〕「你们这些淫乱的人哪，」『淫乱的人』原文是『淫妇』，表示信徒是有丈夫的，基督乃是我们的丈夫(林后十一 2)；这里意指对神不忠贞，在祂之外另有所爱慕与追求的信徒。

「岂不知与世俗为友，就是与神为敌吗？」『岂不知』意指应当知道；『与世俗为友』指贪爱世界，跟世上的人事物同流合污，以致沾染不洁(参林后六 14~18)；『与神为敌』意指冒犯了神，其理由如下：(1)人若爱世界，爱神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约壹二 15)；(2)爱世界就是体贴肉体，体贴肉体的，就是与神为仇(罗八 7)；(3)贪爱世界，便会离弃他属灵的工作和同伴(提后四 10)，这是神所不喜欢的；(4)贪爱世界，便会事奉玛门，而玛门乃是神的对头(太六 24)。

「所以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就是与神为敌了，」『所以』承接前文，是上句的结论；这里以肯定的语气重复上句，有强调的意味。

〔话中之光〕(一)神和我们的关系，不仅是君王与臣仆的关系，而且是夫妇般恩爱的关系；夫妻间所求的是心灵的相爱和贞洁，决不容许移情别恋。

(二)一个信徒若是贪求肉体的享乐，他就犯了属灵的淫乱，因为他的心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林后十一 3)。

(三)信徒若爱世界，乃是灵性中犯了淫乱的罪(参何四 6，12；诗七十三 27)。

(四)世界与神是相反的，所以二者不可兼得；凡心里想与世俗为友的人也就是与神为敌了，因为他的心已经归向了世界。

【雅四 5】「你们想经上所说的话是徒然的吗？神所赐、住在我们里面的灵，是恋爱至于嫉妒吗？」

〔原文直译〕「或许你们想经上所说『那住在我们里面的灵切慕以致嫉妒』的话是徒然的么？」

〔原文字义〕「想」以为；「住」居住，安家；「恋爱」强烈地想望，爱慕，很想得；「嫉妒」妒忌，

忌邪，炽热，火热。

〔文意注解〕「你们想经上所说的话是徒然的吗？」『经上所说的话』指旧约圣经某处的话，但遍查全部旧约，并无一处与下面的话相符，因此这里应是引用『神是忌邪(嫉妒)的神』(出廿 5)以意思表达的方式提出警告；『是徒然的吗』意指神的话决不徒然返回，必要成就到底(参赛五十五 11)。

「神所赐、住在我们里面的灵，」『神所赐』原文无此词组，是中文翻译时加上去的；『住在我们里面的灵』即指圣灵，神是借着圣灵住在信徒里面(参罗八 9；林前三 16)。

「是恋爱至于嫉妒吗？」解经家们对此句有正反两面不同的解释：(1)正面的解释是：神的灵渴慕得着我们的全心，否则祂会嫉妒；(2)反面的解释是：神的灵是正直、诚实的灵，不像我们人的灵那样会因贪恋以至于嫉妒(参 1~2 节)。本书编者赞同(1)正面的解释，因为如此不但合乎新旧约圣经一贯的教训，也才能和上下文的警句一气呵成，由于神的灵会嫉妒(忌邪)，所以我们不可以『淫乱』(参 4 节)和『心怀二意』(参 8 节)。

〔话中之光〕(一)圣灵住在我们的里面，乃要得着我们的全人，不容我们的心稍有偏邪，所以祂会嫉妒(参林后十一 2)。

(二)神何等渴望亲近我们(参 8 节)，但祂不能容忍我们一面爱祂，一面又爱世界(参 4 节)；一面事奉真神，一面又事奉偶像(参书廿四 14~15)。

(三)『爱』不仅有所付出，并且也有所要求；真挚的爱，绝不容许第三者介入其间。神与我们之间爱的关系，绝不容许世界插在中间。

【雅四 6】「但祂赐更多的恩典，所以经上说：『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

〔原文直译〕「但祂赐更大恩典；所以祂说，神阻挡骄傲的人，却赐恩典给谦卑的人。」

〔原文字义〕「更多」更大，丰盛，丰富，众多；「阻挡」反对，敌对，嫌弃，拒斥；「骄傲的人」傲慢的，狂傲的；「谦卑的人」低微的，低下的。

〔文意注解〕「但祂赐更多的恩典，」『但』字表示虽然有上节的警告，但事实上有很多人难以全心向神忠贞，对此难处，神有足够的恩典足以帮助信徒达到祂的要求，所以我们没有理由不全心爱神；『更多的恩典』指神的恩典比信徒的软弱更多、更大(参林后十二 9)。

「所以经上说，」下面的话引自箴三 34 的七十士希腊文译本。

「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骄傲』指向神狂傲，不把神警告的话当作一回事；『谦卑』指在主面前自卑(参 10 节)，承认自己需要神赐恩帮助。

〔话中之光〕(一)神寻找人归祂自己，目的是要赐人更多的恩典。

(二)恩典有其一贯的特色——若有人认为他不需要恩典，也不向神求帮助时，他便得不到神的恩典。

(三)我们的过犯虽然不胜枚举，但神的恩典比我们的罪过更多(罗五 20)；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的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 16)。

(四)骄傲的人乃是无知的人，因为他自以为品格高超，不知自己在神面前却满身罪污；他也自以为才智超群，不需求人，却不知生命并不掌握在自己手中；他又自以为甚么都不缺，却不知人最大的

需要乃是神。神对这样骄傲却又无知的人，实在爱莫能助。

(五)惟有谦卑的人才能领受神的恩典(参彼前五 5~6)；我们若想蒙神赐恩，就必须在神面前自卑，承认自己的软弱与无能，求神怜悯。

【雅四 7】「故此你们要顺服神。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

(原文直译)「故此你们要顺服神；却要抵挡魔鬼，牠就必从你们那里逃跑了。」

(原文字义)「顺服」隶属，置于下面，服从他人的辖管；「抵挡」反对，对抗，阻止，抵抗，抵制。

(文意注解)「故此你们要顺服神，」『顺服』按希腊原文的意思，乃是基于里面『服』的存心和意念，而后外面有『顺』的态度和行动；全句是说我们要甘心乐意的顺服在神的权下，接受祂一切的安排。

「务要抵挡魔鬼，魔鬼就必离开你们逃跑了，」『务要』原文是『相反地乃要』的意思；『抵挡』不仅是消极的不顺服，并且还积极的反抗；『抵挡魔鬼』意指『抵挡魔鬼的诡计』(弗六 11)，穿上神的全副军装，不受魔鬼的欺骗(参弗六 11~17)；『魔鬼就离开你们逃跑了』意指魔鬼对于顺服神的人无能为力，只好暂时离开(参路四 13)。

(问题改正)「故此你们要顺服神，」这里是要我们顺服『神』，而不是要我们顺服那些自称是神所设立作代表祂的『人』。要知道，人与人之间的原则是『彼此顺服』(弗五 21)，是顺服对方里面的基督，而不是无条件的顺服人。今天在教会中，魔鬼常把一些不符合神旨意的道理教训灌输到带领者的里面，叫人不知不觉地中了魔鬼的诡计，还以为是顺服神。因此，我们必须慎思明辨，对于带领的人本身，我们基本的态度是敬重而不藐视他们，但对于他们所讲论的事理，就必须加以察验(帖前五 20~21)，这样，才不至于违背了『顺从神，不顺从人』(徒五 29)的原则。

(话中之光) (一)顺服是向神说『是』，抵挡魔鬼是向魔鬼说『不』。

(二)顺服神是抵挡魔鬼的先决条件，不顺服神的人决不能抵挡魔鬼。

(三)魔鬼是信徒最大的仇敌，是绝对不能妥协的，务要认识牠的各种诡计，切勿上牠的当。

(四)对付神仇敌魔鬼最佳策略，乃是向神谦卑，顺服神的旨意；我们单凭自己不能与魔鬼对抗，必须援引神的恩典和能力。

(五)信徒对于魔鬼的试探，不可自告奋勇的与它周旋抗衡，而应当躲避，求主不让我们遇见(参太六 13)；但对于魔鬼，我们则要抵挡牠(参彼前五 9)，而不是逃避。

(六)魔鬼所以会逃跑，并不是因为惧怕我们，而是因为惧怕神；当我们肯顺服神时，神自己就作了我们抵挡的力量。

(七)魔鬼虽能欺负基督徒，但牠却不能伤害基督徒。魔鬼虽或暂时获胜，但牠最终仍将归于失败。

【雅四 8】「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有罪的人哪，要洁净你们的手！心怀二意的人哪，要清洁你们的心！」

(原文直译)「你们当亲近神，祂就必亲近你们。有罪的人们，你们当洁净手(复数)，并且心怀二意的人，你们当清洁心(复数)。」

(原文字义)「亲近」接近，靠近，移过去；「洁净」洗涤罪污，洗净，洗清；「心怀二意」双魂；「清

洁」使纯洁，圣洁，成圣。

〔文意注解〕「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亲近神』指与神相交(参约壹一 3, 7)，得以明白神的心意，受感奉献自己给神，在日常生活中顺从神的旨意，并且甘心事奉神；『神就必亲近』意指由于人心背向、远离了神，才使得神无法亲近人，如今人若转向而亲近祂，祂就必转向而亲近人(参玛三 7；亚一 3；路十五 20)。

「有罪的人哪，要洁净你们的手，」『有罪的人』在这里不是指不信主的罪人，而是指已经信主蒙救恩的，却生活在罪恶、私欲和世俗里面的人说的；『手』表征行为；『洁净你们的手』指对付行为上的过犯与罪污。

「心怀二意的人哪，要清洁你们的心，」『心怀二意』指一面追求神，想讨神的喜悦，另一面却又要与世界为友，追求世界上的享乐；『清洁你们的心』指存心不再爱世界，而专心爱神。

〔话中之光〕(一)只有时常亲近神的人，才能够体会到神是我们不时的帮助；只有常常把自己交给在神手中的人，才能够了解神是永远不离开倚靠祂的人。

(二)属灵的得胜者都是手洁心清的人(参诗廿四 4)，所以我们若要讨神喜悦，首须洁净自己；因为非圣洁，没有人能见神(来十二 14)。

(三)洁净自己，首要乃在于心(存心)，次在于手(作为)；你要保守你心，胜过保守一切，因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发出(箴四 23)。

(四)清心的人必得见神(太五 8)；得神帮助的路在于看见神，而看见神的路在于清心。

【雅四 9】「你们要愁苦、悲哀、哭泣，将喜笑变作悲哀，欢乐变作愁闷。」

〔原文直译〕「你们当愁苦和悲哀与哭泣；将你们的喜笑变作悲哀，并且将欢乐变作愁闷。」

〔原文字义〕「愁苦」感到懊悔，苦恼，忧伤；「悲哀」内心痛苦，哀恸；「哭泣」流泪，哀号；「喜笑」欢笑，心里快活；「变作」转动，转变为；「欢乐」喜乐；「愁闷」郁郁寡欢，忧郁。

〔文意注解〕「你们要愁苦、悲哀、哭泣，」这里意指为自己的光景——存心与作为(参 8 节)——在神面前感到懊悔、伤痛，甚至流泪；『愁苦、悲哀、哭泣』表明哀伤的感受由浅入深、由内心而达外表。

「将喜笑变作悲哀，欢乐变作愁闷，」意指将宴乐(参 3 节)的心绪转变为在神面前感到郁闷伤悲，心情沉重。

〔话中之光〕(一)忧伤痛悔的心，神必不轻看(诗五十一 17)；我们若觉得自己有一点的存心或作为是不洁的，便须在神面前忧伤痛悔，流泪向神悔改、泣诉、祷告，神必会帮助我们。

(二)神今天在地上正寻找一些信徒，能与祂表同情，为着他们自己的犯罪失败、圣徒们的冷淡退后、众教会的分裂荒凉、世界的邪恶败坏、世人的刚硬不信，在在都觉得忧伤哀痛。

(三)我们今日虽有忧伤难过，但仍能靠主喜乐(腓三 1)，并且将来神还要擦去我们一切的眼泪，那时，就不再有悲哀哭号了(启廿 4)。

【雅四 10】「务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们升高。」

〔原文直译〕「在主面前你们当自卑，祂就必叫你们升高。」

〔原文字义〕「自卑」使卑贱；「升高」提高。

〔文意注解〕「务要在主面前自卑，」『自卑』指自感卑微，若离了主就不能作甚么，因而全心投靠主。

「主就必叫你们升高，」『升高』指属灵境界的提升，也就是在主面前地位的升高(参路十八 14)，和属灵光景的好转。

〔话中之光〕(一)信徒真在主面前自卑，觉得自己无能为力的时候，就是取用神大能而变成最有力的时候。

(二)当信徒享受主丰富的供应，心灵得着满足的时候，自然就会有『魂乐似飞翔』的感觉。

(三)信徒若要享有灵性活力及属灵的胜利，并不是靠我们自己的势力和才能，而是完全倚靠主(参亚四 6)。

【雅四 11】「弟兄们，你们不可彼此批评。人若批评弟兄，论断弟兄，就是批评律法，论断律法。你若论断律法，就不是遵行律法，乃是判断人的。」

〔原文直译〕「弟兄们，不要彼此毁谤；毁谤弟兄的或论断他的弟兄的，就是毁谤律法，和论断律法；倘若你论断律法，你就不是律法的遵行者，乃是审判者。」

〔原文字义〕「批评」毁谤，指责，说坏话；「论断」审判，判断；「遵行」行为者，作事的人；「判断人的」法官，审判者。

〔文意注解〕「弟兄们，你们不可彼此批评，」『批评』是指主观方面、非善意的指责；『不可彼此批评』意指对人不可作恶意的毁谤(彼前二 1)，但若为着保护圣徒而揭发对方的恶行，另当别论(参提后二 17~18；约参 9~10)。

「人若批评弟兄，论断弟兄，就是批评律法，论断律法，」『论断』是指客观方面、局部而非全部的断定，结果招来对人名誉的损害；『就是批评律法，论断律法』这个结论的理由有二：(1)批评、论断弟兄，是将自己置于律法之上，取代律法的地位去断定是非，也就是无视于律法的存在，形同批评、论断律法；(2)批评、论断弟兄，显然违犯了『要爱人如己』的律法，却又不肯承认自己违犯律法(因为若是承认，就不会批评、论断了)，所以这种批评、论断弟兄的行为，也就是间接地批评、论断律法，认为律法不够周全。

「你若论断律法，就不是遵行律法，乃是判断人的，」『遵行律法』原文是『律法的遵行者』；『不是遵行律法』意指不受律法约束的人；『判断人的』意指作了律法的解释者，定规别人罪责的人。

〔话中之光〕(一)一个真正在主面前自卑(参 10 节)的基督徒，他在人面前必定也是一个谦卑的人，不敢随意批评、论断别人。

(二)凡是真正蒙主升高(参 10 节)、灵性高昂、灵命成熟的信徒，他绝对不会轻看那些灵性低落、灵命幼稚的人，而去批评他们的。

(三)批评人的，忘了他自己也是被律法所定罪的人，以待罪之身判断别人的罪，这是犯了反客为主的罪。

(四)批评弟兄，论断弟兄，就等于批评律法，论断律法——藐视律法的权威性。

(五)新约的信徒虽然不受旧约律法的拘束(加五 1)，但却须遵守『基督的律法』(加六 2；林前九 21)，

行事为人须受基督在人灵里的管束(西二 6)。

【雅四 12】「设立律法和判断人的，只有一位，就是那能救人、也能灭人的。你是谁，竟敢论断别人呢？」

(原文直译)「那设立律法者和审判者乃是一位，祂能拯救和毁灭；然而你是谁，竟敢论断邻人？」

(原文字义)「设立律法」立法者，律法的颁布者；「灭人」毁灭，消灭；「别人」邻人，旁人。

(文意注解)「设立律法和判断人的，只有一位，」『只有一位』指神自己；惟有神才是律法的设立者和审判者。

「就是那能救人、也能灭人的，」『救人』意指判人无罪；『灭人』意指判定其死刑。

「你是谁，竟敢论断别人呢？」『你是谁』意指先省察自己的身份和资格；『竟敢论断别人』意指竟敢掠夺神的特权(参罗二 1；十四 4)。

(话中之光) (一)论断别人的，就是自任律法的审判官；自任审判官乃亵渎神，掠夺神的特权，所以神必审问他。

(二)论断别人，我们可能以为并不是一件甚么大不了的罪，但在神看来，由于会伤害到被论断的人，所以是一种『灭人』的行为，这是一件非常严重、惟独神能作的事。

【雅四 13】「嘻！你们有话说：『今天明天我们往某城里去，在那里住一年，作买卖得利。』」

(原文直译)「现在来吧！有些人说，今天或明天我们『要』往某个城去，『要』在那里住一年，且『要』作买卖并『要』得利；」

(原文字义)「嘻」来，看哪，请听；「往…去」旅行；「住」渡过，作；「作买卖」作生意，作商人；「得利」赚钱。

(文意注解)「嘻！你们有话说，」意指你们这些说如下的话的人，应当注意。

「今天明天我们往某城里去，在那里住一年，作买卖得利，」这里按原文一共享了四个『要』字，表示自己的意志『要』怎样(how)去作。在这不长的子句里，列出周全的计划：(1)『我们』(who)，意指参与的人员，却将神排除在外；(2)『往某城里去』，意指订定地方、场所(when)；(3)『今天、明天…在那里住一年』，意指订定时间、期限(when)；(4)『作买卖』，意指订定工作事项(what)；(5)『得利』，意指订定目标、结果(why)。

(话中之光) (一)许多基督徒虽然相信有神，但在他们的生活领域和行事作风里，却十足好像『无神论者』一样。

(二)骄傲的人以为生命和际遇是掌握在自己的手中，所以不需要神的参与。

(三)基督徒的生活和工作，固然需要有周详慎密的计划(参路十四 28~32；徒十九 21；多三 12)，但最要紧的是必须仰望神的带领(参徒十八 20~21；罗十五 22, 24；林前四 19；十六 7；腓二 19)。

【雅四 14】「其实明天如何，你们还不知道。你们的生命是甚么呢？你们原来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

(原文直译)「其实你们不知道明天如何，你们的生命是甚么？原来你们是一片云雾，才出现少时然

后就不见了。」

(原文字义)「如何」性质怎样；「知道」明白；「一片云雾」蒸气，烟；「出现」显。

(文意注解)「其实明天如何，你们还不知道，」『明天如何』意指明天将会发生甚么事，情况将会如何；『你们还不知道』意指人无法预知将来，包括两件事：(1)无法预知明天如何；(2)无法预知自己的生命明天将如何。

「你们的生命是甚么呢？」这里按原文有两种译法：(1)与前面的话合成一句：『其实你们并不知道明天你们的生命如何』，意指生命的脆弱，明天你们可能就不再存在世界上了；(2)与后面的话合成一句：『你们的生命乃是一片云雾…』，意指生命的变幻无常，你们的生命并不掌握在自己的手中。

「你们原来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一片云雾』形容生命的性质容易消失；『出现少时就不见了』形容生命极其短暂。

(话中之光) (一)不要为明日自夸，因为一日要生何事，你尚且不能知道(箴廿七 1)。所以我们应当好好使用今天，因为今天乃是神赐给的礼物。

(二)我们的前途无定，我们对自己的生命无法自主，然而这不该成为我们无所事事、坐以待毙的借口，反而更该成为我们必须完全倚靠神(参 15 节)的最佳理由。

【雅四 15】「你们只当说：『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也可以作这事，或作那事。』」

(原文直译)「你们倒该这样说，主若愿意，我们就可以活着，也可以作这事或那事。」

(原文字义)「只当说」反而要说，倒该这样说。

(文意注解)「你们只当说，主若愿意，」『你们只当说』意指这才是我们应当采取的态度；『主若愿意』意指非我意志，乃主旨意，这话含有两个意思：(1)主若愿意使我仍旧活着；(2)主若愿意叫我作这或作那。

「我们就可以活着，也可以作这事，或作那事，」『可以活着』意指生死的决定权乃在于主；『可以作这事，或作那事』意指作或不作，以及作甚么事，我一生的决定权不在我自己的手中，乃在主的手中。

(话中之光) (一)生命并不操纵在我们的手中，『活着』就是神的恩典，所以我们应当抓住每一刻『活着』的时间，爱惜使用(弗五 16；西四 5)。

(二)基督徒应当以主的旨意为先决条件，来看待他的生命，并处理他所有的事务；今生一切的计划 and 期望，应与主的旨意配合。

(三)『主若愿意』不该仅仅是我们基督徒的口头语，而应从心里切慕凡事符合主的旨意。

(四)要知道，对于我们所能作和不能作的事，我们其实没有十分的把握，神掌管我们生活的轨道。

【雅四 16】「现今你们竟以张狂夸口；凡这样夸口都是恶的。」

(原文直译)「现今你们竟以你们的猖狂夸口；凡这样夸口都是恶的。」

(原文字义)「现今」但现今，但实际上，但事实是；「张狂」傲慢，狂妄；「夸口」荣耀。

(背景注解)「张狂，」这词的希腊原文乃是用以表达那些江湖郎中，吹嘘自己所卖的药能治百病，

甚至能使人起死回生。

〔文意注解〕「现今你们竟以张狂夸口，」『张狂夸口』意指以自己没有把握的事(参 13 节)当作夸耀、吹嘘的话题。

「凡这样夸口都是恶的，」『是恶的』理由有二：(1)心目中只有自己，没有神；(2)不仅不理睬神，甚至『我』取代了神。

〔话中之光〕(一)如果我们有人成功了，乃是神细心和明智的设计所致；如果我们仗着自己的能力夸口，我们就成了愚昧的自夸者。

(二)喜欢夸口的人，自以为甚么事都能随心所欲；这种人不知自己只不过是受造之物，竟然以为能取代神主宰的地位，操纵万事万物，所以是『恶』的。

【雅四 17】「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

〔原文直译〕「所以人知道行善，却不去行，就是他的罪。」

〔文意注解〕「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行善』在此有二意：(1)遵照主的旨意行事(参 15 节)；(2)行一切良善的事(参太十九 16)。

「这就是他的罪了，」行善乃是人在神面前作人的本分；人若知道行善，而不去行，就是在神面前不尽作人的本分，所以就是罪，就是在神面前有了亏欠，有了罪行。

〔话中之光〕(一)『知』所当行，便须『行』所当行；知而『不行』，不如『不知』。

(二)明道乃为行道；一个真正明白主教训的人，必定会忠心地执行主的教训，勤奋地将主的道付诸实行。

(三)凡认识主的旨意而没有去遵行的，就是犯了极大的罪恶；因为他违背主的旨意，没有去完成主给他的教导，这就是他的罪了。

(四)基督徒不仅行所不该行的是罪(sin of commission)，并且不行所该行的也是罪(sin of omission)；不仅『犯过』是罪，并且『疏忽而不去行』也是罪。

参、灵训要义

【基督徒的三大顽敌】

- 一、自己——百体中战斗之私欲(1 节)
- 二、世俗——犯了属灵的淫乱(4 节)
- 三、魔鬼——被神的仇敌迷惑(7 节)

【人生混乱的原因】

- 一、肉体中的私欲(1~3 节)
 1. 私欲引致争斗(1 节)
 2. 私欲引致贪恋(2 节上)

3.私欲引致杀害、嫉妒(2节中)

4.私欲引致妄求(2节下~3节)

二、与世俗为友(4~6节)

1.在神之外另有所贪爱(4~5节)

2.对神骄傲(6节)

【属世的标记】

一、常与三敌妥协(1~10节)

1.放纵私欲(1~3节)

(1)人有战斗性即贪欲的结果(1~2节)

(2)人求而不得亦即贪欲的结果(3节)

2.与世俗为友(4~5节)

(1)与世俗为友就是灵界的淫妇(4节上)

(2)与世俗友就是与神为敌(4节下~5节)

3.受魔鬼欺骗(6~10节)

(1)骄傲，不能在主面前自卑(6, 10节)

(2)不能抵挡魔鬼(7节)

(3)手与心都污秽，不能亲近神、顺服神(7~9节)

二、彼此批评论断(11~12节)

1.按弟兄的关系说，不可彼此批评论断(11节上)

2.按律法说，不可彼此批评论断(11节下)

3.按在神面前的地位说，不可彼此批评论断(12节)

三、妄拟将来的命运(13~17节)

1.自作主张的计划(13~14节)

2.顾不到神的旨意(15节)

3.徒自张狂夸口(16节)

4.知而不行(17节)

【与神为敌之人的记号】

一、为满足肉体的私欲而争战斗殴(1~2节上)

二、不喜欢祷告，即便祈求，也是妄求(2节下~3节)

三、骄傲，对神不敬，不顺服神(6~7节)

四、批评弟兄，就是论断律法(11~12节)

五、行事随己意，张狂夸口(13~16节)

【对抗敌人的三大战术】

- 一、不要骄傲(6节)
- 二、不要妄论弟兄姊妹(11节)
- 三、不要贪图财物(13节)

【信徒抵挡魔鬼最有效的方法——投靠神】

- 一、要顺服神(7节)
- 二、要亲近神(8节)
- 三、务要在主面前自卑(10节)

【胜过试探的步骤】

- 一、第一步：顺服神，抵挡魔鬼(7节)
- 二、第二步：亲近神，洁净手与心(8节)
- 三、第三步：要愁苦、悲哀、哭泣(9节)
- 四、第四步：在主面前自卑(10节)

【七个『要』与四个『不要』】

- 一、七个『要』(7~10节):
 - 1.要顺服神(7节上)
 - 2.务要抵挡魔鬼(7节下)
 - 3.要亲近神(8节上)
 - 4.要洁净你们的手(8节中)
 - 5.要清洁你们的心(8节下)
 - 6.要愁苦、悲哀、哭泣(9节)
 - 7.务要在主面前自卑(10节)
- 二、四个『不要』(11~17节)
 - 1.不要彼此批评(11~12节)
 - 2.不要随己意行事(13~15节)
 - 3.不要张狂夸口(16节)
 - 4.不要知而不行(17节)

【彼此批评的三种错误】

- 一、对于律法——批评弟兄就是批评律法(11节上)
- 二、对于自己——就不是律法的遵行者，乃是审判者(11节下原文)
- 三、对于神——就是取代了律法的设立者和审判者，也就是取代了神自己(12节原文)

【雅各书的罪恶观】

- 一、彼此批评就是罪(11~12 节)
- 二、张狂夸口就是罪(13~16 节)
- 三、知善不行就是罪(17 节)

【何谓自满】

- 一、自满就是不依靠神而自行计划(13 节)
- 二、自满就是不认识人生的无常(14 节)
- 三、自满就是不承认需要神(15 节)
- 四、自满就是张狂夸口(16 节)
- 五、自满就是罪(17 节)

雅各书第五章

壹、内容纲要

【基督徒信心的察验之四：须有超越的生活】

- 一、超越财物的霸占(1~6 节)
 1. 钱财的无助和灾祸(1~3 节)
 2. 钱财处理不当的罪恶(4~6 节)
- 二、超越苦难的境遇(7~12 节)
 1. 当忍耐等候直到主来(7~8 节)
 2. 不要彼此埋怨(9 节)
 3. 学习众先知和约伯的忍耐(10~11 节)
 4. 被冤屈时不为自己起誓表白(12 节)
- 三、超越身心的软弱(13~18 节)
 1. 原则——受苦该祷告，喜乐该歌颂(13 节)
 2. 有功效的祷告(14~18 节):
 - (1) 长老抹油的祷告——联于主的身体(14 节)
 - (2) 信心的祷告(15 节)
 - (3) 义人的祷告——彼此认罪，互相代求(16~18 节)
- 四、超越灵性的软弱(19~20 节)
 1. 使失迷真道的回转(19 节)

2. 遮盖许多的罪(20 节)

贰、逐节详解

【雅五 1】「嘻！你们这些富足人哪，应当哭泣、号咷，因为将有苦难临到你们身上。」

(原文直译)「来罢！你们富足的人哪，应当为那将要临到你们的灾难哭泣哀号。」

(原文字义)「嘻」来，喂；「哭泣」流泪；「号咷」大哭，哀号，尖声哭号；「苦难」受痛苦，受刑罚，受灾害，受灾难。

(文意注解)「嘻！你们这些富足人哪，」按本段上下文，乃是指为富不仁的人；圣经并不定罪富足的人，例如亚伯拉罕拥有很多财物(参创十三 6)，但他仍被称为神的朋友(雅二 23)，圣经所定罪的乃是谬用钱财。

「应当哭泣、号咷，」意指若不为过去没有善用钱财而在神面前痛悔，则必将因受神审判而灾难临身，那时就要悲伤流泪，甚至大声哀哭。

「因为将有苦难临到你们身上，」『将有苦难』指将来所要面临的审判，其结果必招致刑罚而带来难以忍受的痛苦。

(话中之光) (一)钱财可以役于人，也可以役人；富足人表面上拥有钱财，但实际上很可能反被钱财所拥有，作了钱财的奴仆，受钱财所支配和指使。

(二)财富虽好，但也有其负面的作用；人因财富而得的享受和快乐，不过是短暂且肤浅的，但因财富而带来的灾难和痛苦，却是长远且深切的。

(三)我们若肯为主丧掉魂生命的享受，就必更丰盛的得着灵生命；反之，若想保全自己的魂生命，就必丧掉灵生命(参太十六 25)。这整个的关键，乃在于我们如何对待钱财。

【雅五 2】「你们的财物坏了，衣服也被虫子咬了。」

(原文直译)「你们的财物朽坏了，你们的衣服也被虫蛀了。」

(原文字义)「坏」腐烂，朽蚀；「虫子咬」虫蛀。

*(背景注解)*当时的富人以拥有下列三样物品为财富的标记：(1)以五谷为主的大宗财物；(2)华美衣服；(3)金银财宝。富人钻营并大肆囤积这三样财物，却不思与人分享，结果自己并没有从多余的财物得到多大的好处，反而身受其害(参路十二 16~21；十六 19~31)。

(文意注解)「你们的财物坏了，」『财物』指以五谷为主的财产；『坏了』指因为囤积日久，以致腐烂、毁损。

「衣服也被虫子咬了，」『衣服』乃富人的记号之一(参路十六 19)；『被虫子咬了』过多的衣物久置箱内，就被虫蛀坏了。

(话中之光) (一)地上的财宝会朽坏、毁损(参太六 19)，所以不值得我们为它花费太多的心血、精力、时间，更不能全心依赖它。

(二)财物和衣服象征今生那些短暂且不可靠的东西，不但没有永存的价值，反而会遮蔽我们属灵

的眼光，叫我们忽略那永存的事物。

(三)财物连它们自己都不能保障，故绝不能保障我们的生命；若我们把自己宝贵的生命交托在这些东西上，未免太愚蠢了。

(四)财物若放置不用，就会自然损耗；信徒固然不应浪费金钱，但也不该作守财奴，而应舍得为主并为人常有所花费。

(五)财物的真正价值，乃是在正常地使用它们时才展现出来；若一直放置不用，不仅贬值而已，反会给拥有者带来灾难(参 1, 3 节)。

【雅五 3】「你们的金银都长了锈；那锈要证明你们的不是，又要吃你们的肉，如同火烧。你们在这末世只知积攒钱财。」

〔原文直译〕「你们的金银都锈蚀了，它们的锈将要作证控告你们，又将要像火一样，吃你们的肉。你们在末后的日子(只知)积蓄财宝。」

〔原文字义〕「长了锈」腐蚀，锈穿；「那锈」锈毒；「积攒」积蓄，积贮。

〔文意注解〕「你们的金银都长了锈，」金银本不易锈蚀，此处意指守财奴只知一味积贮，而不肯善加利用，使其流通，久而久之，金银本身渐失光彩，外观有所改变。

注意，『坏了』、『虫子咬了』(参 2 节)和这里的『长了锈』，按原文都是过去完成式，这是以属灵的眼光来看待财物的必然结局，表明钱财的虚空无用和不可靠(参路十六 9)。

「那锈要证明你们的不是，」意指没有流通善用的金银，其外观上的改变，就是一个证据，证明其持有者未尽神所托付的责任，因此被定为有罪。

「又要吃你们的肉，如同火烧，」形容被定罪之后，随之而来的刑罚将如火烧肉身一般的痛苦。

注意，『要证明你们的不是』和『要吃你们的肉』，按原文都是未来式，即『将要』的意思，意味着我们将来受审判将会有怎样的后果，端视我们今日如何处理财物。

「你们在这末世只知积攒钱财，」『末世』指主再来之前的世代，含有时日不多之意；『只知积攒钱财』此处并非定罪储蓄的行为，乃是定罪只知为累积自己的财富而储蓄，不知神赐财富乃附带有应尽的责任，换句话说，只知积财而不知用财，神必审问。

〔话中之光〕(一)人们希冀获得财宝的欲望，就如金属的锈一样，无情地侵蚀他们的身体与灵魂；而最具讽刺性的，就是人为自己积攒财物，到头来，这些财物竟成了吞噬他的烈火。

(二)根据本节经文，积攒『钱财』，即如积攒『火』；我们若『只知』积攒钱财，也就是为自己积攒末日的刑火，并且钱财积攒得越多，末日的刑火也越厉害。

(三)神赏赐钱财给我们，并非单为我们自己的享受，乃附带托付了一份责任给我们，叫我们也能顾到别人的需要。

(四)约翰韦斯利说：『基督徒应当多多的赚钱，多多的存钱，并多多的给钱。』赚钱和存钱并没有错，错的是不肯给出去。

(五)积财在地，坏处多多；积财在天，益处更多且更大(参太六 19~24)，坏处换来益处，何乐而不为？

(六)在这末世，我们最要紧须知道的，不是如何『积攒钱财』，而是如何正确地『使用钱财』；信徒理财的原则，不是量入而出，乃是量出而入。

【雅五 4】「工人给你们收割庄稼，你们亏欠他们的工钱，这工钱有声音呼叫，并且那收割之人的冤声，已经入了万军之主的耳了。」

（原文直译）「看哪，收割你们田地的工人，被你们克扣的工钱发声呼叫，并且那收割之人的冤声，已经入了万军之主的耳中。」

（原文字义）「亏欠」落后，失败，撤退，压制，扣留，不给；「呼叫」呼声，哀求；「冤声」叫喊；「万军之主」相等于希伯来文的『万军之耶和华』。

（文意注解）「工人给你们收割庄稼，」『工人』指雇工或佣人；『收割庄稼』原意为了增加田产而工作，可转指任何增加价值和财富的工作，包括直接与间接的工作。

「你们亏欠他们的工钱，」『工钱』指作工所当得的代价；『亏欠工价』包括压低工资、拖延发放工资时间、借故扣除部分工资等剥削行为。

「这工钱有声音呼叫，」这是拟人化写法，表明任何克扣工钱的行为，终会招来报应。

「并且那收割之人的冤声，」『那收割之人』指遭受剥削的人；『冤声』指喊冤怨叹的声音，包括诉诸舆论、行政诉愿、工业行动、法律诉讼，或投诉无门，只能含冤叹息或向神祷告等。

「已经入了万军之主的耳了，」『万军之主』指全能可畏的神，祂是审判万人的主；『入…耳了』指神已接受被冤屈者的申诉了(参申廿四 15；诗十八 6)。

（话中之光）(一)工人得工价，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提前五 18)；神不仅命定人作工才得吃饭(帖后三 10)，并且还乐意人作工就可有余(弗四 28)，所以任何亏欠工钱的事，乃是直接违反神的心意，神必过问。

(二)从表面看，工人是给地上的主人作工，但实际上无论是工人或是主人，都是为天上的主作工(参弗六 5~9)，都是『万军之主』的仆人，因此工人和主人彼此之间的交接与授受，总要按神的心意而行。

【雅五 5】「你们在世上享美福，好宴乐，当宰杀的日子，竟娇养你们的心。」

（原文直译）「你们活在地上奢侈享乐，在(即将)屠宰的日子，还养肥了你们的心。」

（原文字义）「享美福」奢侈地生活，舒适、安逸的生活；「好宴乐」使自己沉迷，纵情享受；「宰杀」屠宰；「娇养」喂，育肥。

（文意注解）「你们在世上享美福，好宴乐，」指在地上生活只顾追求魂的享受，贪图逸乐。

『享美福』的希腊字乃由一意思是『破裂』的字根引申而来；这是形容那些世上的美福，终必像毒品一样腐蚀、摧毁我们的身体与灵魂。『好宴乐』的希腊字原用来形容人尽情放纵声色的丑态。

「当宰杀的日子，」指当审判的日子，神的审判要将恶人像动物一样宰杀(参赛卅四 5~6；耶十二 3；廿五 34)。

「竟娇养你们的心，」意指随心所欲，为叫肉体 and 情欲得着满足。这句话在此乃含有讽刺的意味——饲养牲畜的主人，总是选择那些养得肥胖的先予宰杀；如今贪享宴乐的人，是把他自己养得肥胖，

料想不到竟为自己积蓄神的忿怒，成为神所要宰杀的对象。

《话中之光》 (一)富足的人只知道用财富来追逐声色之乐，以满足其欲望，忘却了对社会的责任，所以他们将会在末日自食其恶果。

(二)吃喝玩乐，主要以宰杀动物来助兴，但在末日，自己反要像动物一般被宰杀；请记住，今日你是在切割动物的肉，他日有可能神要切割你的肉。

(三)今日『娇养』己心的人，在神面前正像养得肥胖等待屠宰的动物一样，乃是神在末日所要屠杀的对象。

【雅五 6】「你们定了义人的罪，把他杀害，他也不抵挡你们。」

《原文直译》「你们定罪并杀害那并未敌对你们的义人。」

《原文字义》「定…罪」宣判；「抵挡」反对，作对，敌对，阻挡。

《文意注解》「你们定了义人的罪，把他杀害，」『义人』在原文为单数，且在前面有定冠词，指集合群体，亦即在基督里持守真道的信徒，他们联合于『那义者』(徒七 52；三 14)主耶稣基督的受苦与受死(罗六 5)。

「他也不抵挡你们，」指他并未与你们作对，因信徒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人争战，乃是与魔鬼和邪灵争战(参弗六 12)。

《话中之光》 (一)主耶稣乃是那圣洁公义者(徒三 14)，巡抚彼拉多再三宣告说『我查不出祂有甚么罪来』(路廿三 4，14，22)，犹太人却定意杀害祂(参约十九 7)，祂却不反抗(参约十九 9~11)。

(二)基督为我们的罪受死，义的代替不义的(彼前三 18)，凡相信祂的人也就被神称义(加二 16；罗三 26)，所以我们要小心对待同属义人的信徒，以免犯了本节所述的罪过。

(三)基督徒的原则是，不与恶人作对(太五 39)，被骂不还口(彼前二 23)，不自己伸冤，宁可让步，听凭主怒(罗十二 19)。

【雅五 7】「弟兄们哪，你们要忍耐，直到主来。看哪，农夫忍耐等候地里宝贵的出产，直到得了秋雨春雨。」

《原文直译》「所以弟兄们，你们要忍耐，直到主的来临。看哪，农夫等候地里宝贵的出产，为此忍耐，直到得了早雨和晚雨。」

《原文字义》「忍耐」恒忍，持久忍耐，坚忍不移(注：本章 7~10 节所用的『忍耐』在原文均为相同的字群，11 节则用不同的字群)；「来」来临，临在，君王驾临；「宝贵的」珍贵的；「出产」果实，产物；「秋雨」早雨；「春雨」晚雨，迟雨。

《文意注解》「弟兄们哪，你们要忍耐，直到主来，」按原文在本节开头有『所以』，意指不要像前面所说的富足人只顾眼前、不顾将来；『要忍耐』暗示眼前的生活不尽理想如意，必须忍受百般的试炼(参一 2)；『直到主来』指当主再来时，眼前一切问题就会得着解决。

「看哪，农夫忍耐等候地里宝贵的出产，」农夫在耕种期间只能殷勤辛劳，必须等到收成时才得享受；此处是以农夫为实例，说明我们基督徒在世为人的基本态度，不要贪享生活安逸舒适，而应在

实际生活中，面对种种艰困的境遇，殷勤追求属灵生命的长进，忍耐着等候生命成熟，结出属灵的果子来。

「直到得了秋雨春雨，」『秋雨』原文是早雨，是播种后发芽长苗所需水分的来源；『春雨』原文是晚雨，是农作物成熟结实所需水分的来源。全句表示固然需要我们人这一面的殷勤劳苦，但另一面也需要忍耐仰望神借着圣灵来成全我们，才能得着丰满的果效。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惟有存着感谢的心和谦卑的灵，来领受神在我们生命中一切的带领与安排，在任何境遇中，都须忍耐着仰望神的怜悯和恩典(林前十三 4~7；加五 22；来十 36)。

(二)圣经并不明言主何时再来，因此我们应当随时准备好自己，儆醒等候祂的来临；虽然祂的再来看似耽延，其实不是耽延，乃是宽容我们(参彼后三 9)。

(三)当我们在忍耐等候主的来临时，祂这位真农夫(太十三 3)也在忍耐等候我们生命成熟，成为祂田里初熟的果子和庄稼(启十四 4，14~15)，所以我们应当竭力追求灵命的长大与成熟。

(四)基督徒一面尽其在我，竭力奔跑、工作，一面存心忍耐，仰望那为我们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来十二 1~2)，到了时候，圣灵必要亲自成全我们，作成祂的工。

【雅五 8】「你们也当忍耐，坚固你们的心；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

《原文直译》「你们也当忍耐，坚定你们的心，因为主的来临近了。」

《原文字义》「坚固」加强，站起来，建立，坚定；「近了」接近。

《文意注解》「你们也当忍耐，」表示我们也当学习农夫忍耐的榜样，但前一节的忍耐是重在『等候』，而本节的忍耐则是重在有所作为——『坚固你们的心』——即建立并加强忍耐的心志。

「坚固你们的心，」我们忍耐的工夫全在于『心』，心灰意冷便难于忍耐，因此首须振作起来，坚定心意，毫不动摇。

「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因为』表示下面一句话乃是我们应当忍耐且坚固的原因；『主来的日子近了』按原文没有『日子』二字，故可译作『主的临在是近的』，有二意：(1)指主再来的『时间』近了，仅需再坚持忍耐一段不多的日子；(2)指主临在的『空间』是近的，祂就在我们的身边，就在我们的里面，所以不是我们单独忍耐，乃是主与我们一同忍耐。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的忍耐并不是无所事事的逆来顺受，乃是积极的装备自己，使能通得过那将要来临的审判(参 9 节)。

(二)『坚固你们的心』是希伯来的一个惯用语，有时在旧约中指以食物来健壮身体；所以基督徒也应以生命之粮来坚固自己的心灵。

(三)我们坚定不移的心志是建立在主自己身上，祂才是我们能够忍耐到底的力量，离了祂我们便要失败。

(四)主来的日子近了，是我们忍耐的动机；主的临在是近的，是我们忍耐的能源。

【雅五 9】「弟兄们，你们不要彼此埋怨，免得受审判。看哪，审判的主站在门前了。」

《原文直译》「弟兄们，不要彼此埋怨，免得受审判；看哪，那审判者已站在门前了。」

〔原文字义〕「埋怨」叹息，呻吟，诉苦，心肠窄小。

〔文意注解〕「弟兄们，你们不要彼此埋怨，」『彼此埋怨』乃因对对方有所不满，而表现在容貌和言词上；『不要彼此埋怨』意指应当彼此忍耐宽容(参西一 11；提后三 10)，这是本段经文(7~11 节)中的另一种『忍耐』，重在『对人』的忍耐。

「免得受审判，」含意如下：(1)我们若不能从心里宽容饶恕弟兄，自己就要受到主相同的对待(参太十八 35)；(2)埋怨含有『自己伸冤』的意味，这是侵犯了主『伸冤在我』的权利(参罗十二 19)；(3)埋怨的言词、举止恐会过度 and 失当，因此会招来主的问罪；(4)弄错了埋怨的事情或对象，变成冤枉别人，更要被主审问。

「看哪，审判的主站在门前了，」『审判的主』指基督，当祂再来时，我们信徒要在基督台前接受祂的审判(林后五 10；林前四 4~5)；『站在门前』是形容相近的意思(参太廿四 33；可十三 29)。

〔话中之光〕(一)人落在困境中，受尽试炼与煎熬，容易怪罪别人，将罪过推诿在别人身上，所以我们在忍耐之余，须注意约束我们的舌头，不彼此埋怨。

(二)『埋怨』含有审判别人的意味，今日若是我们审判别人，那日必要受主审判；我们用甚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甚么量器量给我们(参太七 2)。

(三)埋怨人，人所受的伤害也许不太严重，但我们若受审判，其损失实在无法相比，所以彼此埋怨，并不划算。

【雅五 10】「弟兄们，你们要把那先前奉主名说话的众先知，当作能受苦能忍耐的榜样。」

〔原文直译〕「我的弟兄们，你们要把那些曾在主名里说话的先知，当作受苦和忍耐的榜样。」

〔原文字义〕「奉主名」在主的名里；「当作」取，拿；「榜样」标本，鉴戒，供临摹的字帖。

〔文意注解〕「弟兄们，你们要把那先前奉主名说话的众先知，」『奉主名说话』原文在主的名里说话，含意如下：(1)受主的差遣去为祂说话；(2)所说乃表明主的旨意；(3)倚靠主的权柄和能力说话；(4)『名字』代表主自己，故指在与主合一的情况下说话，人所说的话，也就是出于主的话；『众先知』指旧约里奉神差遣为祂说话的众先知。

「当作能受苦能忍耐的榜样，」『受苦』指被人迫害的苦；『忍耐』重在指忍受迫害之苦；『榜样』指值得学习与效法的对象。

〔话中之光〕(一)凡不能奉主的名而说的话，就不要说；既是奉主的名说话，主就必负我们说话的一切责任。

(二)为主说话，在今日基督徒当中，好像是一件十分便当的事，许多人随随便便地开口说话、作见证、甚至传道，不仅不见效果，更不会因此受苦；但真正出于主的说话，必定要生事，不但使人觉得扎心(徒二 37)，并且自己也要被逼迫(徒四 29；五 18，40)。

(三)真正为主说话的人，必要付上受苦的代价，所以必须忍耐到底(参太十 22)；圣经中不乏为主说话而受苦并忍耐的榜样，他们也藉此而成为得胜者(参启十二 11)。

【雅五 11】「那先前忍耐的人，我们称他们是有福的。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给他的结局，」

明显主是满心怜悯，大有慈悲。」

〔原文直译〕「看哪，我们称那些先前坚忍的人是有福的。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坚忍，也看见过主(所定)的结局，(显明)主乃是满有怜悯和慈爱。」

〔原文字义〕「忍耐」坚忍；「称」看为，认定，宣告；「结局」结果，产物，终极目的；「满心怜悯」非常慈善，非常有同情心的；「大有慈悲」怜悯。

〔文意注解〕「那先前忍耐的人，」『忍耐』本节原文所用的字不同于本章 7~10 节的『忍耐』，那里含有被动地忍受的意思，而这里却是主动地忍耐，有如一位待产的母亲，怀着一颗期待新生命来临的心情，毫无畏惧地积极忍受生产的痛楚；『那先前忍耐的人』指所有经历过苦难而忍耐到底的圣徒们，在这里以约伯为代表。

「我们称他们是有福的，」意指所有神的儿女都公认他们是蒙神恩典与祝福的。

「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忍耐，」『约伯的忍耐』指约伯历尽人生的苦难，又受尽他朋友们的误会、批评与讥讽，始终坚定不移地持守对神的信赖(参伯二 9~10；十三 15；十六 19；十九 25)。

「也知道主给他的结局，」『结局』指最终的决定或处理；『主给他的结局』，按原文是『主的结局』(The end of the Lord)，有两个意思：(1)神让约伯经历试炼的心意和目的；(2)指约伯坚忍到底的结果，神赏赐他加倍的恩典与祝福(参伯四十二 12)。

解经家称『约伯的忍耐』是『有结局的忍耐』，而欲达到结局，须有如下的过程和条件：(1)必须在神面前有一段时日；(2)必须经历一些艰难的试炼；(3)必须在试炼中学到功课；(4)必须忍耐等候主的结局来到。

「明显主是满心怜悯，大有慈悲，」意指神让他经历苦难的试炼，结果显明神的动机、过程中的扶持与加力、结局的祝福等，都是出于爱和慈怜的心肠。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为主所受的苦本身并不是目的，它只不过是一个过程，其目的乃是要使我们得到主所定有福的结局。

(二)当我们遭遇试炼时，问题不在于我们所受的试炼有多少或有多重，问题乃在于我们有否通过试炼而达到神的目标(主的结局)。

(三)如果没有达到主的结局，我们所受的苦难和所有的忍耐都是白费的，还得重新学习、重新经历。

(四)神是怜悯的，也是信实的，必不叫我们受试炼过于所能受的；在受试炼的时候，总要给我们开一条出路，叫我们能忍受得住(参林前十 13)。

【雅五 12】「我的弟兄们，最要紧的是不可起誓；不可指着天起誓，也不可指着地起誓，无论何誓都不可起。你们说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免得你们落在审判之下。」

〔原文直译〕「然而我的弟兄们，最要紧的是不可起誓；不可指着天，也不可指着地，或指任何其他的起誓；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免得你们落在审判之下。」

〔原文字义〕「誓」誓言。

〔文意注解〕「我的弟兄们，最要紧的是不可起誓，」『不可起誓』起誓的行为是因自己的话语不受别

人信任，企图以自己对天地和神的态度，表明自己的诚实，换句话说，起誓乃因不能忍受别人的误会，为求让自己通得过人的判断，而忽略了神的审判。

「不可指着天起誓，也不可指着地起誓，无论何誓都不可起，」『不可指着天起誓』因为天是神的座位(太五 34)，由不得我们作主；『不可指着地起誓』因为地是祂的脚凳(太五 35)，不受我们的支配；『无论何誓都不可起』任何形式的起誓，都是侵犯了神的审判权。

「你们说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话语的目的乃为表明事实。当话语与事实越相近时，话语就越简单。我们信徒的话语应该简明、坦率、诚恳；如果我们的话语比事实多一点或少一点，就表示我们或多或少具有谎言的成份。

「免得你们落在审判之下，」在将来审判的日子，我们的言语将作为定罪或称义的重要依据(参太十二 36~37)，故说话须慎重其事。

《话中之光》(一)「是」和「不是」，这二者之间不可通融；不然，我们就不能在地上为主作见证人。

(二)基督徒平时说话要诚实可靠，是就说是，不必加进甚么东西；不必请天、地、神来作见证，也不必说我是基督徒所以不说谎(说我是基督徒以争取别人的信任，也含有起誓的意味在内)。

(三)我们平常为人必须诚诚实实，没有是而又非，这样，别人即或不信任我们的话，也不必用发誓来为自己辩护，信不信由他。

(四)我们若要避免说是而又非的话，便须在基督里说话，因为在祂只有一是，总没有是而又非的(林前一18~20)。

【雅五 13】「你们中间有受苦的呢，他就该祷告；有喜乐的呢，他就该歌颂。」

《原文直译》「你们中间有受苦的么？他应该祷告；有快乐的么？他应该歌颂。」

《原文字义》「受苦」遭苦难，遭遇不幸；「喜乐」幸福，欢乐，高兴；「歌颂」赞颂，弹竖琴。

《文意注解》「你们中间有受苦的呢，他就该祷告，」意指祷告能使我们从神得着力量，能以忍受苦难。

「有喜乐的呢，他就该歌颂，」意指赞美、歌颂乃承认神是喜乐的源头，藉此得神保守，长久停留在主的喜乐中。

《话中之光》(一)当基督徒被困境所包围而受苦时，虽然四围无路，但仍有一条向上的出路，就是向神祷告；挪亚方舟的四面均无窗户，仅在上面留有透光处(参创六 16)，可供挪亚仰望神，和神交通。

(二)许多基督徒学会在受苦时祷告神，但很少有人学会在喜乐时歌颂神；要知道，神是『用以色列的赞美为宝座的』(诗廿二 3)，最能摸着神心的，就是我们的赞美与歌颂。

【雅五 14】「你们中间有病了的呢，他就该请教会的长老来；他们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为他祷告。」

《原文直译》「你们中间有生病的么？他应该请教会的长老来，为他祷告，在主的名里用油抹他。」

《原文字义》「病」患病，病弱，失去气力，毫无力气；「油」橄榄油；「抹」涂。

《文意注解》「你们中间有病了的呢，」『有病了的』按原文含有病弱的意思；我们一方面身体软弱而致病(参林前十一 30)，另一方面也因疾病而致身体软弱。

「他就该请教会的长老来，」『教会的长老』指牧养群羊的人(徒二十 28；彼前五 1~2)，他们在主面前照管群羊的需要。

「他们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为他祷告，」『奉主的名』按原文是在主的名里，意指与主合一(参 10 节)；『用油抹他』抹油表征圣灵的涂抹和流通(参徒十 38；诗一百卅三 2)，圣灵原已从头(基督)流至身体，今有些肢体因犯罪(参 15~16 节)而与身体(即教会)有了隔阂，以致患病，故首先须请代表教会的长老来抹油，以恢复肢体与身体间的交通，使之能得着生命的供应。

《话中之光》(一)信徒生病，有时是因肉身违反了天然生理的律所引起，这就需要医药的治疗；但有时是因违反了属灵生命的律所引致，这就需要教会长老的祷告。而『用油抹』与这两方面都有关连(注：古时犹太人相信橄榄油具有医药的功效。)

(二)基督徒除非真正得着主的话，不应该以为仅须祷告而忽略医药的功效；我们的责任是祷告求主医治，但主是否答应医治仍在乎治病的主(抹油是在奉主名的情况下施行的，表示医治的最终权柄是在于主)。

(三)信徒是属于基督身体上的肢体，圣经说，若一个肢体受苦，所有的肢体就一同受苦(林前十二 26)，所以任何弟兄姊妹的光景，都与教会息息相关。

(四)倪柝声说：这个人生病的原因，不是普通的犯罪，乃是得罪了神的政治，因此落到了神政治的手里，必须等神把政治的手挪开，他外面的病才会好。教会的长老来替他祷告抹油，就是替他求神赦免他的罪，他患病的原因一除去，他的病就过去了。

【雅五 15】「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来；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原文直译》「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主必使他起来；并且他若是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原文字义》「救」拯救，医治；「病人」身体软弱的人，精疲力竭的人，须要治疗的人；「赦免」饶恕。

《文意注解》「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信心的祈祷』在这里并不是指病人的信心，而是指代祷者的信心；信心乃是指完全的倚靠主、完全的与主合而为一，所以信心的祈祷能够搬动主的手作事，主的手一作事，就是『神迹』，就能『救那病人』。

「主必叫他起来，」请注意，这里是说『主』，不是说『信心』，也不是说『代祷者』或『医药』等其他因素。

有的解经家认为，本节的『救』是重在指从灵性的死中得释放，而『起来』则是重在指其肉身体力恢复原状(参太九 6；可一 31；徒三 7)。

「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他犯了罪』犯罪常是生病的原因(约五 14)，因此必须先对付罪；『必蒙赦免』罪得赦免往往是病得医治的先决条件(参太九 2，5~7；可二 5)。

《问题改正》「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长久以来，在基督徒中间关于疾病一事，一直存在着两种极端的观念和作法。一种是不管三七二十一，生病就找医生看病、服药，另一种是拒绝看医生、服药，单单藉信心的祈祷求主治病。笔者认为这两种都对，但都趋于极端，必须加以平衡。其实，看病与祷告并不冲突，圣经中有很多这两方面的记载。主耶稣一面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

才用得着』(太九 12), 表示有病看医生是很自然的事; 但另一面也说:『耶稣见他们(不是病人)的信心, …那人就起来。…女儿, 放心, 你的信救了你。…照你们的信心给你们成全了罢』(太九 2, 22, 29), 可见主也赞赏信心的求治。

公允且平衡的求医应当是: (1)有病了, 『就该祷告』(参 13 节), 寻求以查出这次生病的原因; (2)当一发现是因犯了某项罪, 就要『彼此认罪』(参 16 节上); (3)须要教会长老和其他肢体的『互相代求』(参 16 节中); (4)任何生理因素所引起的病, 就要看医生、服药(参 14 节『用油抹』); (5)凭『信心祈祷』(参 15 节), 连看哪位医生, 服哪种药, 也需要信心的祷告; (6)对付罪, 成为圣洁, 因『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 是大有功效的』(参 16 节下)。

〔话中之光〕 (一)信徒生病时有两种资源可供帮助, 即祷告和医药; 两者平行并用, 相辅相成, 并不冲突。

(二)按表面看, 人生病是属个人的私事, 与教会无关, 但实际上每位信徒无论灵、魂、体各方面的毛病和需要, 都与教会全体有关。

(三)祷告若没有信心就像船没有舵一样, 舵是用来控制船的方向, 信心也就像舵一样, 告诉我们祷告往哪个方向。

【雅五 16】「所以你们要彼此认罪, 互相代求, 使你们可以得医治。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 是大有功效的。」

〔原文直译〕「所以你们要彼此认罪, 互相代求, 使你们可以得着医治。义人的切求所能成就的, 是大有果效的。」

〔原文字义〕「义人」合神心意的人;「祈祷」祈求, 要求, 请求, 求告;「所发的力量」有功效, 生产;「有功效」强, 有力, 有能力。

〔文意注解〕「所以你们要彼此认罪, 互相代求,」『彼此认罪』指一个肢体有病, 出了问题, 就是整个身体出了问题, 所以彼此都得认罪;『互相代求』指不仅长老为病人代求, 病人也为长老代求。

「使你们可以得医治,」认罪和代求的结果, 把生病的原因除去, 病就得着医治。

「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 是大有功效的,」本句是强调祷告的功效, 按原文用两个不同的修饰词加在『力量』之上, 形容: (1)祷告的力量可达于『很大』的程度; (2)祷告的力量也可发挥在『其作为上』或『其果效上』。

〔话中之光〕 (一)若要祷告有效, 必须先彼此认罪, 更要向神认罪; 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 向神认罪较易, 向人认罪较难, 所以雅各在此只提『彼此认罪』。

(二)祈祷所发的能力是无限的; 祷告乃是恩典和能力的管子, 藉它接驳神的能力, 得之用来解决生命中的种种问题。

【雅五 17】「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 他恳切祷告, 求不要下雨, 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下在地上。」

〔原文直译〕「以利亚是与我们同样性情的人, 他恳切(或作在祷告里)祷告, 求不要降雨, 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降在地上。」

〔原文字义〕「一样性情」性情相同，同类品格。

〔文意注解〕「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意指以利亚和我们是同一类的人，他不是超人，凡他所能的，我们也能。

「他恳切祷告，求不要下雨，」『恳切祷告』按原文是『在祷告里祷告』，意指在合神心意的祷告里祷告，因此蒙神垂听。根据犹太拉比的说法，以利亚上了迦密山顶，屈身在地，将脸伏在两膝之中(王上十八 43)，乃形容他将全身投入祷告之中，这是『恳切祷告』的表现。

「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下在地上，」此事记载在王上十七 1 和十八 1。

〔话中之光〕(一)神并不偏待人(西三 25)，祂既听以利亚的祷告，也要听我们的祷告，问题乃在我们有没有像以利亚那样的祷告。

(二)慕安得烈说：一个真实的祷告，乃是住在我们里面的基督，祷告那坐在宝座上的基督。这就是『在祷告里祷告』的意思。

【雅五 18】「他又祷告，天就降下两来，地也生出土产。」

〔原文直译〕「并且他又祷告，天就赐下雨水，地也生出它的果实。」

〔原文字义〕「生出」萌芽，发芽；「土产」果实。

〔文意注解〕「他又祷告，天就降下两来，」此事记载在王上十八 42~45。

「地也生出土产，」指雨水带出结果来；雨水表征圣灵，地表征信徒，土产表征圣灵的果子(加五 22~23)。

〔话中之光〕(一)『祈祷』(参 16 节)指专一的祈求；『恳切祷告』(参 17 节)指符合神心意的祈求；『又祷告』(18 节)指有恒心的祈求。

(二)求主叫我们也有以利亚的心志(参路一 17)，常常为教会和众圣徒祷告，带下属天的祝福来。

【雅五 19】「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若有失迷真道的，有人使他回转，」

〔原文直译〕「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若有人失迷而离开真理的，有人使他回转过来，」

〔原文字义〕「失迷」星球运行脱离轨道，流荡；「回转」转变，归正，倒转过来。

〔文意注解〕「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若有失迷真道的，」『失迷真道』指受迷惑离开了真道。

「有人使他回转，」意指寻回迷羊(参太十八 12~14)。

〔话中之光〕许多基督徒热心传福音给不信的罪人，却对失迷真道的信徒置之不理，有时更对他们存着排斥的心理，这不符圣经的教训。

【雅五 20】「这人就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

〔原文直译〕「你们应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从他错谬的路上转回，乃是救他的魂脱离死亡，并且遮盖许多的罪过。」

〔原文字义〕「迷路」错误的道路；「遮盖」隐藏，掩盖；「许多的」大量的。

〔文意注解〕「这人就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罪人』不是指不信的罪人，乃是指失迷

真道的信徒；『迷路』意指离开真道的错谬道路。

「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灵魂不死』不是指免于永远的沉沦，乃是指信徒免受神叫其肉身至于死(参约壹五 16~17)的惩治；『遮盖许多的罪』意指使他所犯许多的罪得蒙赦免，也指使他免得再犯许多的罪。

《话中之光》 (一)长老的代祷，使身、心、灵有病的信徒得以痊愈(参 14~16 节)；以利亚的代祷，使悖逆的以色列人(象征教会)回转归神(参 17~18 节)；我们若肯关心失迷真道的信徒，也能使产生不小的效果(参 19~20 节)。

(二)在教会中总会有许多不正常的情况——软弱、有病、刚硬、干枯、失迷、犯罪等，凡是光景正常的信徒，就该多有担代、祷告，而不可一味轻看、斥责、排拒。

参、灵训要义

【如何面对将来的审判】

- 一、要善用钱财，以免被证明我们的不是(1~3 节)
- 二、要善待工人，以免被神听到呼声和冤声(4~6 节)
- 三、要忍耐等候出产，以免主来时受审(7~8 节)
- 四、不要彼此埋怨，免得受审判(9 节)
- 五、不要起誓，说话诚实，免得落在审判之下(13 节)

【忍耐的种类】

- 一、『你们要忍耐，直到主来』(7 节上)——时间上的忍耐
- 二、『农夫忍耐等候地里宝贵的出产，直到得了秋雨春雨』(7 节下)——等候圣灵成全的忍耐
- 三、『当忍耐，坚固你们的心』(8 节)——坚固心意的忍耐
- 四、『你们不要彼此埋怨』(9 节)——对人宽容的忍耐
- 五、『要把那先前奉主名说话的众先知，当作能受苦能忍耐的榜样』(10 节)——为主受逼迫的忍耐
- 六、『那先前忍耐的人，我们称他们是有福的』(11 节上)——有福的忍耐
- 七、『听说过约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给他的结局』(11 节下)——得着结局的忍耐

【在各样环境中该有的正常的反应】

- 一、在沉重的试探中，不可咒诅或起誓(12 节)
- 二、在经历受苦或喜乐中，应当祷告和歌颂(13 节)
- 三、在生病时，该请教会的长老来为他抹油祷告(14~15 节)
- 四、若犯了罪时，要彼此认罪、互相代求(16~18 节)
- 五、若中间有人失迷真道，要使他回转(19~20 节)

【祷告的功课】

- 一、受苦该祷告，喜乐该赞美歌颂(13 节)
- 二、有人生病，应该为他祷告(14 节)
- 三、祈祷应当出于信心(15 节)
- 四、要彼此认罪，互相代求(16 节上)
- 五、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16 节下)
- 六、祷告要恳(17 节)
- 七、祷告要持续、恒切——『又祷告』(17~18 节)

雅各书综合灵训要义

【信心的行为表现】

- 一、落在百般的试炼中，仍有大喜乐(一 2， 9~10)
- 二、忍耐直到成全完备(一 3~4)
- 三、为所缺少的，坚信不疑的祷告求神赐给(一 5~6)
- 四、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并且行道(一 19~25)
- 五、勒住他的舌头(一 26； 三 1~12)
- 六、爱人如己——不按着外貌待人，不偏心待人(二 1~13)
- 七、能将信心显出来指给人看(二 14~26)
- 八、有从上头来的智慧所结的种种义果(三 13~18)
- 九、亲近神，以神为友；又顺服神，在主面前自卑(四 1~10)
- 十、不彼此批评论断或埋怨(四 11~12； 五 9)
- 十一、不自作主张，靠主而活、而行(四 13~17)
- 十二、善用钱财，在钱财上不亏欠别人(五 1~6)
- 十三、能受苦能忍耐，直到主来(五 7~11)
- 十四、说话诚实，不起誓(五 12)
- 十五、祷告、歌颂，认罪、代求(五 13~18)
- 十六、使失迷真道的人回转(五 19~20)

【喜乐有时，悲哀有时】

- 一、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一 2)
- 二、卑微的弟兄升高，就该喜乐；富足的降卑，也该如此(一 9~10)
- 三、那享美福，好宴乐的(四 3； 五 5)，要愁苦、悲哀、哭泣，将喜笑变作悲哀，欢乐变作愁闷(四 9)
- 四、有受苦的呢，他就该祷告；有喜乐的呢，他就该歌颂(五 13)

【忍耐之道】

- 一、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一 3)
- 二、忍耐也当成功(一 4)
- 三、因为主来的日子近了，所以必须忍耐，坚固己心(五 7~8)
- 四、以先前能忍耐的人，作能受苦能忍耐的榜样(五 10~11)

【论真信心】

- 一、真信心要经过试验(一 3)
- 二、真信心能求得智慧(一 5~6)
- 三、真信心必有行为(二 18)
- 四、真信心是与行为并行(二 22)
- 五、真信心靠行为才得成全(二 22)
- 六、真信心能使病人得医治(五 15)

【雅各书里的完全】

- 一、因忍耐之工而达『成全完备』(一4)
- 二、神各样『全备』的赏赐(一17)
- 三、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一25)
- 四、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二22)
- 五、因在话语没有过失而为『完全』人(三2)

【如何祷告】

- 一、应当求：
 1. 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主就必赐给他(一 5)
 2. 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四 2)
- 二、要凭着信心求：
 1. 只要凭着信心求，一点不疑惑(一 6)
 2. 疑惑的人，不要想从主那里得甚么(一 7)
 3. 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五 15)
- 三、不可妄求——你们求也得不着，是因为你们妄求(四 3)
- 四、受苦就该祷告，喜乐就该歌颂(五 13)
- 五、奉主的名…祷告(五 14)
- 六、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五 16)
- 七、须具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一 27)——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五 16)

八、须恳切祷告(五 17~18)

【论真智慧】

- 一、真智慧的来源——那厚赐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一 5)
- 二、真智慧的得着——只要凭着信心求，一点不疑惑(一 6)
- 三、真智慧的表显——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三 13)
- 四、真智慧的反面——属地的，属情欲的，属鬼魔的智慧(三 14~16)
- 五、真智慧的果效——多结善果和义果(三 17~18)

【认识我们所信的神】

- 一、祂是那厚赐智慧与众人，也不斥责人的神(一 5)
- 二、祂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必得生命的冠冕(一 12)
- 三、祂不能被恶试探，祂也不试探人(一 13)
- 四、祂赐给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一 17 上)
- 五、祂是上头众光之父(一 17 中)
- 六、在祂并没有改变，也没有转动的影儿(一 17 下)
- 七、祂按自己的旨意，用真道生了我们(一 18)
- 八、祂是神我们的父(一 27)
- 九、祂拣选了世上的贫穷人，叫他们在信上富足(二 5 上)
- 十、祂应许把国给那些爱祂之人(二 5 下)
- 十一、祂是惟一的真神(二 19)
- 十二、祂称信祂之人为义，又做他的朋友(二 23)
- 十三、祂是那为主为父的，又照着祂自己的形像造人(三 9)
- 十四、凡想要与世俗为友的，就是与神为敌(四 4)
- 十五、祂所赐住在我们里面的灵，是恋爱至于嫉妒(四 5)
- 十六、祂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四 6)
- 十七、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四 8)
- 十八、祂是那设立律法和判断人的，就是那能救人也能灭人的(四 12)
- 十九、祂是那叫我们可以活着，也可以作这事或作那事的(四 15)
- 二十、祂是那万军之主，听取那些受欺压之人的冤声(五 4)
- 廿一、祂是那审判之主(五 9, 12)
- 廿二、祂是听人祷告的主(五 15)

【雅各书中的矛盾】

- 一、心怀二意，即半信半疑；与一点不疑惑的信心(一 6~8)

- 二、卑微的弟兄升高，与富足的降卑(一 9~10)
- 三、试探与试验，前者引至死，后者引至生命的冠冕(一 12~15)
- 四、单单听道而不行道，与听道而行道(一 22~24)
- 五、虚伪的虔诚，与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一 26~27)
- 六、偏心待人，与爱人如己(二 1~8)
- 七、有信心没有行为，与信心和行为并行(二 14~26)
- 八、作师傅教导别人，与不能调动、制伏(教导)自己(三 1~8)
- 九、一口两舌，与纯一的泉源并果树(三 9~12)
- 十、属地的智慧，与从上头来的智慧(三 13~18)
- 十一、嫉妒分争与使人和平(三 16, 18)
- 十二、不求与妄求(四 2~3)
- 十三、与世俗为友，与亲近神(四 4, 8)
- 十四、与神为敌，与顺服神(四 4, 7)
- 十五、骄傲与谦卑(四 6, 10)
- 十六、心怀二意与清洁的心(四 8)
- 十七、喜笑、欢乐，与悲哀、愁闷(四 9)
- 十八、自作主张，与主若愿意(四 13~16)
- 十九、知道行善，却不去行，即知与行相冲突(四 17)
- 二十、富足人任令财物朽坏，与亏欠工人的工钱(五 1~6)
- 廿一、能受苦、能忍耐，与彼此埋怨(五 7~11)
- 廿二、起誓与说话诚实(五 12)
- 廿三、受苦的该祷告，与喜乐的该歌颂(五 13)
- 廿四、奉主名出于信心的祈祷，与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之义人祈祷(五 14~18)
- 廿五、失迷真道，与从迷路上回转(五 19~20)

【信徒的存心】

- 一、不可心怀二意(一 8; 四 8)
- 二、要存温柔的心(一 21)
- 三、不可欺哄自己的心(一 26)
- 四、不可偏心待人(二 4)
- 五、不可心里怀着苦毒的嫉妒和分争(三 14)
- 六、要清洁我们的心(四 8)
- 七、不可娇养我们的心(五 5)
- 八、当忍耐，坚固我们的心(五 8)

【财富的坏处】

- 一、富足的会降卑，在他所行的事上必要衰残(一 10~11)
- 二、外貌的富足，不如里面信心的富足(二 3, 5)
- 三、富足人常常仗势欺人，必要受无怜悯的审判(二 6~7, 13)
- 四、富足人张狂夸口，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四 16~17)
- 五、富足人只知积攒钱财，将会有苦难临身(五 1~3)
- 六、财物、金银将会朽坏、贬值，并且会腐蚀持有者的灵魂(五 2~3)
- 七、富足人亏欠工人，娇养己心，必要受神审判(五 4~6)

【甚么样的人，行甚么样的事】

- 一、那富足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必要衰残(一 11)
- 二、那行道的人，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一 25)
- 三、那要按使人自由的律法受审判的人，就该照这律法说话行事(二 12)
- 四、那有信心的人，就该有信心的行为(二 14, 17~18)
- 五、那有智慧有见识的人，他就当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他的善行来(三 13)
- 六、那知道行善的人，若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四 17)

【神的应许】

- 一、神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生命的冠冕(一 12)
- 二、神应许给那些爱祂之人承受祂的国(二 5)

【私欲与信徒】

- 一、各人被试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欲牵引诱惑的(一 14)
- 二、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一 15)
- 三、心怀苦毒的嫉妒和分争，自夸和说谎话抵挡真道，都是从情欲来的(三 14~15)
- 四、教会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四 1)
- 五、私欲使人娇养己心，在世上享美福，好宴乐(五 5；参四 3)

【论罪恶】

- 一、罪从私欲生出，死从罪而来(一 15)
- 二、若按外貌待人，便是犯罪，被律法定为犯法的(二 9)
- 三、舌头是个罪恶的世界，能污秽全身(三 6)
- 四、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了(四 17)
- 五、若是病从罪来，就当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使病可以得医治(五 15~16)
- 六、若使失迷真道的人回转，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五 19~20)

【神的话与我们】

一、神的话就是那所栽种的道：

- 1.神用真道生了我们(一 18)
- 2.我们要快快的听道(一 19)
- 3.神的道乃是能救我们魂的道(一 21)
- 4.我们要行道(一 22)
- 5.神的道是照出我们本相的镜子(一 23~24)

二、神的话是那全备使人自由的律法：

- 1.我们要时常详细察看，并且实在行出来(一 25)
- 2.我们要全守这至尊的律法(二 9~11)
- 3.我们既然要按使人自由的律法受审判，就该照这律法说话行事(二 12~13)
- 4.我们不可彼此批评论断，以免批评论断律法，变成不遵行律法(四 11~12)

三、神的话是真道(真理)：

- 1.我们不可说谎话抵挡真道(三 14)
- 2.我们要使失迷真道的人回转(五 19~20)

【信徒和言语】

一、各人要快快的听，慢慢的说，慢慢的动怒(一 19)

二、不勒住舌头的人，他的虔诚是假的(一 26)

三、该照使人自由的律法说话行事(二 12)

四、信心不是用说的，乃是用行的(二 14~18)

五、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三 2)

六、人的舌头能影响全身(三 2~6)

七、一口两舌是不应当的(三 7~12)

八、不可自夸，也不可说谎话抵挡真道(三 14)

九、不可彼此批评论断(四 11~12)

十、不可张狂夸口(四 16)

十一、不可彼此埋怨(五 9)

十二、不可起誓；说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五 12)

十三、祷告，歌颂，认罪，代求(五 13, 16)

【温柔的人】

一、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一 21)

二、在智慧的温柔上，显出善行来(三 13)

三、从上头来的智慧，…温良柔顺(三 17)

【信徒与世俗(世界)】

- 一、要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一 27)
- 二、在我们百体中，舌头是个罪恶的世界(三 6)
- 三、与世俗为友，就是与神为敌(四 4)

【信徒应当如何待人】

- 一、要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一 27)
- 二、不可按着外貌待人(二 1, 9)
- 三、不可偏心待人(二 4)
- 四、不可羞辱贫穷人(二 6)
- 五、要爱人如己(二 8)
- 六、不可用舌头咒诅那照着神形像被造的人(三 9)
- 七、不可嫉妒分争(三 14, 16)
- 八、没有偏见，没有假冒(三 17)
- 九、要使人和平(三 18)
- 十、不可争战斗殴(四 1)
- 十一、不可彼此批评(四 11)
- 十二、不可亏欠工钱(五 4)
- 十三、不可彼此埋怨(五 9)
- 十四、要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五 16)
- 十五、要使失迷真道的回转(五 19~20)

【论审判】

- 一、要按使人自由的律法受审判(二 12)
- 二、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怜悯原是向审判夸胜(二 13)
- 三、不要作多人的师傅，因为晓得要受更重的审判(三 1 原文)
- 四、批评论断弟兄的，乃是侵夺神审判的主权(四 11~12)
- 五、不善用财富，或甚至亏待工人的，将来必要被神宰杀(五 1~6)
- 六、不要彼此埋怨，免得受审判(五 9)
- 七、不可起誓或说谎，免得落在审判之下(五 12)

【三种合一】

- 一、信心和行为的合一(二章)——信心没有行为就是死的(二 17, 20, 26)

二、言语和行为的合一(三章)——若有人在话语上没有过失，他就是完全人，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三2)

三、知识和行为的合一(四章)——人若知道行善，却不去行，这就是他的罪(四 17)

【人的日子和主的日子】

一、人的日子——其实明天如何，我们还不知道(四 14)——不确定

二、主的日子——主来的日子近了，…看哪，审判的主站在门前了(五 8~9)——肯定会受审

——黄迦勒《基督徒文摘解经系列——雅各书注解》